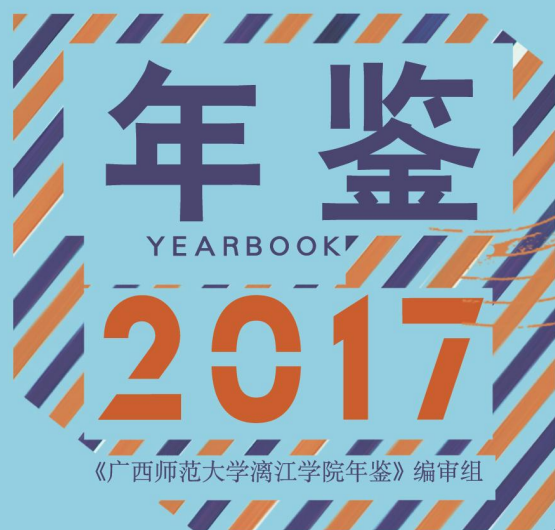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编审组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LIJIANG COLLEGE OF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年鉴

Y E A R B O O K

2017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编审组



向学

向善

自律

自强



1月5日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蔡昌卓、桂林市副市长巫家世一行莅临学校调研



1月16日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副处长杨曦莅临学校调研



3月1日广西民办教育协会考察组莅临学校调研工作



3月11日泰国孔敬大学代表团访问学校



5月5日香港广西经贸文化促进会主席黄武良先生一行来学校参观访问



5月23日全国人大常委、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民进中央副主席、中国民办教育协会会长王佐书出席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办学15周年成果展开幕式



5月23日台湾两岸现代职业教育协会理事长吴清基出席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办学15周年成果展开幕式



5月23日台湾私立学校文教协会理事长胡宗鑫出席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办学15周年成果展开幕式



5月23日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蔡昌卓出席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办学15周年成果展开幕式



5月23日自治区台湾事务办公室副主任李文出席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办学15周年成果展开幕式



12月1日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原校长施建军一行到学校访问交流



12月13日台湾师范大学副校长宋曜廷一行访问学校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2017）》 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树喆

副主任委员：赖 仿 邓志平 章冬兰 刘文革 杨庆庆

委 员（排名不分先后）：

杨远义 何 玲 黄小明 曾子杰

覃顺梅 彭润华 林庆南 李善华

李久华 姚 荣 蒋 毅 沈 云

杨杰夫 孙 俊 王 忠 凌 忠

张常永 周德胜 何秀梅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2017）》

编辑人员

主 编：杨树喆

副 主 编：赖 仿 邓志平 章冬兰 刘文革 杨庆庆

编务主任：杨 麟

撰 稿 人：庞一飞 江丽漓 王 英 刘 莹 陈建文 苏桂宏

黄小玲 刘 颜 陈丹丹 吕 茜 付 健 董芳云

谭宇宸 陈雪萍 白爱萍 张树红 张延诚 黄小玲

刘 颜 游腾芳 彭黛曼 李安然 赵冰川 胡晓霞

朱富珍 熊云云 文孙勇 陈 琳 秦家荣 陈 彪

曾香莲 谭健平 周智慧 黄 玫 蒋远宏 陈丕武

江 仿 陈俊杰 苏 苑 田艳阳 陈文瀚 张超锋

葛 巍 郑理月 刘莹莹 吴 萍 汤 靖 刘显林

裴 献 张 丽 谢国榕 戈铁胜 江 帆 梁如茵

刘 波 涂海宁 王警凤 （排名不分先后）

审 校：金云亮 廖 莎 蒋远宏

整体设计：杨鹏广



编辑说明

BIANJI SHUOMING

一、《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2017）记载学校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教育、教学、科研、管理等方面工作和活动的情况。

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2017）是学校的年度资料性文献，客观、系统、权威，旨在为我校教职工开展工作提供参考依据，为学校发展服务。

三、《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2017）中所称“学校”是指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四、《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2017）采用的文稿由各系各部门提供，年

鉴编审组负责审核、修改，校对、订正文稿中的数据、资料，对文稿的内容进行综合、归纳、调整，对文字进行增补、删节，加工润色，使之符合年鉴文体要求及语言文字规范。

五、《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2017）由主编拟定编纂方案，经年鉴编审组审定，年鉴编纂完成后，年鉴主审及编审组成员进行了审阅，然后送印。

六、《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年鉴》（2017）在编纂过程中得到学校领导的关心和各系各部门的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年鉴中错漏在所难免，敬请批评指正。



目 录

CONTENTS

● 特载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章程·····	1
领导与专家来访·····	10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蔡昌卓、桂林市副市长巫家世一行来校调研·····	10
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副处长杨曦到学校调研·····	10
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学校首任院长王杰来校指导工作·····	10
广西民办教育协会考察组莅临学校调研工作·····	10
泰国孔敬大学代表团访问学校·····	11
台湾林宜敬博士受邀来校作讲座·····	11
自治区教育厅专家组莅临学校开展卫生优秀学校复审评估工作·····	1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生导师汪军民教授作创新创业教育经验交流·····	11
广西师范大学领导莅临学校检查指导新学期工作·····	11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市总工会主席罗永东莅临学校调研·····	11
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巡视组专家莅临学校指导工作·····	12
美国威廉帕特森大学教授江岚博士来校讲学·····	12
南京师范大学博士生导师王璐璐教授应邀来校讲学·····	12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原校长施建军教授一行来校访问交流·····	12
台湾师范大学副校长宋曜廷一行访问学校·····	12
校领导重要讲话·····	13
在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15周年办学成果	

展开开幕式上的讲话·····	13
第二届第四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工作报告·····	15
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6年发展与改革研讨会上的讲话·····	25

● 学校概况

综合情况·····	37
学校机构设置和领导名录·····	50

●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

党的建设·····	55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工 作·····	58
附表1：2016年受表彰奖励的学生集体·····	60
附表2：2016年受表彰奖励的学生名单·····	60
附表3：2016年奖学金获奖情况一览表·····	61
校园文化建设·····	69

● 队伍建设与人事工作

干部队伍建设与管理·····	73
附表1：2016年先进集体、优秀个人名单·····	73
附表2：2016年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名单·····	73
附表3：2016年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	74
人事管理工作·····	75
附表1：2016年全校教职工分类统计表·····	75
附表2：2016年单位、职工获厅局级以上表彰奖励统计表·····	76
附表3：2016年考核优秀个人、先进集体名单·····	84
附表4：2016年分学科专任教师信息人数统计表·····	85
附表5：2016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86
附表6：2016年在职（在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名录·····	86
附表7：2016年晋升专业技术职务资格人员名单·····	87

● 教学与科研工作

规范验收工作	88
教育改革与教学管理	88
附表1: 2016年自治区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一览表	89
附表2: 2016年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	91
附表3: 2016年自编教材情况一览表	92
附表4: 2016年国家级、自治区级考试情况一览表	93
附表5: 2016年本科专业学生统计表	94
附表6: 2016年新增教学实践基地一览表	96
附表7: 2016年学生实践创新活动获奖情况一览表	97
创新创业教育	113
附表: 2016年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立项一览表	113
招生与就业	116
学生资助工作	118
附表: 2016年颁发奖、助学金统计表	118
科研工作	120
附表: 2016年科研立项项目一览表	120
附表: 2016年“漓江学院大讲堂”一览表	122

● 信息化及图书档案工作

信息化建设	124
附表1: 校园网络主要设备一览表	125
附表2: 管理信息系统汇总表	126
附表3: 校园网络主要设备一览表	127
图书建设	128
附表: 2016年图书馆基本情况一览表	129
档案建设	130

● 对外交流合作与校友工作

对外开放办学	131
附表1: 2016年与海外院校签订合作协议一览表	131
附表2: 2016年聘请外籍教师名录	133

校友工作·····	133
● 后勤、财务及体育工作	
后勤保障工作·····	134
财务工作·····	138
体育工作·····	140
附表：2016年学生参加体育比赛获奖情况一览表·····	141
● 教学单位概况	
中文系·····	142
外语系·····	147
艺术设计系·····	149
音乐与教育系·····	152
经济政法系·····	155
管理系·····	159
理工系·····	162
体育系·····	165
社会科学基础部·····	167
● 大纪事	
2016年学校大事·····	169
2016年友好往来·····	173
● 管理文件选登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校园网主页新闻发布管理办法·····	176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180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	182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章程（试行）·····	186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本科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激励办法·····	189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生转学实施细则·····	192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96



特 载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规范办学行为，实施依法治校，维护举办者、学院、教职员工和受教育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和促进学院科学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独立学院设置与管理办法》、《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特制定本章程。

第二章 学院名称、地址、性质

第二条 学院名称：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简称：漓江学院（以下称学院），英文名称：Lijiang College of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英文简称：LJC。

第三条 办学地址：广西桂林市雁山区雁山镇雁中路3号，英文地址：3 Yanzhong Road, Yanshan Town, Guilin, Guangxi, P.R.China, 邮政编码：541006。互联网域名(Website)：<http://www.gxljcollege.cn/>。

第四条 办学性质：学院是经国家教育部和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独立学院，从事非营利的公益性社会主义教育事业。

第五条 学院具有独立事业法人资格、独立校园，实行独立的教学组织和管理，进行独立核算、独立招生、独立颁发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

第三章 学院办学宗旨、定位、规模、层次及形式

第六条 办学宗旨：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的办学理念，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特色促发展的办学思路，以教学为中心，以就业为导向，以管理为保障，培养具有开放意识、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至

善”品格的高素质应用技术型人才。

第七条 办学定位：学院立足广西，面向全国，辐射东盟，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推进校企（地）合作，推行国际化办学，继承母体传统，办出自身特色，逐步建成区域先进、特色鲜明的应用技术大学。

第八条 办学规模：学院董事会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确定和调整办学规模，在校生总数控制在12000人左右。

第九条 办学层次及形式：本科层次全日制普通高校。着力构建本科教育为主，职业培训、留学教育培训为辅的办学体系。积极创造条件申办研究生教育。

第十条 学科门类：在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学科开设适合区域经济建设和地方社会发展要求的专业，灵活设置专业方向，强化经济、管理、文学、艺术等优势学科群的建设，以培育“至善”文化为引领的文科应用技术型人才为特色，构建多学科协调发展的专业体系。

第四章 学院董事会管理体制

第十一条 学院由广西师范大学、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合作举办。学院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第十二条 合作双方享有以下权利：

- （一）参与漓江学院管理；
- （二）审定办学方针、专业设置、招生规模和教学计划；
- （三）委派董事；
- （四）在双方一致同意的前提下，修改学院章程；
- （五）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十三条 合作双方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漓江学院章程；
- （二）依章程规定提供合作条件；
- （三）章程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四条 学院设立董事会。学院董事会是学院的最高决策机构，实施对学院的领导和监督。董事会实行民主集中制，对学院重大事项进行民主讨论、集体决策。

第十五条 学院董事会由广西师范大学的代表、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的代表、院长、教职工代表等组成，其中广西师范大学的代表不少于五分之二，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应当具有5年以上教育教学经验。董事会成员名单报自治区教育厅备案。

第十六条 学院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派出，副董事长由广西师范大学派出。

第十七条 学院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第十八条 董事任期四年，届满后可连任。董事在任期内，因工作变动不能履行职责的，由董事会另行聘任。

第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因故暂时不能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指定的副董事长或董事主持。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或第三人为代理人出席。委托书应说明授权范围。如董事未出席会议也未委托代理人的，视为弃权。

第二十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董事会会议。经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议，可以召开董事会或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

第二十一条 董事会作出决议时，须经出席会议的半数及以上的董事同意通过。讨论重大事项的，应当经三分之二以上组成人员同意方可通过。董事会会议审议决定的事项须做出书面决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职责：

- (一) 修改学院章程；
- (二) 制订学院发展规划，批准年度工作计划；
- (三) 聘任院长；根据院长的提名，聘任或解聘副院长及各系部主要负责人；确定院长、副院长的年薪；
- (四) 筹集办学经费，审核学院预算、决算；
- (五) 决定学院的合并、分立、终止；
- (六) 决定学院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七) 学院章程规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章 学院管理结构

第二十三条 学院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学院设院长、常务副院长各1名，副院长若干名。

院长由广西师范大学提出人选，董事会聘任。院长人选应当符合《民办高等学校办学管理若干规定》，具备国家规定的任职条件，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或正高职称，年龄不超过70岁，具有10年以上从事高等教育管理经历，为人正派、作风民主、办事公正，身心健康。

第二十四条 院长依法行使教育教学和行政管理职权，全面负责学院的教育教学和行政管理工作，接受董事会和业务主管部门的监督。

第二十五条 院长的职权：

- (一) 全面负责学院的管理及运行，执行董事会决议，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二) 委托常务副院长管理学院的日常工作；

- (三) 主持研制学院的有关文件，包括发展规划、招生计划、年度工作计划、年度预算、年终决算、工作总结等，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 (四) 组织学院的教育教学和行政管理工作；
- (五) 拟订学院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方案；
- (六) 提议聘任或者解聘副院长、系部主要负责人；
- (七) 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及任课教师；
- (八) 决定对学院师生员工的奖惩；
- (九) 保护和管理学院资产，维护学院的合法权益；
- (十) 主持院长办公会；
- (十一) 行使学院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二十六条 院长、副院长每届任期四年，可连续聘任。院长、副院长请求辞职时，应提前一个月向董事会提出书面报告。如以上人员有营私舞弊、严重失职等违纪违法行为，经董事会决定，可随时解聘。

第二十七条 院长因故暂时不能行使职权时，可委托常务副院长或副院长代理行使职权。

第二十八条 学院实行院长办公会制度。院长办公会是院长行使职权的基本形式，由院长召集，参会成员包括副院长、财务总监和学院党委负责人，学院办公室主任列席会议。根据需要，可邀请学院董事长、董事等列席会议，也可邀请系部负责人和师生代表列席会议。

第二十九条 院长办公会实行院长主持、集体讨论、院长决定的制度。院长在行政管理中，享有最后决定权，并对决定承担责任。院长办公会决议，由院长签发和公布。

第三十条 本着精简高效的原则，设置内部组织机构并配备必要人员。内部组织机构方案由院长提出，经院长办公会研究，报董事会批准。

第三十一条 学院实行院、系（部）两级管理体制，根据学科专业情况设系（部）。系（部）设主任1人，全面负责系（部）教学、科研、行政以及学生管理工作。系（部）实行系（部）主任负责制。

学院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注重实绩、群众公认，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等选人用人原则，实行中层管理人员聘期制。

学院实行目标考核机制，对二级系开展年度绩效考核，对职能部门开展年度作风考评。

第三十二条 学院设立学术委员会、学位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职称评审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学术委员会是学院最高学术权力机构，负责学术资源配置、学术评价、学术决策、

学术论证、学风建设和学术申诉等工作，注重聘任中青年骨干人才担任委员。委员总数为不少于15人的单数，其中担任学院及职能部门党政领导职务的委员，不超过委员总人数的1/4；不担任党政领导职务及二级系主要负责人的专任教授，不少于委员总人数的1/2。院长、党委书记不担任学院学术委员会主要职务。

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审核人才培养方案，评审教学成果，研究咨询专业设置及调整方案，审议咨询学院委托的其他重要教育教学事项。

学位评定委员会负责审核和授予学位，审议学位导师资格。

职称评审委员会负责制定学院专业技术职称评定、聘任、管理办法，审核院内专业技术职称申报，决定院内专业技术职称相关事项。

第六章 教职员工

第三十三条 学院配备与专业设置和在校生人数相适应的专职专任教师及管理人员，配备相对稳定的外聘兼职教师，配备数量够、素质优的“双师型”教师；按国家有关规定自主聘用外籍教师。

第三十四条 专职专任教师以聘任思想政治素质好、业务水平高、创新意识强的中、青年高学历教师为主。外聘兼职教师主要聘任教学水平高、教学经验丰富的教授、副教授；学术水平或技术水平较高的高职称专业技术人员，以及行业专家、知名企业中高端高级人才。

第三十五条 教职员工实行全员聘任制，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依法聘任，以聘任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学院按不低于1：200的师生比配备辅导员，每个班均配备班主任。

第三十六条 个别管理岗位负责人可由广西师范大学委派，经董事会同意，学院进行聘任和管理。

第三十七条 学院对教职员工进行分类管理，坚持将师德作为首要标准纳入考核评价体系进行定期考核。考核结果作为聘任、解聘、晋升和奖惩的依据。对不称职的教职员工，依法予以解聘。教职员工因故不能履行职责时，可按合同解聘。

第三十八条 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本着“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确定和调整薪酬体系，经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和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学院依法保障教职员工的工资、福利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社会保险和补充保险，为教职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等有关费用。

第三十九条 学院教师要立德树人、教书育人，传授专业知识和职业技能，传播先进文化，培养高素质人才。

学院执行教师资格证制度和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制度，鼓励教职员工参加各类专业技术资格认证，支持参加业务培训，以及到企业、行业学习锻炼。

第四十条 学院教职员除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权利外，还享有下列权利：

- (一) 合理使用学院公共资源、享受福利待遇；
- (二) 公平获得自身发展所需要的工作机会和条件；
- (三) 在品德、能力和业绩等方面获得公正评价，公平获得奖励和荣誉；
- (四) 公平获得境内外学习、交流、进修机会；
- (五) 参与民主管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享有监督权、建议权和申诉权；
- (六) 学院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四十一条 学院教职员除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外，还应履行下列义务：

- (一) 珍惜和维护学院名誉，维护学院合法利益；
- (二) 履行岗位职责，遵守规章制度；
- (三) 尊重和爱护学生，帮助学生成长成才；
- (四) 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
- (五) 学院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四十二条 学院尊重和爱护人才，维护学术民主和自由，支持教师进行教育教学改革和创新，为教师开展教学和科研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保障。对取得教学科研成果、做出重大贡献的教职员，学院予以表彰、奖励。

第四十三条 学院建立教职工申诉制度，设立申诉机构，处理教职工申诉事项，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完善教职工权利救济机制。

第七章 学 生

第四十四条 学生是指被学院依法录取、取得入学资格，具有学籍的受教育者。

第四十五条 学院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学籍管理制度。学生在校学习期间，接受学院的日常管理。

第四十六条 学生在相关专业修读期满、成绩合格，由学院颁发本科学历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按照规定由学院授予学士学位。

第四十七条 学院坚持“以学生为本”的理念，积极开展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三育人”工作。

第四十八条 学院按照国家有关招生政策和国家统一招生计划安排，面向全国招收合格学生。学院招生简章和广告按规定上报审批机关或其委托的机关备案。

第四十九条 学生除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权利外，还享有下列权利：

- (一) 公平接受教育，合理使用学院教育资源，并获得相应学习、深造和参加学术交流的机会；
- (二) 在思想品德、学业成绩、体质健康等方面获得公正评价，公平获得荣誉和奖励，按学院规定获得相应的学历和学位；

- (三) 依照学院规定组织和参加学生社团；
- (四) 参与民主管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享有监督权、建议权和申诉权；
- (五) 学院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五十条 学生除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义务外，还应履行下列义务：

- (一) 珍惜和维护学院声誉，维护学院利益；
- (二) 遵守学院规章制度和学生行为规范；
- (三) 学生应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践行学院“至善”精神；
- (四) 按规定缴纳学及有关费用费，履行获得资助所承诺的相关义务；
- (五) 爱护并合理使用学习、生活设备设施；
- (六) 学院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五十一条 学院为在学习生活中遇到困难的学生提供必要帮助。

第五十二条 学院鼓励和支持学生参加社会实践、社会服务和勤工助学等活动。

第五十三条 学院建立学生权利保护机制，健全学生申诉制度，维护学生合法权益。

第五十四条 学院实行学生自主择业与学院指导、推荐就业相结合的制度。

第五十五条 学院以多种方式联系和服务校友，凝聚校友力量，鼓励校友参与学院建设与发展。

第八章 教学与科研

第五十六条 学院围绕办学宗旨，修订人才培养方案，突出实践性教学，深化课程体系、教学内容与方法的改革，促进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保证人才培养质量。

第五十七条 学院不断完善教学管理制度，加强图书资料、实验室、实践（实训）基地的建设，加强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加强校企深度合作；建立教学质量标准，实行首席教授制度、专业负责人制度、听课制度、评教制度、教学督查制度等，实施本科教学年度质量报告发布制度，健全教学质量保证与监控体系，确保教学质量稳中有升。

第五十八条 学院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整合办学资源，调整专业方向，改造更新专业，培育品牌专业，构建布局合理、特色鲜明、协调发展的专业体系。

第五十九条 学院积极鼓励开展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社会服务。

第六十条 学院积极开展与兄弟高校、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以及国际间的教育交流与合作，拓展办学空间、丰富办学资源，促进优势互补，实现互利共赢。

第九章 资产管理及财务管理

第六十一条 广西师范大学以其品牌优势及教育教学管理经验等无形资产作为合作条件，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确保将办学收益主要用于学院的建设条件和条件改善，持续加大投入，保障学院可持续发展。

第六十二条 学院的经费来源主要包括：

- (一) 举办者的投入；
- (二) 依法收取的学杂费；
- (三) 政府资助；
- (四) 社会捐赠；
- (五) 融资；
- (六) 其他合法收入。

第六十三条 学院对举办者投入的资产、国有资产、受赠财产以及办学积累，享有法人财产权。

第六十四条 学院所有资产未经董事会批准，不得用于校外投资、担保、转让、分红，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

第六十五条 学院依法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和资产管理制度，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会计帐簿，实行严格的独立核算，自主支配办学收入和支出。

第六十六条 学院制定收费项目和标准，报有关部门核定后执行。

第六十七条 学院收入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活动和改善办学条件。学院实行院系两级管理、分级负责的财经运行模式，不断强化科学理财、成本管理、勤俭节约的理念。

第六十八条 学院的会计年度从每年的1月1日至12月31日止。董事会对学院的财务进行监督，并有权委托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学院资产的使用和财务管理受审批机关和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学院执行内部审计制度，防止和化解内部财经风险。

第六十九条 广西师范大学投入学院的无形资产，以教育资源使用费的方式收回。学院的剩余资产包括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的投入，所生成的资产、受赠的资产、增值资产及办学积累均归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所有。

第七十条 学院办学收益按以下办法分配：

(一) 学院在扣除办学成本、预留发展基金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其他必需的费用后，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可从办学结余中取得合理回报。

(二) 办学经费每年由学院按年度编制财务预算，经董事会批准后执行。学院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其项目及比例，由董事会参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具体确定。

(三) 收益分配时间为每年的11月30日前。如遇特殊情况，须经董事会研究决定，但最迟不超过当年12月31日。

(四) 收益分配的具体结算办法，由广西师范大学与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双方另行协商后确定。

第十章 变更与终止

第七十一条 学院变更名称、地址、类别、法定代表人、业务范围、办学性质时，须经董事会讨论通过，报审批机关核准，并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变更举办者或者出资者时，要按相关规定进行财务审计。

第七十二条 学院分立、合并，或者无法按照章程规定继续开展活动时，或者由于其他原因需要注销时，须经过董事会讨论通过，报审批机关核准，并到登记管理机关注销登记。

第七十三条 学院有下述情形之一时，应当终止：

- (一) 根据董事会决议要求终止，并经审批机关批准的；
- (二) 因资不抵债无法继续办学的；
- (三) 被吊销办学许可证的；
- (四) 法律法规规定其它情形应当终止的。

第七十四条 学院终止前，须依法成立清算组织，清理债权债务，处理善后事宜。清算期间不得开展清算外的活动。学院终止时的资产清偿顺序：

- (一) 应退受教育者学费、杂费和其他费用；
- (二) 应发教职工的工资及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
- (三) 偿还其他债务；
- (四) 学院清偿上述债务后，剩余财产由举办双方根据办学协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处理。

第七十五条 学院终止时，应当通过转校、就业等多种途径妥善安置在校学生。

第七十六条 学院经审批机关审查批准终止，应将办学许可证和印章交回审批机关予以销毁，同时办理注销登记。

第十一章 党团组织

第七十七条 按中国共产党章程及有关规定，成立学院党的基层组织，隶属中国共产党广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第七十八条 学院党委负责全院思想政治、党建、文化和安全稳定工作，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参与讨论决定学院的重大事项，支持学院行政领导班子履行其职责，在办学中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学院党委负责人由广西师范大学党委按干部管理权限任免，董事会备案。

各系部设立党总支或直属党支部，配备专兼职党务干部，不断夯实基层组织，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第七十九条 学院工会、共青团、学生会以及其他群众组织，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依照各自章程开展活动。学院充分保障各群众组织参与学院民主管理与监督的合法权益。

第八十条 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是教职工依法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的基本组织形式，是院务公开的重要载体，依照其章程行使权利，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学院工会为教职工代表大会的工作机构。

第八十一条 学院建立安全稳定工作长效机制，确保师生员工的生命与财产安全；加强校园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平安校园、文明校园、和谐校园。

第十二章 校标、校徽、校训、校歌、校风、校庆日

第八十二条 校标：由三个人形的躯干部位神似相靠的书与漓江山水结合而成。主体部分三个人的图形运动节奏一致，寓意三人行必有我师、三人为众、同心协力，象征以人为本、团结协作、自律自强的校训精神；绿色象征师生积极向上、教学相长、不断创新青春活力；三本紧靠的书，寓意学院教书育人的行业性质，代表师生共同向学的校训精神；蓝色的山水图案，寓意学院地处桂林得山水之灵气，体现上善若水的核心理念。

第八十三条 校徽：由校标、2001、学院名称三部分组成。“2001”代表学院创建时间，中英文全称形成一个圆环，寓意师生员工同心同德、开放包容、和谐发展。

第八十四条 校训：向学向善、自律自强。

第八十五条 校歌：曾宪瑞作词、黄朝瑞作曲的《造就人才的殿堂》。

第八十六条 校风：求真务实，笃学至善。

第八十七条 校庆日：5月23日。

第十三章 附 则

第八十八条 章程的起草修订应成立相应工作机构，章程的建设应广泛听取意见，进行充分论证，加强沟通协商。章程草案应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讨论，章程起草组织负责人应就章程起草与主要问题，向教职工代表大会做出说明。

第八十九条 章程草案征求意见结束之后，起草组织应当将章程及其起草说明，以及征求意见的情况、主要问题的不同意见等，提交院长办公会审议。章程草案经院长办公会讨论通过后，由学院董事会审定，并按程序报自治区教育厅核准。

第九十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学院董事会。

第九十一条 本章程是学院的最高法律文件，学院制定的其他规章制度和管理文件都不能超越本章程。本章程与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政策相抵触时，以国家法律、法规和上级政策为准。

第九十二条 本章程经核准，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领导与专家来访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蔡昌卓、桂林市副市长巫家世一行来校调研

1月5日，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蔡昌卓、桂林市副市长巫家世一行到学校调研。桂林市雁山区区长赵塞经，校领导周世中、赖仿、章冬兰、刘文革等陪同参加了调研活动。调研期间，蔡昌卓副厅长听取了雁山区领导关于雁山区雁山中路建设情况的汇报，实地察看了学校东大门建设现场，还听取了校领导对大学生创新创业情况的介绍。

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副处长杨曦到学校调研

1月16日，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副处长杨曦来校调研。副校长刘林海，教务与科研管理处相关负责人等陪同参加了调研活动。调研期间，杨曦副处长听取了刘林海副校长关于学校历史、专业建设、规范验收、转型发展、人才培养改革等情况的汇报，并实地察看了学校艺术工厂、卓越设计人才培养与实践基地。

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学校首任院长王杰来校指导工作

2月18日，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学校首任院长王杰应邀回校指导工作，与校长杨树喆、党委书记赖仿及党政事务部负责人在行政管理中心3208会议室进行了座谈，为学校科学发展，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出谋献策。

广西民办教育协会考察组莅临学校调研工作

3月1日，由广西民办教育管理办公室主任蒋国平，原自治区高工委副书记、广西民族教育基金会会长孙海潮，广西民办教育协会会长肖开宁，协会秘书长吴桂等组成的广西民办教育协会考察组一行莅临学校考察民办教育情况，校长杨树喆、党政事务部主任、国际交流中心主任、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副处长陪同。

泰国孔敬大学代表团访问学校

3月11日，泰国孔敬大学代表团一行9人到学校访问。校长杨树喆，外语系主任、泰语教研室主任，国际交流中心等热情接待了来宾，并在艺术设计系213会议室开展座谈交流。

台湾林宜敬博士受邀来校作讲座

4月28日，台湾林宜敬博士受邀做客学校“漓院大讲堂”，作了题为《台湾地区教育体制与人才培养模式》的学术讲座。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副处长杨杰夫出席并致辞，来自各系近400名师生聆听了讲座，外语系主任何玲主持讲座。

自治区教育厅专家组莅临学校开展卫生优秀学校复审评估工作

5月25日，自治区教育厅专家吴杰、王羲、杨晓莅临学校开展自治区卫生优秀学校复审评估工作。党委书记赖仿、副校长刘文革及相关部门领导接待陪同。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生导师汪军民教授作创新创业教育经验交流

5月30日，学校特邀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博士生导师汪军民教授作创新创业教育经验交流，副校长杨庆庆、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部分教师参加了经验交流会。

广西师范大学领导莅临学校检查指导新学期工作

9月5日上午，广西师范大学党委书记王枏，党委副书记赵铁，副校长白晓军、李传起、覃卫国、苏桂发莅临学校检查指导新学期各项工作。学校董事长丁静，校领导杨树喆、赖仿、邓志平、章冬兰、刘文革、杨庆庆，广西师范大学党办主任陈湘如，副主任何广寿陪同参观调研。

桂林市政协副主席、市总工会主席罗永东莅临学校调研

10月18日，桂林市政协副主席、市总工会主席罗永东一行莅临学校调研指导工作。校长杨树喆、副校长刘文革、杨庆庆，党政事务部部长李久华、体育系主任李善华陪同参观调研。

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巡视组专家莅临学校指导工作

11月3日，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巡视组专家李继兵、黄东桂、秦桂秀、姜献生一行四人莅临学校检查指导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校党委书记赖仿、副校长杨庆庆和党政事务部、社会科学基础部、学生工作部（处）、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财务处等部门相关负责领导出席了汇报会和反馈会，部分教师代表、学生代表参加了座谈会。

美国威廉帕特森大学教授江岚博士来校讲学

11月14日，美国威廉帕特森大学教授江岚博士受邀到学校作题为《美国学前教育的传闻、误解与现实》的专题讲座。学校总会计师、副校长章冬兰，音乐与教育系主任黄小明、副主任江帆，桂林市七星幼儿园、铁西幼儿园、知扬幼儿园、西城幼儿园等多所校外实习基地园长共同聆听了讲座。

南京师范大学博士生导师王露璐教授应邀来校讲学

11月25日，南京师范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王露璐教授应学校邀请，在3301会议室作了题为“学术成长与学术研究——青年教师如何提高科研能力”的学术讲座。此次讲座由社会科学基础部主任周德胜主持，社会科学基础部全体教师和辅导员到场聆听。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原校长施建军教授一行来校访问交流

12月1日，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原校长、博士生导师施建军教授一行到学校进行了访问，董事长丁静，校领导杨树喆、邓志平、章冬兰、刘文革、杨庆庆等会见了施教授一行，并在广西师范大学学术报告厅认真聆听了施教授作的主题为“商业模式创新之思考”学术报告会。

台湾师范大学副校长宋曜廷一行访问学校

12月13日，台湾师范大学副校长宋曜廷一行在广西教育厅教师培训中心主任唐燕艳的陪同下到学校访问。校党委书记赖仿，副校长杨庆庆，教务与科研处处长杨杰夫，国际交流中心/港澳台事务办公室主任凌忠，音乐与教育系党总支书记戈铁胜等在学校3208会议室接待了代表团。

校领导重要讲话

在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15周年办学成果展开幕式上的讲话

董事长 丁 静

(2016年5月23日)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嘉宾、各位校友，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大家上午好！

花季五月，盛典相约。今天，恰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建校15周年，在这美好的日子里，我们在这里隆重集会，共同举行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开幕式，真可谓喜事连连。首先，我谨代表学校全体师生员工，向莅临本次开幕式的各位领导、嘉宾，表示最热烈的欢迎！向长期关心和支持漓江学院建设发展的各级领导、各界朋友、各位校友，表示最衷心的感谢！向为本次活动付出辛勤劳动的老师和学生，致以最亲切的问候！

桂台论坛自2014年创办以来，已有多所院校签署协议，在专业建设、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等方面，从交流走向合作，迈步在互助共赢的大道上，助推着桂台交流合作的新发展。作为本届论坛的承办方，我们深感荣幸，也倍感责任重大，我们一定争取将此次论坛办出实效、办出特色！

我们漓江学院创立于2001年，经历了初创、规范和转型三个时期，成功实现了独立学院百强行列、千亩校园、万人大学的目标。15年来，漓江学院坚持“依托母体，错位发展”并举的理念，开拓创新、锐意进取，获得了全国先进独立学院等多项荣誉，办学成果丰硕。一是依法治校、质量立校得到了社会认可。学校始终坚守应用型人才的办学定位，始终坚持面向市场、对接行业，获得了多个自治区级专业平台，为各行各业输送两万多名专业人才，校友遍及四海；二是至善育人成为了办学品牌。学校将“至善”理念融入到育人的全过程，“向学向善、自律自强”的校训及其文化，成为了漓院人的精神脊梁，铸就了漓江学院立身立世的亮丽名片；三是开放办学跨上了时代列车。学校与美、泰、台等国

家和地区的50余所高校，签订交流合作协议，选派了千余名师生开展学习交流。特别是与台湾11所院校建立友好合作关系，解决了学分互相转换等难题，成就了一批学子的“漓院梦”。如，我校艺术设计系罗琳同学，在到台湾建国科技大学学习后，进步飞快，获得了“2013年第九届乌克兰国际发明展暨发明竞赛银牌奖”。

当前，正值我国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全面深化高等教育改革的新时期；正值广西实施高等教育强基创优计划、打造广西教育升级版的关键期，这为我们加强合作、共襄发展，创造了千载难逢的新机遇！今天，漓水之滨，群贤毕至，众位相聚在国际历史文化旅游名城——桂林，共商深化合作发展大计，携手共创桂台高等教育的美好未来，意义非凡。我们漓江学院真心希望，借此东风，进一步深化校政合作、校地合作、校企合作、校校合作，也非常欢迎兄弟院校代表、校友们给我们传经送宝，我们将以更加开放的姿态、更加真诚的合作，加快规范建设、推动转型发展，努力把学校建设成区域先进、特色鲜明的应用技术大学，我们漓江学院将成为像漓江一样美名远扬的民办教育明珠。

过去的荣光已入史册，未来的征途就在脚下。民办教育的新发展，离不开教育工作者的辛勤耕耘，更离不开民间力量，以及社会各界的携手同心和鼎力相助。回望历史，展望未来，我坚信，中国民办教育的明天，一定更加美好。

女士们、先生们，老师、同学们，习近平总书记曾指出：两岸同胞同根同源、同文同种。桂林和台湾有着天然的地缘优势，只要咱们同心同德，桂台教育事业，一定更加兴旺！两岸的和平发展，必将共启新的华章！

最后，预祝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15周年办学成果展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祝大家身体健康，工作顺利，万事如意！谢谢！

第二届第四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工作报告

——深化综合改革 推进转型发展 努力开创学校发展新局面

校长 杨树喆

(2016年4月18日)

各位领导、老师、同志们：

大家下午好！

现在我代表学校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请各位老师、代表提出意见。

第一部分 2015年学校工作回顾

2015年，学校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全国、自治区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坚持问题导向，坚持规范建设，坚持创新发展，抢抓机遇、锐意进取、大力推动学校转型发展，在全院师生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工作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一、党建科学化水平不断提升

(一) 抓好党的知识理论学习

根据自治区高校工委、教育厅党组的要求，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多形式、多层次开展学习教育活动，不断加强党员干部理论学习，唤醒党员领导干部的党章党规党纪意识，提高党员的理论素养和思想修养，推动学校各项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

(二) 抓好党风廉政建设

把党风廉政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继续推进廉政风险防控工作，抓好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制定阶段工作，找准风险点并采取相应防控措施。组织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和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工作；落实科研经费使用自查自纠及整改工作；清理和整改干部职工违规多占住房现象。通过召开干部大会，定期与不定

期对管理干部进行廉政教育，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切实做到“三严三实”，扎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

（三）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

进一步贯彻“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党员发展十六字方针，规范党员发展管理，提高党员发展质量。2015年，共发展党员385人，转正党员330人。继续举办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做好党内数据统计和党员组织关系转递工作；召开院级党建专项培训2次；创新开展毕业生党员离校前最后一次党课及捐树植绿活动。

（四）抓好思想工作

2015年，学校整合宣传资源，成立媒体中心。官方微信平台正式上线，借助新媒体力量引导舆情，服务师生；拍摄制作学校宣传片，设计出版学校画册，改院报《离院信息》为半月版。全年主页新闻1421篇，同比增长61%；坚强哥“小乐”自强求学的事迹、成立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等新闻受到央视媒体、新华网、中国青年网等主流媒体的关注。获中国高校校报好新闻二等奖2项，三等奖2项，广西高校校报好新闻三等奖4项。

（五）抓好干部队伍建设

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政策法规，以德才兼备、注重实效为准则，完成16名中管的试用期满考核工作，保证选人用人质量；考察提拔2名中层管理干部，充实干部队伍。加强干部的学习培训工作，组织开展党委中心组学习4次，干部素质教育报告会4次，干部队伍综合素质有了一定的提高。

二、教学科研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加强应用型人才培养

强化“应用型”办学理念，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目标，深化教学改革。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等方式，推进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改革。推广“考试形式多样化、平时考核灵活化”的考试改革，不断创新考核模式。举办校企合作论坛，试点开展桂林银行、招商证券订单人才培养工作；大力推动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组织《创业教育》新课程建设工作；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荣获“广西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称号，是广西唯一获此称号的独立学校。持续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获自治区级立项56项，其中8个项目被推荐为国家级立项。大力推进职业培训教育，使专业教学与实践教学有机结合。

（二）加强教风学风建设

通过了2014年度民办高等学校年度检查工作，落实以评促建工作。进一步深化院（系）两级教学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覆盖教学全过程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工作，加强各系（部）教学组织建设，提高课程质量和教学效果。通过教学检查、教学督导、学生网上评价、加强教学信息员队伍建设、完善教学档案建设等方式进

行教学评价反馈、推动教风、学风全面提升和进一步好转。通过相似性检测、校外专家审查等方式，加强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管理，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

（三）加强学科专业建设

为配合转型发展和应用型人才培养的需要，2015年，学校及时对开设专业进行调整，撤销专业2个、暂停招生专业5个，试招生专业1个，进一步优化专业设置。以质量工程为抓手，加强教学内涵建设，促进教育教学质量提高。学校获得2016年度广西高等教育创优计划本科教学相关项目立项4项，其中音乐学专业获得特色专业立项、国际汉语教育专业获得创新创业改革示范专业立项、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桂林市七星托幼教育集团学前教育专业实习校外实践教育基地获得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立项、国际化汉语教师培养协同育人平台获得协同育人平台立项。环境设计、酒店管理、英语、财务管理、商务英语获得自治区教育厅200万元专业建设经费支持；学前教育专业通过自治区教育厅组织的新设专业评估。

（四）加强教学实践基地建设

新建卓越设计人才培养与实践基地，新增加10个教学实践基地，教学实践基地总数达86个，并开展了教学实践基地的清理和示范基地评选工作，进一步优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五）专业竞赛硕果累累

支持鼓励学生参加全国数学建模大赛、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全国大学生广告设计大赛等各类技能比赛，共获各级奖项86人次（国际级4人次，国家级3人次，省部级79人次），其中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中获国家二等奖2项，广西赛区一等奖2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2项。

（六）科研工作取得重大突破

2015年，学校修订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科研成果奖励办法》《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进一步激励教职工积极参与科研工作。全年获上级科研立项43项，其中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1项，广西哲学社会科学研究规划课题7项，广西高等教育教改工程项目11项，广西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课题8项，广西高校科研项目16项。教师发表科研学术论文292篇，其中核心期刊48篇。《鸿雪》第7期顺利出版，质量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三、学生工作成绩斐然

（一）提升辅导员队伍业务能力

积极推进辅导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建设，注重辅导员岗前培训和日常培训，举办了第6届辅导员论坛和辅导员技能大赛，开展了第二届辅导员趣味运动会，强化辅导员队

伍科研能力和凝聚力，形成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合力。2015年，获全区高校辅导员技能大赛优秀奖1项，获广西高校辅导员精品项目1项。

（二）校园文化建设成果丰富

通过重点组织开展国旗下讲话、主题团日活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系列活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学生增强民族自豪感和自信心。深入实施“文明修身”教育主题活动，引导学生树立良好的行为习惯，营造文明、和谐的育人环境。2015年，出版了《至善之道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善行——走近2014年度漓院人物》，弘扬至善精神。学校选送的舞蹈《香火龙》获得第四届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现场展演全国舞蹈类非专业组二等奖；学生新秀啦啦队获“2015年亚太地区啦啦操总决赛”小集体公开组街舞冠军、公开组双人街舞冠军。虞崇乐同学获2014年度全国大学生自强之星荣誉称号。

（三）学生资助工作日趋规范

进一步规范“奖、助、勤、贷”工作，以国家奖助学金、助学贷款为主，以绿色通道、勤工助学为辅，构建多元化学生资助体系。全年2493人次获得国家、自治区奖助学金，金额共计814.6万元；设置勤工助学岗位333个，发放勤工助学酬劳12.87万元；办理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3512人，金额共计2565.12万元；办理33人才的学生入伍学费补偿，金额为59.2万元。

（四）创新思想教育新平台

全力实施易班建设，成立了易班发展中心，完成易班中心工程建设，易班平台建设初步建设完成。学校获得广西第二批易班建设试点高校。积极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漓院彩虹跑”活动获自治区优秀大学生心理健康活动三等奖。

（五）团学工作取得突破

创新开展“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大学生骨干班”活动；完善共青团、学生会、社团联等学生团体数字媒体平台，加强引导青年学生网络舆论。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参加社会实践活动，获得全区大学生社会实践重点团队立项1项。学校红十字协会获得中国红十字总会2015年青少年社会实践项目立项；中文系明德国学社获“全国优秀大学生国学社团”荣誉称号，这是我院社团组织首次获得国家级奖项；经济政法系法律援助协会获得“全国百佳理论学习社团”荣誉称号；体育系“舞龙舞狮协会”获得“全国百佳体育社团”提名。

四、师资队伍整体水平不断提高

（一）支持教师参加各类培训

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积极推进师资队伍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工作。2015年，

选送3名教师到国内外高校攻读博士学位，选送1名教师到中国社会科学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博士后流动站学习，选送96人次参加区内外其他项目的进修学习；10人入选广西高校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计划，1人入选西部地区人才培养特别项目地方自筹骨干英语教师公派出国项目，学校教师业务素质进一步提高。

（二）教师业务水平获得广泛认可

2015年，学校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各级各类技能大赛，获国家级奖项7项，区级奖项25项。学校2名教师入选广西教育厅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6名教师入选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科高校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五、招生就业工作取得长足进步

学校高度重视招生工作，加大招生宣传力度，2015年，录取本科新生3300人，报到3000人，报到率达到90.90%；录取“专升本”学生32人，报到25人；理科和文科最低录取分数线分别高出自治区二本线17分和3分，生源数量、质量、层次均有提升。加强学生就业创业指导工作，2015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90%，一次性就业率为92.26%，荣获“2015年度全区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单位”，是2015年度唯一获此称号的独立学校。积极开拓就业市场，加强校政、校企合作，举办了2016届毕业生校园招聘会。

六、民生问题进一步改善

2015年，召开了第二届第三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听取教职工对所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再次修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工资管理暂行办法》，提高了全体教职工的薪酬待遇，提高了工勤人员绩效考核奖金系数，提高了医务室医生的福利待遇。

七、行政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学校强化行政管理工作，行政效能不断提升，公文质量稳步提升。出台和修订了有关人事、教学、科研、财务、后勤等方面的重要制度，进一步规范管理的程序和机制。科学合理的统筹资金安排，优化资源配置，加强监督和审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使用科学、合理、规范、透明。学校启动了“开放后勤”建设工作，征集师生对后勤保障工作的建议。全院职能部门工作人员的2015年考勤平均出席率达90%以上，整体工作效能明显提高。

八、信息化建设全面铺开

2015年，学校逐步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新增WEB防火墙设备和校园网络下一代防火墙设备，确保校园网络的安全运行。学校建设完成了经费项目查询系统、工资查询系统、收费一体化平台、学费信息查询系统、饭卡充值系统、设备保修系统，提高了工作效率，为师生提供了便利；图书管理系统由ILAS II向江苏汇文系统的更换，提高了工作效

率，方便读者查询各种信息。

九、办学条件有所优化

学校加强与相关政府部门沟通协调，完成347亩二期增补建设用地指标申报材料的上报，取得市级建设用地指标约23公顷，相关材料通过桂林市国土部门预审。完成学校东面围墙的施工建设；完成学生公寓排污管道、教师公寓排水管道、教学楼广场的改建工作；完成学校小树林路灯亮化、食堂综合楼，教学楼楼道的防滑工作；学校东大门开工建设。加大行政教学科研设备投入，新增固定资产入账779件，资产价值为259.82万元。2015年，学校图书馆藏书75万册，电子图书、电子期刊130万册，电子资源数据库17个。2015年图书馆新增纸质图书3.0495万册。

十、创新开展校友会工作

2015年，学校高度重视校友工作，完善校友会章程，印发校友分会管理办法，规范校友捐赠管理，建立校友联络机制，形成学校校友会工作领导小组—学校校友会秘书处—各系校友会秘书处—各毕业班各专业校友理事工作联动机制；建成南宁、桂林等地校友会分会。精心组织策划建院14周年首个院庆纪念日系列活动，举办“校友论坛”，接待2批次2001级校友返校联谊，开展毕业生党员“校友爱心林”植绿活动。

十一、国际交流合作稳步推进

学校稳步推进国际教育交流与合作，2015年与境外5所高校和机构签署了合作协议；接待了来自美国、泰国、台湾等3个国家和地区的12批来访团组共86人次；派出171名学生赴泰国、越南、印尼、台湾地区留学、采风、实习；派出12名优秀教职工赴印尼、泰国、台湾交流学习；选派了6名汉语国际志愿者赴泰国、菲律宾从事汉语国际推广工作，进一步扩大学校的国际知名度。

2015年，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学校虽然取得了不少成绩，但还是还有许多方面需要改进和加强：第一、学校发展资金主要依靠学费收入，资金来源单一，在发展中存在建设资金不足、融资难、后续发展资源不足等问题。第二、学校在历次检查和评估，均反映校园占地面积、教学行政用房、专任教师、教学仪器设备值和图书存量不足，与教育部规范验收合格指标差距较大。第三、学校没有事业编制，薪酬待遇没有优势，教学、科研发展平台较低，师资队伍稳定性不够高。

第二部分 2016年学校工作重点

2016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学校全面深化综合改革、深入推进规范办学、稳步推进转型发展的关键之年。今年，学校党政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全面贯彻落实

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五大发展理念，主动适应从严治党新要求、经济发展新常态、高等教育新形势，围绕“谋篇、开局、破冰”三个关键词，切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切实推进依法治校，切实深化综合改革，切实推动规范办学，切实推进转型发展，努力开创学校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

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发挥党委政治核心作用

——加强先进理论武装。深入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活动，进一步掀起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热潮，深化学习内容，丰富学习形式，确保学习效果，切实领会精神实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深化“中国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宣传教育，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三进”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和全区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凝聚深化改革、推动转型、依法治校、从严治党的思想共识，抓发展、求作为、有担当，持续释放干事创业、改革创新的正能量。

——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巩固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形成作风建设制度化、常态化和长效化。从严从实加强党支部建设。抓好“三会一课”制度的落实，严格党内组织生活。以亮身份，树榜样，切实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各级党组织在办学中的政治核心作用。深入实施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不断提高党员、干部和入党积极分子的教育培训水平。通过组织开展党员材料的专项审核等工作，提升党员发展质量。

——加强宣传思想工作。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见》，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加强检查，严格落实高校课堂和各类讲座、论坛、报告会、研讨会、社会活动申报审批制度。改组社科部为马克思主义教研部，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推进理论工作“四大平台”建设。加强网络新媒体建设，挖掘漓院好故事，传播漓院好声音，提升学校影响力。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完善校园舆情监控与引导机制。开展纪念建党95周年宣传教育活动。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认真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加强学校惩防体系建设，深入落实“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完善廉政风险防范机制，强化对重大事项、重点项目、重要环节的监督检查力度。继续推进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工作。进一步加强校园廉洁文化建设。

——推进民主科学管理。落实好学校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整改任务。修订完善二级系、机关考核办法。充分发挥工会的作用，密切与师生员工的沟通和联系，组织召开2016年教职工代表大会。继续加强共青团自身建设，关心、支持学生社团等组织工作。

二、加强办学顶层设计，全面深化学校综合改革

——编制“十三五”发展规划。完成学校“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和各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明确“十三五”时期学校各项事业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重点工程和保障举措。组织开展好宣传、解读与目标任务分解工作，推进规划的实施与监测，奋力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

——深入推进规范办学。按照教育部《独立学校设置与管理办法》（教育部第26号令）的要求，对照《独立学校验收工作细则》，积极开展自查自评，找出短板，提出规范办学整改方案，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事实依据。

——稳步推进办学转型。深入开展解放思想、转型发展大讨论，研究制订学校转型发展工作总体规划及实施方案，重点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师资队伍、资源整合与机构调整等方面寻求突破，做大做强相关学科类专业。积极创造有利于学校转型发展的良好外部环境，推动与桂林市相关部门及行业建立校地合作会商机制。

——优化内部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章程的执行机制，全面推进依法治校。积极推进民办高校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坚持董事会领导、院长负责、党委政治核心、教授治学、民主管理。发挥校学术委员会等决策咨询机构作用，充分调动各方利益主体的积极性。完善校友工作机制，加强与社会各界联系。

三、深化教学科研改革，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推进应用人才培养。研究制订2016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意见》，开发校本课程，深化课程考核方式改革创新，完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和毕业论文（设计）的评价体系，大力推进辅修制，探索开展大类培养模式改革。继续开展与桂林银行、招商证券等单位订单式人才培养工作，大力推进自治区级国际化汉语教师培养协同育人平台、自治区级学前教育专业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组织召开教学工作大会。

——加强专业内涵建设。开展区域产业状况调研活动，研究制订紧密对接区域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群）建设方案，建立专业预警和动态调整机制，推进专业优化与调整，做好年度新专业申报论证工作。大力推进已获立项的《财务管理》专业和艺术类专业群等9个自治区级特色、重点及示范专业（群）等品牌专业（群）建设，将品牌专业（群）建设与应用型人才培养有效结合。

——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成立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机构，完善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切实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大力推进自治区级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建设，整合学生工作部（处）、教务与科研管理处、招生就业处等各方资源，强化创新创业课程和教学团队建设，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积极组织各类科技创新、创意设计等创新创业竞赛活动。

——健全质量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立工作流程，明确质量标准。升级教务管理信息系统，建立数字化教学资源库和网络平台，健全教学督导工作机制，完善教学状态数据平台，按照自治区教育厅要求按时完成年度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和2015年度教学质量年度报告。

——加强教改科研工作。推进在研各级各类教改教研项目建设与实施，有效开展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培育和申报工作。加强政策引导和超前培育，提升高级别科研项目和成果奖项申报的数量和质量。成立漓江文化研究院，引导西南地区民族文化研究中心凝炼方向，形成研究合力，适时加盟广西师范大学桂学研究“广西2011协同创新中心”。

——巩固拓展开放办学。以承办“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峰会论坛”为契机，进一步打造具有漓院特色的开放办学氛围。巩固拓展优秀教师出国进修项目和学生赴海外短期游学、实习、实践项目。邀请东南亚合作院校师生前来开展短期中国文化体验学习交流。积极谋求建立与东南亚、欧美、港澳台大学合作办学新平台。

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提高人力资源开发水平

——加大引才聚才力度。进一步改变工作方式，拓展引人视野，发挥二级单位在人才引进中的主体作用，高效完成2016年人才招聘计划。加大投入力度，增强政策弹性，集聚各类高层次与紧缺急需人才为我所用，有计划、多形式地聘请知名教授和行业专家担任外聘教师。

——注重人才存量优化。进一步推进学历提升计划、教师出国研修计划、教师挂职锻炼计划，分类实施教师专业发展计划。推进“能进能出”人才政策与用人制度的建立与实施，做好2016年度职称评审工作。加强学生工作队伍建设，推进辅导员职业化、专业化建设。开展学校高层管理人员选聘工作，做好中层管理人员届满考核和调整工作。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深入实施《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教师绩效考核实施办法（试行）》，切实加强教师特别是青年教师教学能力培养。加强与地方、企（事）业合作，努力建设一支专兼职相结合的高素质、双师型教师队伍。充分发挥首席教授在教学工作中的引领作用。

五、落实立德树人任务，引领服务学生成长成才

——加强“至善”文化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积极践行向学、向善、自律、自强的校训精神。开展校庆十五周年系列活动，编撰出版《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史》，制作完成学校形象宣传片、宣传画册和建校十五周年成果展。编撰出版《至善2015》等文集，优化“至善讲坛”和评选“至善之星”等校园文化活动品牌建设。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易班等公共平台开展文化宣传活动，主动拓展文化建设阵地。

——加强学生教育管理。坚持立德树人，深入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统筹推动

协同育人。加强对青年学生的思想引领与成长服务，抓好文明修身活动、学风建设、学生社团管理工作。扎实做好学生资助工作，提升资助育人效果。深化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和公共体育教育。

——做好招生就业工作。根据新形势，在部分专业探索实行大类招生模式，进一步提高招生录取工作成效。利用移动终端和新媒体平台，建立精准推送就业服务机制，推进就业服务个性化、信息化、优质化。加快招生就业工作数字化、信息化进程。

六、完善支撑保障工作，积极构建和谐幸福漓院

——加强实验信息建设。加强实验实训室建设，提高实验实训室使用效率，大力推进公共计算机房、微格教室、多媒体教室、语言实验室等老旧教学设备的更新换代。加强数字化校园建设，定制开发校园APP系统，探索与社会力量合作建设“智慧校园网”。加强图书馆自身建设，改革期刊征订方式，做好图书采购入库工作，为教育教学提供优质服务。

——优化后勤保障功能。大力推进后勤综合楼立项建设工作。完成实习基地报告厅、漓江家苑、榕湖家苑、文科综合楼等建筑物产权证的办理。加快校园建设用地征用工作，力争签署校园二期增补建设用地预征协议。做好基础设施的维修、改造工作。加强食堂管理、校园铺面管理和车队管理。

——加强科学理财工作。进一步夯实会计基础工作，完善学校财务管理体系，规范管理，科学理财。精心组织、重新设计会计核算体系和会计信息报告系统。继续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完善缴费信息化平台，开发预算与核算一体化系统和热水卡、电卡自助充值系统。强化财务核算与监督，加强资金筹措和内外协调。加强财务政策和制度的宣传。进一步完善薪酬管理体制，努力提高教职工工资福利待遇。

——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大力开展安全教育活动，加强校园网络安全建设，加强校园综合治理，筑牢思想防线，加强防范邪教渗透；建好、用好广西校园安全预防及应急综合管理平台，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坚持底线、红线原则，确保学校安全稳定。

各位领导、老师、同志们，学校今年重点工作的主要思路已经基本明确，希望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统筹安排，把握要领，狠抓落实，讲求实效，紧紧围绕转型发展的中心任务，认真做好各项工作。我们将通过本次大会，进一步认真听取各位教职员工的意见和建议，凝聚广大师生智慧、集思广益，进一步完善学校的工作计划。我们肩负的责任重大而光荣，让我们在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全校师生员工，坚定信心，同心协力，扎实工作，开拓进取，继续深化教育改革，推进转型发展，努力创造学院发展新局面！谢谢大家！

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6年发展与改革研讨会上的讲话

——优化顶层设计 构建六个体系 努力把漓院建成合格的
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和有特色的应用技术大学

尊敬的董事长，各位董事、首席教授，同志们：

今学校发展与改革研讨会的主题是“十三五”发展规划研讨，刚才杨庆庆副院长已代表学校作了关于“十三五”本科专业发展规划的专题报告。下面，我想在2013年出台的《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中长期发展规划（2013-2020年）》基础上，就学校“十三五”发展总体规划谈几点初步思考。请同志们在会议安排的分组讨论环节中畅所欲言，贡献出意见和建议，以便进一步完善。

一、关于“十二五”发展的简要回顾

（一）取得的成绩

“十二五”期间（2011~2015年），是学校建设和发展取得重要成绩的五年。五年来，全校师生员工在董事会领导下和党政班子带领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十八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培养应用型人才的办学定位，围绕办学目标，凝心聚力、团结协作、锐意创新，学校综合实力有很大提高，社会影响逐渐扩大，为“十三五”期间的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办学定位更加明确。“十二五”期间，学校根据高等教育发展新形势和新要求，针对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需求，结合自身实际，做好顶层设计，谋划未来发展，通过制订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2013~2020年）、修订学校章程，进一步明确了“立足广西，面向全国，辐射东盟，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推进校企（地）合作，推行国际化办学，继承母体传统，办出自身特色，逐步建成区域先进、特色鲜明的应用技术大学”的总体目标定位。2015年组织编撰《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史（2001-2015年）》，对十五年办学历程进行了认真梳理、反思和总结，有力地推动学校向应用技术大学全面转型发展。

——教学条件得到改善。“十二五”期间，学校在共享母体校广西师范大学优质办学资源的同时，加大教学硬件建设，累计投入7876.02万元，新建独秀家苑学生公寓并投入使用，完成了钢琴训练房、卓越设计人才培养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运动场塑胶跑道、健身房、风雨球场等一批校内教学设施的改建翻新和校园东面围墙工程、污水排水管道工程等基础设施的建设，东大门、外国语言文化体验馆顺利开工建设并于2016年上

半年竣工。学校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由2010年的2300.06万元增至2015年的3882.15万元，资产总值由4.12亿元增至5.31亿元，办学与教学条件进一步改善。

——办学规模稳步扩大。“十二五”期间，学校新增本科专业8个，专业总数增至40个，经过调整优化，2015年实际招生专业30个。招生专业涵盖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理学、工学、管理学、艺术学等八个学科门类，其中，经济学3个、法学1个、教育学2个（另有师范兼非师范专业4个）、文学8个、理学2个、工学3个、管理学6个、艺术学5个，初步形成了以应用文科为支撑、应用学科与基础学科相互渗透、师范与非师范专业协调发展的专业结构格局。全日制在校生规模突破万人大关，2015年达到11726人，比2010年的9187人增长21.65%。

——办学质量不断提高。“十二五”期间，学校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积极开展创新创业教育，着力推进转型发展，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建有广西高校自治区级特色专业2个、自治区级创新创业教育示范专业1个、自治区级转型发展试点专业（群）1个、自治区级协同育人（建设）平台1个、自治区级实验教学示范（建设）中心1个、自治区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学基地1个，广西大学生创业示范基地1个，广西民办高校重点专业5个，2008年通过学士学位授权审核。有近11600名合格毕业生走向社会建功立业，受到用人单位好评，2015届毕业生初次、一次就业率分别达到90%和92.26%，首次超过全区高校平均就业率。

——人力资源有新开发。“十二五”期间，学校致力于建设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双师双能型”师资队伍，现有专职教师210多人，其中，教授6人、副教授24人（占比14.28%），博士5人、硕士150人（占比73.8%），双师、双能型教师83人；广西高校首批卓越学者1人、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程2人、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计划24人、优秀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计划4人、各本科专业类教学指导委员会8人，西部高校人才培养特别项目3人，广西民办高校优秀教师15人；广西师范大学和桂林理工大学兼职博士生导师1人、硕士生导师6人。此外，另聘有专职党政、教辅人员及辅导员220多人，相对稳定的兼职教师400多人（其中专业首席教授7人）。

——科研教研有新突破。“十二五”期间，学校承担厅局级以上各类科研教改项目136项，其中，国家社科基金1项、教育部人文社科2项、广西哲社规划8项、广西新世纪教改工程38项；发表论文1068篇，其中核心期刊论文155篇、EI收录论文15篇，撰写出版学术专著（教材）87部（种）；获得广西社科研究成果奖二等奖3项、三等奖1项，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1项、三等奖3项。学校在教改科研项目立项级别、立项数量、发表成果及获奖数量等方面均居广西民办高校和独立学院前列，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课题立项及广西社科研究优秀成果奖项实现了零的突破。

——开放办学有所拓展。“十二五”期间，学校国际化战略迈出坚实步伐，与境外62所院校（教育机构）缔结友好关系，与境外35所高校签订合作协议，共签署教育交流合作协议或合作备忘录共59份；共接待60余批来自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泰国、美国、新加坡、韩国、越南、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的来访团组254人次，共有教师50多人次赴境外学习或考察，学生477人次赴境外修读互认学分、游学、实习或采风，46名优秀毕业生被国家汉办选派到泰国、越南、菲律宾等国家任教。此外，学校持续举办校企合作论坛，并与桂林银行、招商证券等企业试点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工作。

——至善建设初见成效。“十二五”期间，学校根据“向学、向善、自律、自强”校训精神，精心打造“至善”校园文化建设。“向善”是起点，“至善”是追求和达到的道德修养最高境界。学校把“向善”化为一种行动，培养成一种习惯，通过“一日一善行，一周一善扬，一月一善评，一年一善积”等活动和编辑出版《至善》文集作为载体，使“至善”文化逐渐成为校园主流文化，“一朝漓院人，终身至善魂”深入人心，得到广大师生普遍认可，涌现出一批批“至善之星”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

——法人治理不断推进。“十二五”期间，学校努力精简机构，使职能部门、教学系部由2008年的12个和9个减为9个和8个；引进社会化管理，将物业、保安、保洁等外包，减少劳动用工风险；修订并报自治区教育厅核准公布新的学校章程，学校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董事会、院长、院党委、教代会、学术委员会等各类权利主体关系基本顺畅、权力运行有序，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不断发挥；多元参与、民主监督的渠道和机制正在形成，教代会审议涉及教师切身利益事项、定期评议高中层管理干部逐渐成为常态。

——社会影响不断彰显。“十二五”期间，学校先后获得“全国先进独立学院”“广西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广西高等学校先进基层党组织”“广西高等学校安全文明校园”“广西高等学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先进单位”“2015年度广西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广西卫生优秀学校”“广西优秀民办高等学校”等一系列荣誉称号，连续数年入围中国独立学院排行榜百强，2016年名列武书连中国独立学院排行榜“综合实力”第52名和“教师创新能力”第28名，办学质量不断提高，社会影响力不断彰显，逐渐成为广西民办高等教育的一张靓丽名片。

（二）问题与不足

“十二五”期间，学校各项事业都有了较大发展，但与合格普通本科高校、与特色鲜明应用型本科高校的要求相比，还存在很大差距，面临着“不进则退，慢进亦是退”的巨大压力。主要表现在：

——教育观念有待转变。对应用型本科大学建设、民办（独立学院）教育教学基本规律的认识亟待深化。

——办学条件亟需改善。由于国家政策调整，二期增补建设用地未得到批复，教学基础设施还不尽完善，功能还有待提高，不能很好地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

——专业结构亟需优化。学科专业布局结构与国家及地方产业结构调整的不适应性依然存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办学机制还未形成，学生培养与应用技术大学的人才培养目标还有较大距离。

——师资队伍有待加强。管理队伍的能力、素质、水平有待提高，教师队伍存在流动性大、数量不足、结构不尽合理、教学能力和水平不够高等问题。

——管理制度有待健全。适应民办（独立学院）高等教育教学的管理制度有待健全，管理亟待规范，现有的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还不能完全适应办好合格本科高等学校和民办应用技术大学的需要。

二、关于“十三五”发展面临的形势

（一）发展的机遇

——从全国发展战略看。习近平总书记在系列重要讲话中提出了“四个全面”（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治国理政方略，《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要求“教育现代化取得重要进展”“必须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发、共享的发展理念”“鼓励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这些方略和要求将进一步提高社会大众共享优质高等教育的要求，推进教育教学改革的全面深化，促进普通本科高校的转型发展。另一方面，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企业加快转型升级，“一带一路”、创新驱动、大众创新万众创业、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等战略的实施，也必将对各级各类专门人才特别是应用型人才提出更多更高的要求，必将对高等教育发展产生深刻的影响。因之，高等学校必须积极主动适应社会发展，努力满足时代要求，在服务中广集办学资源，在服务中求得发展动力和发展空间。

——从地方发展形势看。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广西加快建设“面向东盟的国际大通道、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与丝绸之路经济带有机衔接的重要门户”和打造“北部湾经济区、西江经济带两大核心增长极”的重要时期，这必将赋予高校更多新的使命与责任。桂林市加快建设“国际旅游胜地”“成为世界一流的旅游目的地，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全国旅游创新发展先行区，区域性文化旅游中心和国际交流的重要平台”的发展战略定位，也迫切需要高等教育在科技引领、创新驱动上提供新的要素保障。广西区和桂林市经济社会发展的转型升级，为高等学校推进学科专业建设、提升发展水平提供了难得的战略机遇，也为应用型人才培养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此外，目前广西高等教育毛入学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中长期

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的指标要求，到2020年广西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要达到40%，高等学校的任务还十分繁重。

——从教育发展态势看。产业转型升级使人才供需转向“以行业企业需求为主导”，“以规模扩张为特征”的外延式发展转向“以质量提升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教育改革进入深水区要求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综合改革”，全球化知识创新网络的加速形成和全球性院校竞争日益加剧要求进一步增强高等教育的国际竞争力。高等教育发展已进入新阶段，要求高等学校更加注重内涵发展，把质量提升作为核心任务和生命线；更加注重特色发展，立足实际找准服务面向、不断强化办学特色；更加注重创新发展，从根本上打破束缚、释放活力，充分发挥各要素的最大效益；更加注重需求导向，坚持与国家战略和区域发展需要同向同行，促进学校的可持续发展；更加注重对外开放，加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提升教育的国际化水平。国家《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2014~2020年）》要求根据产业和岗位需求，探索建立一体化、相衔接、覆盖专业硕士与专业博士、行业与学校共同参与、相对完整的高层次技术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以满足行业产业对高层次技术型人才的需求，此将对引导高校凝练特色，立足定位，在各自领域争创一流提供了发展空间。国务院三部委联合出台的《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要求部分地方本科高校向“地方性、应用型、特色化”发展等也为地方高校发展提供了难得机遇。此外，自治区教育厅关于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分类发展，进一步完善民办教育保障措施，健全公共财政扶持民办教育等举措也提出了政策保障。

（二）面临的挑战

——发展方式变化带来巨大压力。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一方面用人单位对各级各类专门人才的要求更严、更高，高等学校如何调整学科专业结构、构建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和体系、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显得更为迫切、更加重要；另一方面，社会教育资源的供给和配置必将有所改变。这些变化无疑给高等学校争取办学资源，提高办学层次等带来巨大压力。

——地方高校发展竞争更趋激烈。高等教育发展已经进入内涵提升新阶段，各类高校纷纷抢抓发展机遇，集聚各方资源，努力实现新的飞跃，“应用型”不仅是独立学院的转型专利，而且已成为部分办学历史较长、办学实力较强的地方普通高校的发展方向。我校作为办学历史不长的独立学院，面临高水平老本科院校的“压”、同类院校的“挤”、高职院校的“顶”将是一种常态。

——优质生源竞争形势日益加剧。我区从2015年起实施了本科第二批次和第三批次合并录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将从2018年入学的高一学生开始实施，同时高校招生计划管理

模式将以就业率为导向。生源整体数量减少、高中毕业生选择升学方式多元化、高等教育国际化、招生录取制度改革等形势，将进一步加剧高等学校生源竞争日益加剧的态势。

——办学资源短缺约束学校发展。当前，办学经费来源单一等方面的资源短缺，直接制约着学校基础设施、师资队伍、实验教学平台等专项建设。其他方面资源的短缺也给学校发展造成重重障碍。

三、关于“十三五”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领下，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新要求，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正确处理规模、质量、结构、效益的关系，按照“强基础、创合格、入主流”的步骤，实施人才强校、质量立校、特色名校战略，坚持转型发展、特色发展、创新发展，努力把学校建设成为有特色、有作为、有影响、现代化的应用技术大学。

（二）发展理念

——转型发展。坚持转型发展，把办学思路真正转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上来，转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上来，转到培养应用型技术技能人才上来，转到增强学生就业创业能力上来，全面提高学校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创新驱动发展的能力。

——特色发展。坚持特色发展，实施特色名校战略，继承和发扬学校办学优势，“有所为，有所不为”，走错位竞争、差异化发展道路，努力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形成鲜明的办学理念特色、办学定位特色、学科专业特色、人才培养特色、应用型科研特色，努力提高学校核心竞争力。

——创新发展。把发展的基点放在创新上，使之成为引领学校发展的第一动力。坚持创新发展，解放思想，勇于创新，着力破除制约学校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创新管理体制机制，创新办学思路，努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三）发展定位

——办学目标定位。到2020年，全面建成教学条件达到国家标准、教学管理规范、教学质量有保证的合格本科高校，初步建成有特色、有作为、有影响、现代化的应用技术大学，综合实力和竞争力跻身广西乃至西部地区先进民办大学行列。

——办学类型定位。非营利的公益性应用技术型民办普通本科高等学校。

——办学层次定位。以普通本科学历教育为主，以非学历继续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为辅，力争举办专业型硕士研究生教育。

——学科专业定位。围绕广西和桂林市产业结构调整方向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旅游业、文化产业及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战略，重点发展对口的应用学科专业群，初步建成以文、艺、经、管、教、工等学科门类为支撑的应用学科专业结构体系。

——人才培养定位。培养基础扎实、适应性强，具有开放意识、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至善”品格的高素质应用技术技能型人才。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桂林，着眼广西，面向全国，辐射东盟，实现在对接中找准位置，在合作中争取资源，在服务中提升水平，在融入中作出贡献。

——办学特色定位。着眼桂林的区位优势、“漓江”“旅游”“广西”“东盟”的区域特色和文化背景，以“至善”文化为引领应用技术技能型人才培养，彰显技能性，突出实践性，注重开放性，服务地方性。

（四）发展目标

——发展总体目标。到2020年，全面建成合格的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初步建成有特色的应用技术大学。

——办学规模目标。从社会需求和学校实际出发，坚持规模、结构、质量、效益与特色协调发展，全日制在校生规模稳定在12000万人左右，其中专业硕士研究生100人左右。

——师资队伍目标。专职专任教职工控制在500人左右，增量部分主要向专任教师倾斜。专职专任教师队伍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占比达20%左右，具有硕士（含）以上学位达85%以上（其中博士学位达10%左右），双师双能型教师达40%左右，具有海外留学一年（含）以上的教师不低于5%。

——学科专业目标。以广西区和桂林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以文、艺、经、管、教、工等学科门类为支撑，构建文化创意与传播、财经与商务管理、旅游及交通服务、信息通信与技术、应用语言、教师教育6个学科专业群，常年招生专业数达到50个左右。探索在汉语国际教育硕士、艺术硕士、教育硕士等学科与母体校广西师范大学联合培养专业硕士研究生，力争成为专业硕士学位授予单位。

——培养质量目标。80%的毕业生人均获取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类证书一本以上；毕业生就业率高于广西同类高校平均水平，应届毕业生考取研究生占比达1.5%左右；新生报到率、毕业生对学校教育工作的认可度和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不断提高。获广西高等教育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1—2项、广西高等教育强基创优项目3—5项。

——科研创新目标。成立漓江文化研究院，新增国家级项目1—2项、教育部项目1—2项、广西哲社规划及省部级项目10项左右、横向科研项目明显增加；出版各类学术著作30部左右，发表核心刊物论文200篇左右；新增广西社科优秀成果奖1—2项。

——社会服务目标。进一步强化社会服务意识，构建完整高效的开放合作体系，不断

拓展服务领域，提高服务能力和水平。积极探索开展继续教育。

——基础建设目标。完成二期增补校园用地征用工作，新建后勤综合楼和综合实验楼。无线网络覆盖面实现零死角，基本建成高效管理、多样服务、开放融合、线上线下一体化学习的智慧校园。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达120万册以上。

四、关于“十三五”发展的战略任务和主要措施

（一）构建以提升就业创业能力为核心的人才培养体系

——服务地方发展，建立对接行业产业的专业体系。以广西区和桂林市“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为导向，注销专业8个，新增17个，使专业总数达到50个左右，并着力建设以下6个专业群：文化创意与传播专业群（包括汉语言文学、新闻学、数字出版、广告学、音乐学、舞蹈学、播音与主持艺术、广播电视编导、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数字媒体设计等专业）；应用语言专业群（以英语、商务英语、翻译、泰语、越南语、汉语国际教育等专业）；财经与商贸专业群（经济学、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投资学、保险学、财务管理、工商管理、市场营销、电子商务、审计学、资产评估、工程造价等专业）；旅游与交通运输专业群（以酒店管理、旅游管理、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会展经济与管理、交通管理、交通运输等专业）；信息通信与技术专业群（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物联网工程、数字媒体技术、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专业）；教师教育专业群〔学前教育、体育教育、小学教育、数学与应用数学（教师教育）、汉语言文学（教师教育）、英语（教师教育）、音乐学（教师教育）专业或方向〕。各专业群按照优势、特色、急需进行分类并推动建设。

——厘清岗位能力，构建学生能力本位的课程体系。根据行业产业发展、技术进步和社会建设要求，完善以提升学生就业创业能力为导向的人才培养方案，统一按照“平台（通识教育、专业教育、职业教育、集中实践）+模块（根据专业特点及职业培养方向设置）+类型（必修、选修课）”模式构建课程体系。在培养方案修订时，让产业行业专家全程参与，与企业、行业建立紧密的、实质性的联合培养机制，同时坚持“一个核心、三个统筹”。一个核心，即以职业能力培养为核心，充分体现职业领域对专门人才的知识与能力要求，以实际应用为导向，以满足职业需求为目标，构建“模块化”的应用型课程，实现人才培养由“知识输入”向“能力输出”的转变。三个统筹，一是统筹通识教育课与专业教育课，打通两类课程的有机联系，使学生的“知、情、意、行”得到和谐发展；二是统筹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加大实践教学比重，经、管、法、艺、工等门类专业比例调整到35%，其余专业调整到30%；三是统筹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将第二课堂纳入人才培养体系，与专业能力培养融为一体，有效促进学生应用能力的发展。实施双证书制度并纳入人才培养体系，积极探索职业标准与课程内容对接，通过多种形式帮助与激励学生考取

更多证书。

——深化教学改革，继续推进课堂教学模式的创新。在教学内容的改革上，以岗位对接为目标，面向职业和实践，选定并重点讲授有利于学生职业发展的核心性、基础性的课程知识，并及时增加新知识、新技能、新工艺等新的教学内容，做到“社会需要什么，学校就教什么”。在教学方法的改革上，强调“以学生为本、以能力培养为基、以职业导向为要”，重视运用团队学习、案例分析、模拟训练等方法，注重培养学生的应用意识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把学生由“课堂被动性接受”逐步引导为“全过程主动性参与”，实现“教、学、做、评”一体化。在课程考核方式的改革方面，实现考核方式的多元化，推行“模块考核、过程考核、多样考核”，变终结考核为过程考核，变一次考核为多次考核，变封闭考核为开放考核，变学校考核为校企（行）相结合考核，以能力立意，将知识、能力、素质考核融为一体，突出考查学生技术创新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

——推进素质拓展，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进一步推进大学生素质拓展项目的实施，使这一活动深入人心，成为漓院文化的有机组成部分。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形成提升学生创业就业能力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设立创新创业教育专项经费，支持学生开展科研训练、科技竞赛、创新创业培训、创业训练各级各类创新创业竞赛等实践活动。推进教学研一体化建设，鼓励教师参与指导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活动，引导学生特别是高年级学生参与教师科研项目。改革教学管理和学籍管理制度，建立个性化培养的教学管理制度，试行学生休学创新创业，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制订学生优秀创新成果替代相关课程或毕业设计（论文）的相关政策。建设一批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二）构建以深度融合互惠互利为特征的校地合作体系

——促进教学过程与生产（作业）流程对接。建立健全鼓励校地合作的规章制度，加强与行业产业接轨，深化实务教学，培育学生专业实务能力及就业竞争力，使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成为学校人才培养的基本特征，每个专业至少选取一家有一定知名度的企（事）业单位、大中小学校、幼儿园或其他机，与其签订实质性合作协议，开展实质性合作项目。实施工业企业导师计划，鼓励行业企业专业人员承担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实习指导、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指导等工作。实施毕业设计、毕业专题并存的管理模式，逐步采取项目引领、行业企业出题、双导师指导、协同完成、市场评价的模式。鼓励教职员工积极投身地方服务，鼓励教师开办公司或参股办产业。创造条件与浙江名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作举办电子商务专业、与广西区内相关运输企业等合作申报并举办交通管理、交通运输等专业。

——推动校内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建设好艺术设计类广西高校转型发展试点专业

群、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广西高校国际化汉语教师协同育人平台、学前教育专业桂林市七星托幼教育集团广西高校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等自治区级项目，带动其他专业在校企（地）合作模式上的创新突破。开展第一批校级转型发展试点专业，进一步拓展和加强更多的示范性产学合作专业建设，形成一批产教深度融合的校企（地）合作基地。继续推进校企（产）共建校内外实习实训基地，按专业群建设功能完善、设备一流的校内仿真实验实训场所，同时积极鼓励校内创新实验室、工作室建设，保障学生实践技能的培养。完善校内和校外行业企业实习实训制度，推行开展假期实习、生产化实训。

——增强学科支撑和服务地方能力。建立健全以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为导向的应用性学科科研评价体系，引导开展交叉学科创新研究，重视高水平项目、高水平成果和高层次奖项的培育工作，形成若干支方向明确、产出稳定的科研团队，努力提高科学研究的品位和整体水平，增强学科发展对专业建设的支撑作用。在探索与母体校广西师范大学合作培养专业硕士研究生的基础上，启动专业硕士学位点培育项目，努力通过国家专业硕士学位授予点审核，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提升学校办学层次和服务地方能力。成立漓江文化研究院，围绕新农村建设和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需求，创造条件与桂林市漓江流域某一县和某一区构建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深化合作领域，开展深层次、全方位的合作，主动策划服务项目，提升决策咨政服务、科技文化服务和培训服务水平。

（三）构建以成就教师全员成长为导向的人力资源体系

——加大教师引进力度，持续优化教师结构。建立教职工骨干人员纳入母体校广西师范大学聘用管理制度，着重解决教师总量不足、专业分布不均、结构不够优化、梯度不够合理、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等问题，积极引进一批具有高职称、高学历和创新能力的专业学科带头人和中青年骨干人才。积极聘请行业企业优秀专业技术人才、管理人才和高技能人才担任专兼职教师或专业建设带头人，继续重视周边高校优秀在职和退休教师返聘担任兼职教师工作，更加重视开拓和利用好境外合作院校的教师资源，聘请境外专家学者来校授课讲学。将各教学单位选聘兼职教师工作纳入年度考核范畴，努力优化专任教师队伍的专兼职结构、职称结构、学历学位结构、年龄结构、能力结构。

——不断加强教师培养，促进双师双能提升。实施教坛新秀资助计划和教学能手、卓越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培育计划，充分发挥教师发展中心的作用，为教师培养及成长搭建更大的舞台，形成教师可持续发展的机制。实施青年教师导师制度，更加突出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的培养，更加注重系主任队伍和中青年骨干教师队伍的建设。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建立专业教师挂职锻炼的规范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遴选具备丰富从业经验的业界专家参与专业课程的协同教学，带动专业教师发展，创造条件选派专业教师到行业企业观摩、调研、践习；实施青年教师深入行业企业行动计划，鼓励青年教师有计划地到行业企业生产、服务第一线挂职锻炼；继续做好“双师双能型”教师遴选工作。

——推行教师综合评价，推动教师分类发展。探索建立并不断完善教师综合评价体

系，引导教师教书育人并重，明确40岁以下中青年教师聘任高级职称必须有担任辅导员、班学习导师、直接指导学生课外科技活动和创新创业活动等育人经历。鼓励教师在完成教书育人基本任务的前提下，在教学、科研、服务等方向分类发展，同时完善教师分类评价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教师评优奖惩、职称职务晋升等挂钩。建立与人员引进、培养、考核相匹配，真正开放性的人员退出机制，形成人员能进能出、岗位能上能下的局面，促进人力资源的有效整合和科学配置。实施辅导员“专业化培养，多样化发展”分类发展培养计划和能力提升计划，规划大学生职业发展、心理健康教育、党建工作等培养方向，支持辅导员成立专业化工作室，提高辅导员第二课堂辅导能力，形成工作有活力、干事有平台、发展有保障、事业有追求的具有民办高校特点的辅导员工作良好局面。

——深化分配制度改革，不断改善教师待遇。深化分配制度改革，按照“稳定存量，做活增量”的思路逐步提高收入中以激励为主的增量比例，优化增量结构。逐步加大对学校发展作出突出贡献教师的奖励力度。实施优秀人才培养计划、优秀人才奖励计划。进一步调整收入较低青年教职工的工资结构。健全教职工退休保障机制。逐步完善职工福利结构，探索建立管理人员职级管理制度和工资结构。

（四）构建以全球视野多元合作为抓手的开放办学体系

——多渠道引进海外教育资源，不断拓展合作办学项目。注重对国际教育资源的吸收、消化，多形式、全方位搭建国际交流合作平台，培养师生的国际视野，提升学生培养质量，增强教师能力与水平。在建设好现有与国（境）外合作项目的基础上，继续扩展1-2个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进一步拓展海外实习基地建设。

——大力推进双向留学工作，加强国际化办学资源建设。以促进国际设计学院发展为抓手，不断扩大长期留学生规模。继续巩固好已有合作办学项目，拓展其他国家留学招生项目，在中短期留学生数量上实现进一步突破。积极推动学生出境研修、游学或实习，充分利用学校与海外高校的交流合作协议为学生提供更多走出去的机会。强化国际课程建设、国际师资打造，提升国际化后勤服务保障能力。

——积极参与广西应用型高校联盟和应用技术大学联盟。积极参与广西应用型本科高校联盟活动，创造条件加入应用技术大学（学院）联盟，与国内同类高校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联盟关系，以联盟形式实现优势互补与资源共享，提升学校办学实力。

（五）构建以现代大学制度建设为支撑的内部治理体系

——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和以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完善“董事会决策授权、院长行政负责、党委政治保证、教代会和师生民主监督、社会多元力量参与”的权力运行机制，保障所有权与管理权、行政权与学术权相对独立、有序行使，实现“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目标，探索具有离院特点的管办评分离机制。进一步巩固章程作为校内“基本法”的地位，将一切办学行为规范到章程框架内；以章程为核心健全学校自主管理的制度体系，完善校内议事规则、工作规程，健全师生权利救济机制，加强信

息公开。围绕章程，做好各项规章制度的全面修（制）订工作，并加大执行力度。

——开展资源整合与机构调整，探索实行职员职级制。启动资源整合与二级学院制改革，探索建立以二级学院为主体的管理模式，学校通过目标责任制实现对二级学院的管控，试行KPI关键绩效指标考核，实行校内资源使用成本核算，试点关键绩效产出为导向的资源配置模式。深化大部制改革，进一步精简机构，探索跨部门项目制运行模式，提高管理有效性；进一步优化当前的行政组织结构，提升团队成员的工作能力，着力解决行政干部调研思考能力较弱、信息化水平不高等问题；精简办事流程、审批事项，推进机关SOP标准操作程序建设，实施一站式服务。淡化管理人员行政级别，探索实行职员职级制度，推进管理人员专业化、职业化发展，针对管理人员建立“岗位职责+业绩评价”的管理模式。

——推进治理手段的信息化，全方位打造智慧型校园。将信息化作为提升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手段，通过信息化手段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行政效能，强化大数据对决策的支撑能力。综合运用移动端、PC端，将信息技术广泛应用于教育教学、行政管理、学生事务、后勤服务、监督评价等各个领域，全方位打造智慧型校园。

（六）构建以充分发挥党委核心作用为基础的党建体系

——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巩固党委在学校改革与发展事业中的政治核心地位，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党组织在发现、培养、使用、评价干部队伍方面的作用，通过践行“三严三实”“两学一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等举措，加强校院两级党政班子建设，提升干部队伍顶层设计能力、破解难题能力、改革攻坚能力。持续推进师德师风建设，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履行好党组织的统一战线职责，创新群众工作机制和方式方法，集聚各方力量促进学校发展。

——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文化引领作用。将践行“至善”校训精神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结合，不断发扬艰苦创业、勇于改革、善于创新的漓院优良传统，使之成为学校不断发展的精神源泉。增强教师责任意识、使命意识，使教师有尊严感、自豪感、成就感、幸福感。创新推进“至善之星”评选工作，融入到学校改革发展全过程，争创全区乃至全国文明单位荣誉。切实加强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指导。

五、结 语

同志们，为确保本规划的顺利实施并达到预期目标，要切实加强规划实施的领导，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的监测和评估制度，将规划实施与落实情况作为学校绩效管理的重要指标。同时建立规划动态管理机制，根据学校发展需要及时进行规划调整。“十三五”时期是学校全面建成合格普通本科高校的关键时期，我们要抢抓机遇，趁势而上，加快转型升级和特色发展，为把学校建设成为有特色、有作为、有影响、现代化的应用型本科高校而努力奋斗。



学校概况

综合情况

【概 况】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简称漓江学院，下同）创立于2001年7月，位于桂林市雁山区雁中路3号，由广西师范大学与广西益勤商贸有限公司联合举办，学校占地面积35.7公顷，校舍建筑面积21.89万平方米。2016年，漓江学院设有中文系、外语系、经济政法系、管理系、音乐与教育系、艺术设计系、理工系、体育系、社会科学基础部9个教学系（部），拥有本科专业（方向）40个；设行政机构10个：党政事务部、学生工作部（处）（含团委）、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财务处、招生就业处、后勤保障处、保卫处、国际交流中心/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实验信息中心、图书馆。2016年，有专职辅导员44人，行政人员136人，专职专任教师230多人，其中有教授7人，副教授28人；拥有教学仪器设备4866万元；图书馆藏书81万册，电子图书、电子期刊130万册。年内，有在校學生11882人，其中毕业班学生2600人，秋季入学一年级新生3028人。

【教育经费收入与支出】 2016年，学校总收入21,135.39万元，比上年增长755.50万元，增长3.71%。其中：教育事业费收入20,008.86万元，比上年增长693.88万元，增长3.59%。全年事业支出总额18,083.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251.89万元，占总支出的23.51%；公共维持费1,390.18万元，占总支出7.69%；教学科研经费2,213.80万元，占总支出12.24%；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992.35万元，占总支出5.49%。截至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42,374.20万元，其中教学仪器设备4,866.00万元，2016年度新增教学仪器设备402.00万元。

【党建工作】 2016年，学校党委带领全校师生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充分发挥政治核心作用。

加强先进理论武装。重点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增强了党员领导干部的党章党规意识，提升了党员的理论素养和思想修养。举办了4次校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会，以此为引领，扎实推进学校各级各项理论学习活动。开展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暨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系列活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认真完成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工作，对全校824名党员的党组织关系进行排查，理顺党员组织关系。完成竞争性选拔学校高层管理干部一名和中层管理干部换届工作。举办2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共发展党员330人。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深入开展学习贯彻党章、党规、党纪活动，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狠抓党的纪律建设和作风建设。成立学校纪律检查工作小组，完善了纪监机构，壮大了纪监队伍，完成了纪监网页制作。

加强思想宣传工作。开展学校办学15周年成果展及校庆活动，编辑出版院史（2001—2016），重新设计办学成果展厅内容，编印宣传画册及拍摄制作了宣传片等；认真抓好网络新媒体与传统媒体融合工作，明确了学校微信、微博、校园网主页和校报的差异化发展。全年官微推送信息260多条，微博推送信息302条，校园网主页发布新闻1146篇，校报《漓院信息》出版13期，提升了学校影响力，助力学校转型发展。

【完善办学顶层设计】编制完成学校“十三五”规划，提出学校“十三五”期间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定位、发展目标、战略任务和保障举措。完成学校专业发展中期规划（2016~2020年），提出着力打造的6个专业群，即：文化传播与创意、财经与法律服务、旅游与交通服务、信息通信与技术、应用语言专业群和教师教育专业集群。

积极探寻转型发展路径。开展“转型发展再讨论”活动，在“为什么要转”“转什么”“如何转”以及“以什么样精神状态转”等方面达成了广泛共识。与浙江名淘科技有限公司、甲骨文中国公司等签订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框架协议。

优化内部治理体系。协助董事会完成了学校法人代表变更工作。成立新一届学校学术委员会、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修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校属二级单位及中层管理干部年度绩效考核办法》（漓院政办〔2016〕28号），构建“基层民主测评（权重30%）+中层同级互评（权重30%）+高层综合评价（权重40%）”的全方位考核模式。

完善学校规范管理。制定学校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启动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对全校现行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集中梳理和修（制）订。开展对教学系（部）下设教研室进行规范设置与科学命名，对职能教辅部门下设二级机构及其工作职责重新确认；调整学校实验室立项建设和管理的归口负责问题，调整图书馆、社会科学基础部为独立设置二级单位。

【教学科研工作】加强应用型人才培养。开展新增应用型专业申报论证工作，以现有专业为依托和着力构建的6大专业群为导向，组织申报广播电视编导、数字媒体艺术、投资学、审计学、软件工程等5个应用型专业。继续实施财经类专业与桂林银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321电商学校等单位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工作。组织学生参加自治区级学科或技能竞赛20余项，首次参加广西高校师范生技能大赛获二等奖1项，三等

奖3项。

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成立创意创新创造创业中心，获得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国家级项目5项、自治区级项目59项，获第二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银奖2项、铜奖3项、优秀奖18项。学校获“全国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文化建设奖”。

加强教改科研工作。“漓江流域特色文化研究与传播协同创新团队”入选“桂学研究·广西2011协同创新中心协同创新团队”。获广西高等教育教改工程项目13项、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基础能力提升项目19项、广西教育系统维护安全稳定研究课题4项。推荐10项校级一等奖成果申报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编辑出版《鸿雪·2015》辑刊，资助出版学术著作2部。

【学生工作】加强学生教育管理。积极开展线上线下大学生政治、思想、法纪教育，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文明修身”“学风建设”等重点工作开展思想教育活动，取得良好效果；认真做好学生资助工作，认定贫困生2630人，发放国家助学金、奖学金、励志奖学金以及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共计808.1万元；稳步推进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团队建设，选送作品在全区高校心理微电影大赛中获得二等奖，组织开展的“高校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素质拓展项目”获自治区级二等奖。

加强“至善”建设。编撰出版《至善·2015》文集。同时开展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的系列“至善”文化活动；加快推进“易班”建设，推出“易班红人榜”，建立易班工作站评优制度，主动拓展文化建设阵地，2016年易班共建高校数据指标全国排名第10名。与国际特殊奥林匹克东亚区、桂林市博乐青少年服务中心签署三方合作协议，正式加入“特奥融合学校（高校）项目计划”，成功承办了广西特殊奥林匹克融合学校活动。

加强招生就业工作。深入实施“阳光工程”，探索招生录取工作新模式，提高招生录取工作成效。录取2016级本科新生3300人，完成计划率达到了100%；新生报到3048人，报到率为92.36%；建立精准推送就业服务机制，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2016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80.48%，一次就业率为91.14%。积极开展应届建档立卡贫困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帮扶率达100%。

【师资队伍建设】加大引才聚才力度。制定《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骨干人员纳入广西师范大学聘用管理实施办法（试用）》（漓院政人事〔2016〕40号），启动首批人员招聘工作。2016年招聘各类人员38人，其中专任教师17人、辅导员及其他非专任教师21人，具有硕士学位23人。

注重人才存量优化。教师31人获职称晋级，其中教授1人、副教授6人、讲师24人。在学校本土培养教授方面实现了历史性零的突破，使教师队伍职称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

积极选拔推荐骨干教师参加国内外培训或进修，2人获国家留学资金资助出国攻读博士学位，1人获广西优秀教师专项资助出国留学，1人自费出国攻读博士学位，1人考取国内博士生，2人考取国内硕士生，1人获国内访问学者资格。协助董事会通过竞争性选拔聘任学校副校长1人，在中层干部任期届满考核与调整中提拔干部14人、平级调整10人。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教师2人参加第三届全区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分获理工组二等奖、文科组三等奖，2016年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获二等奖1项，第十六届广西高校教育教学软件应用大赛总决赛二等奖4项、三等奖1项。1人获广西师范大学2016年度“诚华青年教师奖”，14人被评为2015年度广西民办学校优秀教师。

【后勤安全保障工作】加强实验信息建设。加大教学仪器设备及图书建设投入力度，改造、新建了一批实验实训室。新入库图书35028册，新购进超星移动图书馆、职业全能数据库、博看人文畅销期刊等电子资源，使图书馆藏书达81万册，电子图书、电子期刊130万册。不断优化校园网使用环境，校园网络带宽从100M提升至200M，并使用了下一代防火墙设备。立项建设了校园网二级等保项目并完成设备招标工作。积极推进智慧校园无线网络建设，与福建卓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智慧校园无线网络项目的技术和商务商谈工作。

完善校园设施建设。通过广西国土资源厅交易平台，竞买了15.5238公顷补充耕地指标。加强与雁山区政府、桂林市国土资源局沟通，完成了二期增补建设用地报批材料编制和上报，并通过了广西国土资源厅的审批，取得了自治区人民政府用地23.1512公顷的审批文；完成学校东大门建设、校内池塘周边栏杆改造、艺术设计系卓越人才培养基地、音乐与教育系演艺厅、外语语言文化实训实践基地欧美馆、泰国馆、越南馆等18项教学设施的建设和改造。

加强校园安全保障工作。以开展各类安全防范宣传教育、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启动安全稳定百日攻坚战等为抓手，着力解决建设平安校园存在的问题。严格执行中高层管理干部、辅导员日常及节假日值班制度，完善安全应急预案，确保学校安全稳定。完成校园保安外包合同期满重新招标工作，稳步推进以严格控制无校园通行证的机动车、电动车和规范“外卖”进校园为主的综合治理工作，校园秩序和校园食品卫生有较大改观。妥善处理艺术设计系学生煤气中毒、溺水身亡等意外事件。

【国际交流合作】成功承办“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来自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广西教育厅、广西台办、桂林市台办及45所（个）区内外高校和教育机构、20所（个）台湾高校和教育机构近400名嘉宾参加了本次论坛。与49组高校签署协议98份，创下桂台论坛签约成果新纪录。中国新闻网、广西日报等20家媒体对论坛进行了报道。

拓展对外交流合作，与泰国、越南、台湾等国家和地区8所高校签订了合作交流协

议，接待来自泰国、越南、澳大利亚、美国、加拿大、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9批团组共72人次来访。选派了12名优秀教师赴印度尼西亚、泰国、越南、台湾等国家和地区高校开展带队实习与交流，选派76名优秀学生赴泰国、越南、印尼、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留学、实习及短期采风活动。

中共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委员会、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16年工作总结

2016年是学校全面推进转型发展、精心谋划“十三五”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在校董事会正确领导下，校领导班子带领全校师生员工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五大发展理念，主动适应从严治党新要求、经济发展新常态、高等教育新形势，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大力推进学校转型发展，较好地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现总结如下：

一、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巩固党的核心地位

01. 加强先进理论武装

举办了4次校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会，以此为引领，扎实推进各项学习教育，进一步增强校领导班子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发挥领导干部在理论学习、理论武装方面的示范带头作用。

重点开展了“两学一做”（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活动，通过围绕专题学习讨论、创新方式讲党课、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立足岗位作贡献、领导干部作表率等措施，进一步解决了党员队伍在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增强了党员领导干部的党章党规意识，提升了党员的理论素养和思想修养。

深化“中国梦”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宣传教育，推动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的“三进”工作。

02.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严格按照党员发展程序，规范党员发展管理，创新方式举办了两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共发展党员330人。完成了全校44个党支部的按期换届检查工作，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在中层管理干部任期届满调整中，为两个系（部）党总支

配备了副书记。

为切实履行校党委管党治党责任，严格党员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将每名党员纳入党组织有效管理，对全校824名党员（其中教职工党员282人、学生党员542人）的组织材料进行了排查，核查党员身份信息，清理党员入党材料，健全完善党员档案，理顺党员组织关系。完成了275名党员党费补缴工作，共计补缴党费28.8万元，增强了全体师生党员的组织意识。

03. 加强宣传思想工作

修（制）订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校园网主页新闻发布管理办法》《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举办形势报告会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讲座管理办法》《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意识形态工作实施细则》，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

将原隶属经济政法系的“社会科学教研部”与原由学工部（处）、教务与科研管理处承担时事政治教育、安全教育、创新创业教育等课程的相关人员合并，独立设置并更名为“社会科学基础部”，加强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及相关课程教学，推进了理论工作“四大平台”建设。

认真抓好网络新媒体与传统媒体融合工作，明确了学校官微、微博、校园网主页和校报的差异化发展。全年学校官微推送信息260多条，微博推送信息302条，校园网主页发布新闻1146篇，校报《漓院信息》出版13期，提升了学校影响力，助力学校转型发展。

完善学校舆情监控与引导机制，组建了舆情工作队伍，制定了舆情工作流程，完成了4起舆情的监控、处置和相关工作。

积极开展纪念中国共产党建党95周年暨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系列活动，讴歌了党的光辉历程，激励广大党员继承和发扬党的光荣传统，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了各级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04.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党章、党规、党纪活动，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狠抓党的纪律建设和党员作风建设，认真落实整改2015年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提出的160条意见和建议。

根据广西师范大学党委的部署，成立了校纪律检查工作小组，完善了学校纪监机构，壮大了学校纪监队伍，完成了校纪监网页制作。继续推进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良“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工作，接受处理群众举报案件3起。

进一步加强校园廉洁文化建设，在全区教育系统廉政文化作品大赛中荣获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三等奖2项。教师2人被评为广西高校优秀共产党员、1人被评为广西高校

优秀党务工作者，14人被评为广西师范大学2014~2016年度优秀共产党员。评选10人为校级2014~2016年度优秀共产党员、6人为校级2014~2016年度优秀党务工作者。

二、加强办学顶层设计，不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05. 编制“十三五”规划

从年初开始，积极组织调研论证和谋划设计，在全面总结“十二五”发展的基础上，深入调研学习，广泛征求意见，多次进行研讨，开展专题论证，基本完成了“十三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规划明确提出了学校“十三五”期间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定位、发展目标、战略任务和保障举措，充分体现了学校党政班子的战略意图和工作重点，也充分体现了全体师生员工的共同心愿，具有较强的科学性、前瞻性、创新性和可操作性，必将成为未来五年学校发展改革的纲领性指南和学校今后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及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

配合“十三五”规划编制，完成并向自治区教育厅报送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专业发展中期规划（2016~2020年）》，明确提出今后将围绕现代服务业发展，着力打造6个专业群，即：文化传播与创意专业群、财经与法律服务专业群、旅游与交通服务专业群、信息通信与技术专业群、应用语言专业群和教师教育专业集群。

06. 探寻转型发展路径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重大改革举措，启动开展了“解放思想、转型发展再（大）讨论”学习教育活动，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组织中层以上管理干部及部分教研室主任赴贺州学院等区内外高校、企业考察学习，聘请校外专家前来讲学，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在“为什么要转”“转什么”“如何转”以及“以什么样精神状态转”等方面达成了广泛共识。

先后与浙江名淘科技有限公司（电子商务专业）、甲骨文中国公司（艺术设计类专业、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桂林室内设计协会（新桂系）（艺术设计类专业）、广西电视台影视频道（播音与主持艺术等专业）、桂林市喜爱中文培训学校（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等签订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框架协议，同时与中国银行梧州分行、南宁易唐软件公司、泰国泰国芭堤雅明满学校等签订了共建大学生校（境）外实践教学基地协议。

国际化汉语教师培养协同育人平台入选广西高等教育创优计划之“协同育人平台”项目，学校-桂林市七星托幼教育集团·学前教育专业实习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入选广西高等教育创优计划之“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项目。

07. 推动学校规范管理

制定并印发《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为全面贯彻执行董事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为确保学校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提供制度保障。

启动规章制度“废、改、立”工作，对全校现行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集中梳理和修（制）订。截止目前，已先后制（修）订了《学术委员会章程》《教学指导委员会章程》《因公出国（境）管理暂行办法》《教学成果奖评选与奖励办法》《财务报销管理办法》《差旅费报销规定》《骨干人员纳入广西师范大学聘用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学生转学实施细则（2016年修订）》《课程重新修读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提前毕业或延期毕业学生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和《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关于开展校属二级单位及中高层管理干部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文件，确保各项工作有规可依。此项工作计划于2017年4月全部完成。

开展对教学系（部）下设教研室进行规范设置与科学命名，对职能教辅部门下设二级机构及其工作职责重新确认，并将各部门工作职责汇编成册和上墙，使办事流程更加透明、规范和顺畅。

调整实验室立项建设和管理的归口负责问题，重新明确立项建设工作归口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负责，管理和维护工作归口实验信息中心。

调整图书馆、社会科学基础部为独立设置二级单位。将原归属学工部（处）的“四课”及归属教务与科研管理处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划归社会科学基础部负责，解决了相关部门即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的问题。

08. 优化内部治理体系

协助董事会完成了学校法人代表变更工作，为探索健全独立学院“董事会决策授权、院长行政负责、党委政治保证、师生民主监督、社会多元参与”的内部治理机制奠定了基础。

根据修订的《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委员会章程》等，按照“一线教师委员不低于委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和“院长不担任主任委员”的原则，成立了新一届学校学术委员会、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充分发挥一线教师在学术决策、教学事故认定和处理中的监督作用。

修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校属二级单位及中层管理干部年度绩效考核办法》，构建“基层民主测评（权重30%）+中层同级互评（权重30%）+高层综合评价（权重40%）”的全方位考核模式，首次吸收学生代表参加基层民主测评，充分体现了绩效考核工作的公平、公开、公正。

组织召开了第二届第四次教职工暨工会会员大会，会后认真落实完成了14项大会提案，充分发挥工会的纽带作用。

三、深化教学科研改革，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09. 加强应用人才培养

开展新增应用型专业申报论证工作，以现有专业为依托和着力构建的6大专业群为导向，组织申报了广播电视编导、数字媒体艺术、投资学、审计学、软件工程等5个新专业，同时申请注销物理学等基础类专业，进一步优化应用型专业结构。

制定《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6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性意见》，每个专业邀请企业行业专家1-2人参与人才培养方案修（制）订工作，共同着力构建“平台（通识教育、专业教育、职业教育、集中实践）+模块（根据专业特点和职业培养方向设置）+类型（必修课、选修课）”的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体系。

继续实施财经类专业与桂林银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321电商学院等单位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工作。

支持鼓励学生参加自治区级学科或技能竞赛20余项，其中，首次参加广西高校师范生技能大赛喜获二等奖，系广西同类高校最好成绩。

10. 推进创新创业教育

印发《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创新创业教育行动计划（2016）》，对创新创业教育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成立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创意创新创造创业中心（四创中心），加强领导和统筹协调。

获得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项目64项，其中国家级5项、自治区级59项；组织学生参加第二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获得银奖2项、铜奖3项、优秀奖18项，系广西同类高校最好成绩。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入选广西高等教育创优计划之“创新创业改革示范专业”项目，音乐学专业入选广西高等教育创优计划项目之“特色专业”项目，学校喜获“全国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文化建设奖”。

11. 加强教改科研工作

开展各级各类科研教改申报工作。“漓江流域特色文化研究与传播协同创新团队”入选桂学研究·广西2011协同创新中心“协同创新团队”。全校教师获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基础能力提升项目19项，广西教育系统维护学校安全稳定研究课题4项，广西高等教育教改工程项目13项。设立校级科研项目16项（其中A类4项、B类8项、C类4项）、校级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12项（其中A类2项、B类4项、C类6项）。

制定《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教学成果奖评选与奖励暂行办法》，组织开展2016年度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与奖励，评选奖励校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10项、二等奖10项、三等奖8项；推荐10项一等奖获奖成果申报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

完成2015年度全校教师教学成果、科研成果登记与奖励工作，奖励成果447项。编辑出版《鸿雪·2015》辑刊，收录近60篇教育教学论文。开展第五批学术著作资助出版工

作，资助出版学术著作2部。

12. 巩固拓展开放办学

成功承办“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来自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广西教育厅、广西台办、桂林市台办及45所（个）区内外高校和教育机构、20所（个）台湾高校和教育机构近400名嘉宾参加了本次论坛。中国民办教育协会会长王佐书、广西师范大学校长梁宏、广西教育厅副厅长蔡昌卓、台湾前“教育部长”吴清基等在开幕式上致辞。论坛期间，桂台两地高校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设置、创新创业教育等开展多方面交流，49组高校签署协议98份，创下桂台论坛签约成果新纪录。中国新闻网、广西日报等20家媒体对论坛进行了报道。

拓展对外交流合作，与泰国、越南、台湾等国家和地区8所高校签订了合作交流协议，接待来自泰国、越南、澳大利亚、美国、加拿大、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9批团组共72人次来访。选派了12名优秀教师赴印度尼西亚、泰国、越南、台湾等国家和地区高校开展带队实习与交流，选派76名优秀学生赴泰国、越南、印尼、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留学、实习及短期采风活动。

制定《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因公短期出国（境）管理暂行办法》，规范了开发办学中出国（境）行为。

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不断提高人力资源水平

13. 加大引才聚才力度

根据广西师范大学的统一部署，制定印发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骨干人员纳入广西师范大学聘用管理实施办法（试用）》，并启动了首批人员招聘工作，为稳定学校骨干人员队伍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根据学校2016年人才招聘计划，共招聘各类人员38人（含“缺一补一”11人），其中，专任教师17人，辅导员及其他非专任教师21人，具有硕士学位23人。首次聘任台湾籍人士李根宏先生为管理系专任教师。

完成学校2017年人才招聘计划编制工作，2017年计划招聘31人（含2016年未完成计划6人），其中，专任教师19人，辅导员及其他非专任教师12人。

14. 注重人才存量优化

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开展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评审工作，教师31人入围评审结果公示，其中，教授1人、副教授6人、讲师24人。在学校本土培养教授方面实现了历史性零的突破，使教师队伍职称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

积极选拔推荐骨干教师参加国内外培训或进修，2人获国家留学资金资助出国攻读博士学位，1人自费出国攻读博士学位，1人获广西优秀教师专项资助出国留学，1人考取国

内博士研究生，2人考取国内硕士研究生，1人获国内访问学者资格。此外，还选派50人次参加国内各级各类会议或培训。

协助董事会做好高层管理班子充实工作，通过竞争性选拔，聘任副院长1人；以中层干部任期届满考核与调整为契机，加大在岗干部轮岗交流力度和优秀人员提拔工作，召开各类会议28场，参与人数达360人次，提拔干部14人，平级调整10人。

15.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

以“教师教学竞赛”和“教师发展论坛”为推手，促进教师教学能力提升。教师2人参加第三届全区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分获理工组二等奖、文科组三等奖，1人参加2016年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教学基本功大赛获二等奖，6人入围第十六届广西高校教育教学软件应用大赛总决赛分获二等奖4项、三等奖1项。

教师1人获广西师范大学2016年度“诚华青年教师奖”，14人被评为2015年度广西民办学校优秀教师。推荐1人参加2016年度广西民办教育优秀校长评选、14人参加2016年度广西民办教育优秀园丁和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

五、落实立德树人任务，不断促进学生成长成才

16. 加强“至善”建设

开展学校办学15周年成果展及校庆活动，编辑出版《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史（2001—2016）》，重新设计办学成果展厅内容，编印宣传画册及拍摄制作了宣传片等。期间，共组织了四个系列十三项活动，接待校友200人回校参加活动。此外，还开展了办学十五周年成果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活动，评选出先进集体4个、先进个人（含师生）176人。

编撰出版《至善·2015》文集。同时开展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以“至善之星”评选、社团文化月、校园十大歌手比赛、新生风采大赛、诵读经典、书画作品展等为载体的系列“至善”文化活动。

与国际特殊奥林匹克东亚区、桂林市博乐青少年服务中心签署三方合作协议，正式加入“特奥融合学校（高校）项目计划”，成为西南地区第一所加入该公益服务项目的高校，并成功承办了广西特殊奥林匹克融合学校活动，提升学校的社会声誉。

加快推进“易班”建设，推出“易班红人榜”，建立易班工作站评优制度，主动拓展文化建设阵地，2016年易班共建高校数据指标全国排名第10名。

17. 加强学生教育管理

积极开展线上线下大学生政治、思想、法纪教育，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文明修身”“学风建设”等重点工作开展思想教育活动，取得良好效果。

认真做好学生资助工作，认定贫困生2630人，发放国家助学金、奖学金、励志奖学金以及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共计808.1万元；关注毕业生创业群体，为2015届毕业生446人成功申请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开展入伍补偿工作，发放入伍补偿59.2万元。

稳步推进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团队建设，选送作品在全区高校心理微电影大赛中获得二等奖，组织开展的“高校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素质拓展项目”获自治区级二等奖。

18. 加强招生就业工作

深入实施“阳光工程”，探索招生录取工作新模式，不断提高招生录取工作成效。录取2016级本科新生3300人，完成计划率达到了100%；新生报到3048人，报到率为92.36%。其中，外国语言文学类、工商管理类、旅游管理类、设计学类4个专业大类首次进行大类招生，生源数量及质量较往年均有所提升。

建立精准推送就业服务机制，挖掘潜力，多措并举，提升毕业生就业能力，2016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80.48%，一次就业率为91.14%。积极开展应届建档立卡贫困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帮扶率达100%。

积极开拓就业市场、拓宽就业渠道，依托桂林市人社局和人才市场，开展“优秀毕业生论坛”“创业论坛”“简历制作大赛”“模拟招聘”等活动，并与桂林市人才市场联合主办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7届毕业生‘双向选择’洽谈会”。

六、完善支撑保障工作，不断构建和谐平安漓院

19. 加强实验信息建设

加大教学仪器设备及图书建设投入力度。累计完成教学仪器设备采购365.6万元，改造、新建了一批实验实训室。新入库图书35028册（含过刊3659册），新购进超星移动图书馆、职业全能数据库、博看人文畅销期刊等电子资源，使图书馆藏书达81万册，电子图书、电子期刊130万册。

不断优化校园网使用环境，校园网络带宽从100M提升至200M，并使用了下一代防火墙设备。立项建设了校园网二级等保项目并完成设备招标工作。

首次依托网上迎新系统开展迎新工作。完善教学及办公设备网上报修系统，运行后勤网上报修系统，提高了办事效率。

积极推进智慧校园无线网络建设，与福建卓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智慧校园无线网络项目的技术和商务商谈工作，计划2017年4月建成并投入使用。

20. 加强科学理财工作

修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财务报销管理办法》《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差旅费报销规定》等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科学合理统筹资金安排，完善和调整资金分配结构，缜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盘活存量资金，全年实现理财收益204万元。

升级和完善收费一体化平台，进一步深化校银合作，推进学生网上交费进程，2015—2016学年学宿费收缴率达到99.9%，网上缴费人数28557人，全年收入实现2.09亿元。完善饭卡、热水卡、电卡自助充值系统，进一步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

学校进一步完善薪酬管理体制，不断提高教职工待遇，给予教职工每人每月基本工资

上调300元、初级职称行政人员每人每月提高260元左右。完成为教职工购买重大疾病及人身意外保险招标工作，并从2017年起实施。修订教职工探亲路费报销规定，提高教职工探亲费报销标准，缩短已婚教职工探亲周期。

21. 加强后勤安全工作

通过广西国土资源厅交易平台，竞买了15.5238公顷补充耕地指标。加强与雁山区政府、桂林市国土资源局沟通，完成了二期增补建设用地报批材料编制和上报，并通过了广西国土资源厅的审批，取得了自治区人民政府用地23.1512公顷的审批文。

2016年完成东大门建设、校内池塘周边栏杆改造、艺术设计系卓越人才培养基地、音乐与教育系演艺厅、外语语言文化实训实践基地欧美馆、泰国馆、越南馆等18项教学设施的建设和改造。目前，田径运动场主席台、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创新创业教育综合实训室、音乐与教育系琴房及舞蹈教室正在建设、装修改造中。

完成食堂外包合同期满重新招标工作，改造装饰食堂一二楼，改善就餐环境，建设“明厨亮灶”网络监督公众平台。加强校园铺面管理，全年累计催交租金251万元。做好食堂广场摊位的审批管理工作，为学校创收9.425万元。

以开展各类安全防范宣传教育、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和启动安全稳定百日攻坚战等为抓手，做细做实安全工作，着力解决建设平安校园存在的问题。严格执行中高层管理干部、辅导员日常及节假日值班制度，完善安全应急预案，确保了学校的安全稳定。完成校园保安外包合同期满重新招标工作，稳步推进以严格控制无校园通行证的机动车、电动车和规范“外卖”进校园为主的综合治理工作，校园秩序和校园食品卫生有较大改观。妥善处理艺术设计系学生煤气中毒、溺水身亡等意外事件。

七、当前办学中存在的不足与学校今后努力方向

2016年，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学校虽然取得了不少成绩，但我们也应清醒地认识到，长期以来一些制约学校发展的问题仍未得到有效解决，如：办学硬件特别是校园和校舍面积明显不足，成为制约学校发展的最大瓶颈；学科专业布局结构与产业结构调整的不适应性依然存在，办学特色尚不明显，缺乏一批品牌优势专业，学科专业建设及服务社会的能力十分薄弱；师资队伍数量、结构与转型发展的不适应性十分突出，尤其是师资队伍稳定性、教师能力与素质的不足已成为学校发展的又一制约瓶颈；产学合作、产教融合的办学机制还未形成，学生培养与应用技术大学的人才培养目标还有较大距离；科学有效的激励机制有待建构，管理效率还需提高，执行力有待加强；办学经费来源单一的局面未得到根本解决；等等。因此，在未来的办学发展中，努力解决好这些问题和瓶颈，是学校致力于建设应用技术型大学的最重要任务，必须用加快发展来解决好这些问题，真正把功夫用在转型发展与内涵建设各项工作上，必须用深化改革来克服好这些瓶颈，用改革释放的红利推动学校发展。

学校机构设置和领导名录

【2016年党群、行政系统机构设置】

一、党群工作机构

机构名称	下设机构
党政事务部	宣传统战办公室、组织纪监办公室
学生工作部（处）	思想政治教育办公室
工 会	办公室
团 委	组织部、宣传部

二、基层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基层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辖党支部数
机关党总支	9
中文系党总支	3
外语系党总支	3
经济政法系党总支	7
管理系党总支	7
理学系党总支	3
艺术设计系党总支	2
音乐与教育系党总支	4
体育系直属党支部	2
2016年全校共有8个党总支、1个直属党支部；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下辖40个党支部。	

三、行政管理机构

机构名称	下设机构
党政事务部	综合办公室、人力资源办公室
学生工作部（处）\团委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易班发展中心、综合教研室
教务与科研管理处	学籍管理办公室、教务考务办公室、高教研究办公室、实践教学办公室、质量监控办公室、综合办公室
财务处	会计科、出纳科、综合科
招生就业处	办公室、招生办公室、就业指导中心

后勤保障处	综合办公室、交通服务办公室、医疗服务办公室、水电服务办公室、宿舍管理办公室
国际交流中心	港澳台事务办公室
实验信息中心	办公室、网络管理中心
图书馆	综合服务部、编部、流通部
保卫处	警务室

四、教学单位

单位名称	下设机构
中文系	文学与艺术教研室、语言学教研室、语文教学法教研室、新闻与写作教研室
外语系	综合英语教研室、翻译专业教研室、商务英语教研室、基础英语教研室、语言实践教研室、越南语专业教研室、泰语专业教研室、大学英语第一教研室、大学英语第二教研室
管理系	市场营销教研室、工商管理教研室、财务与会计教研室、旅游管理教研室
经济政法系	经济学教研室、金融学教研室、国际贸易教研室、法学教研室
理工系	计算机软件教研室、计算机应用教研室、应用数学教研室、数学教育教研室
体育系	球类教研室、综合教研室、公共体育教研室
艺术设计系	视觉传达教研室、公共艺术教研室、室内设计教研室、景观设计教研室
音乐与教育系	音乐学教研室、舞蹈学教研室、播音与主持艺术教研室、学前教育教研室
社会科学基础部	社会科学基础部主任办公室、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教研室、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教研室、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教研室、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教研室、综合素质教育教研室、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

【学校及各系各部门领导名录】

一、董事会成员名录

董 事 长：丁 静

董 事：梁启谈 苏桂发 黄海波 高金岭 章冬兰 刘文革

秘 书：蓝廖国（1—6月） 李久华（7—12月）

二、行政领导名录

校 长：杨树喆

副校长：邓志平 章冬兰 刘文革 杨庆庆

三、党委会成员名录

书 记：赖 仿

副书记：邓志平（5月起兼任纪委书记）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孙俊、陈迪三、周杰、蓝廖国（1—6月）

四、工会成员名录

主 席：陈雪萍

文体委员：李 毅

女工委员：陈雪萍

宣传委员：刘莹莹

青工委员：赵 辉

民主管理委员：吴兴祥

生活福利委员：黄春妮

五、各部门各教学系领导名录

单 位	职务与姓名
党政事务部	部 长：蓝廖国（1—6月） 李久华（7—12月） 副部长：李久华（1—6月） 廖莎（7—12月） 金云亮（7—12月）
学生工作部（处）/团委	处 长：孙俊（1—6月） 姚荣（7—12月） 副处长、团委书记：戈铁胜（1—6月） 付健（7—12月）
教务与科研管理处	处 长：颜小华（1—3月） 杨杰夫（7—12月） 副处长：葛巍（1—6月） 潘济华（1—6月） 廖军兰 李明阳（7—12月） 肖立章（7—12月）
财务处	处长：章冬兰（1—6月） 沈云（7—12月） 副处长：梁跃文
招生就业处	处 长：姚荣（1—6月） 蒋毅（7—12月）
后勤保障处	处 长：周杰（1—6月） 副处长：文孙勇 曾香莲 陈琳 张常永（7—12月）
实验信息中心	主 任：王忠
国际交流中心	主 任：凌忠
图书馆	馆 长：何秀梅（7—12月）
保卫处	处 长：孙俊（7—12月）
中文系	主 任：郭玉贤（1—6月） 杨远义（7—12月） 党总支书记：蒋远宏 副主任：杨远义（1—6月） 陈丕武（7—12月） 副书记：钟琨（1—6月） 江仿（7—12月）
外语系	主 任：何玲 党总支书记：陈俊杰 副主任：肖立章（1—6月） 张超峰（7—12月） 副书记：葛巍（7—12月）

经济政法系	主任：杨庆庆（1—6月）覃顺梅（7—12月） 党总支书记：甘华成 副主任：覃顺梅（1—6月）林驰（7—12月） 副书记：秦丽芸
管理系	主任：彭润华 党总支书记：蒋毅（1—6月）刘莹莹（7—12月） 副主任：吴萍 副书记：刘莹莹（1—6月）钟锟（7—11月）汤靖（12月）
理学系	主任：林庆南 党总支书记：谢国榕 副主任：裴献 党总支副书记：张丽
体育系	主任：韦内灵（1—6月）李善华（7—12月） 直属党支部书记：刘波 副主任：涂海宁（7—12月）
艺术设计系	主任：曾子杰 党总支书记：张常永（1—6月）周杰（7—12月） 副主任：贺雷 副书记：江仿（1—6月）王瑞（7—12月）
音乐与教育系	主任：黄小明 党总支书记：廖莎（1—6月）戈铁胜（7—12月） 副主任：江帆 党总支副书记：韩磊（7—12月）
社会科学基础部	主任：周德胜（7—12月）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

党的建设

【思想文化宣传工作】 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发挥社会科学基础部等的主渠道作用，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的“三进”工作。通过出台《中共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委员会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的实施办法》，修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举办形势报告会和哲学社会科学报告会、研讨会、讲座的管理办法》《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宣传品管理规定》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校园网主页新闻发布管理办法》，成立学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和调整学校舆情中心领导机构等，集中力量推进意识形态工作，务求取得实效。建强舆情工作队伍，制定了舆情工作流程，完成了4起舆情的监控、处置和相关工作。

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以上率下。学校党委本年度共举办了4次校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会，主题分别为：“学习‘十三五’规划，推动学校转型发展”“践行‘两学一做’，带头做好合格党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

促进理论学习成果化。通过组织建党95周年、纪念长征胜利80周年、学习习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学习贯彻落实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学习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等6场次主题沙龙，引导党员干部学、鼓励党员干部讲，促进学习交流。立足解决学校实际问题，通过组建研究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基层党组织建设和智慧党建等内容的项目组，将理论研究与实际工作相结合，促进理论学习成果化。

推动媒体融合工作。全年学校官微推送信息260多条，微博推送信息302条，校园网主页发布新闻1146篇，院报《漓院信息》出版13期，提升了学校影响力，实现“讲述漓院好故事，传播漓院好声音”，助力学校转型发展。

加强“至善”文化建设。编撰出版《至善·2015》文集，评选出2015年度“至善之星”教师4人，学生10人，团队2支。以“至善之星”评选、社团文化月、校园十大歌手

比赛、新生风采大赛、诵读经典、书画作品展等为载体开展系列“至善”文化活动，丰富“至善”内涵。加快推进“易班”建设，推出“易班红人榜”，建立易班工作站评优制度，主动拓展文化建设阵地，2016年易班共建高校数据指标全国排名第10名。

【党组织建设】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认真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安全稳定等“一岗双责”。通过签订责任书和不定期检查等方式，将责任和压力向基层传导和压实，学校党建工作进一步夯实。

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学校党委下发《关于印发〈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漓院党[2016]4号），全校9个党总支（直属党支部），44个党支部的每一名师生党员均积极参与学习教育。学校党委为师生党员配发了《党章》等学习资料1000余份，以及400本《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2016年版）（教师党员人手一本，每个学生支部2本）。

顺利完成党建专项工作。在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工作中，对全校824名党员（其中教职工党员282人、学生党员542人）的组织材料进行了排查，核查党员身份信息，清理党员入党材料，健全完善党员档案，理顺党员组织关系。对2008届至2016届3832名毕业生党员的组织关系落实情况进行排查，核准完成1382名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完成全院44个党支部的按期换届检查工作。在党费自查补缴工作中，完成全部在岗的275名教师党员党费补缴工作，共计补缴党费28.8万元。

统战工作日益规范化。成立宣传统战办公室，制定统战工作计划和内容。本年内完成师生信教情况普查，健全学校民主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等数据库，安排1名党外人士参加自治区高校工委组织的党外人士培训班，协助2名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审核，完成学校统战工作调研检查工作报告。

【纪检监察工作】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明确各级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岗位职责，对学校的各岗位廉政风险点进行排查及防控，确保把党风廉政职责落实到人，责任到位。突出监督重点，加强对干部人事、招生录取、基建工程、招标采购及科研经费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推动学习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完善学校纪检监察工作机构。学校组织成立纪检小组，增设纪委书记，将组织宣传部调整设置为组织纪监办公室和宣传统战办公室，不断完善学校纪监机构，壮大学校纪监队伍，为下一步学校成立纪委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今年，学校纪监机构在上级党委和纪委的领导下，妥善完成了2件群众举报的信访件和2件上级转办件的处理。

狠抓作风建设。巩固以反“四风”为主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认真开展集中查处群众身边“四风”和腐败问题专项工作。切实抓好《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学习贯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在重要时间节点制定、转发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文件，防止违反党纪党规事件的发生。努力以全面从严治党的成效促进学校改革发展稳定。

认真抓好师德师风建设。以学习贯彻教育部《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金等行为的暂行规定》和《关于印发〈广西师范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意见〉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契机，加强榜样指引和制度规范，认真抓好师德师风建设，在教职工当中牢固树立不踩“红线”、不触“底线”意识。

进一步加强校园廉洁文化建设。在全区高校系统廉政文化作品大赛中荣获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2项，学校获优秀组织奖。

【党校工作】 举办了两期（第15、16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培训班共计培训学员714人，培训合格522人，通过当扩大学习范围、合理设置和创新考核的方式提升学校党校培训效果，合格率73.1%，较上一年度有较大幅度提升（上年度40.68%）。严把党员人口关，全年共发展党员330人。

（庞一飞）

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工 作

【思想政治教育】坚持以学生为本、立德树人的工作理念，以学抓好大学生文明修身活动，营造大学生积极争创课堂文明、食堂文明、宿舍文明等优良风气，培养大学生优秀综合素质。以“至善”文化为核心，不断丰富学生校园生活、深化校园活动内涵，努力打造“至善”育人平台，狠抓学生养成教育，努力培养学生做“四有”好学生。

【易班媒体建设】利用易班平台等线上新媒体平台，做好思想政治教育宣传引导工作。易班学生工作站通过迎新纳新、业务培训等活动，提高了易班成员的活动积极性和工作能力；通过开展素质拓展活动，加强了团队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加强了制度、学生队伍等建设，网上易班管理机制，成为学校有利的网络舆情监控平台：一是易班推出了“易班红人榜”、建立了易班工作站评优制度，提高了活跃度；二是整合资源，挖掘校内正面新闻，向校内校外推送新闻200多条，宣扬正能量。2016年11月，学校易班在全国易班共建指数排名中进入前十名。

【媒体宣传工作】始终把新闻宣传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积极宣传党的方针、路线、政策，紧密结合学校党政宣传工作要点，深挖新闻内涵，在学校新闻网首页共计发表稿件60余篇，向广西高校思政教育在线推送新闻300余篇。通过宣传展示栏、广播站等途径开展线上线下大学生政治、思想、法纪教育。围绕学校“规范外卖”、“校园信贷”、“传销”等与学生密切相关的重点工作开展了专题宣传活动，共设计、张贴相关教育板报、宣传海报60多张，推送主题教育新媒体文章80余条。

【学生医疗保险】大力推进大学医疗和学生保险工作，为建设平安校园，为学校健康稳定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大大减少了学生因病退学，因病辍学现象。截至2016年年底学校学生参加大学生城镇医疗保险人数为11593人，参加学生综合保险人数为10933人，参保率均达90%以上。其中，全年共有102人次得到学生综合保险报销，金额达到31.3万元。

【考研指导工作】学校高度重视学生考研工作，提供专项的经费支持，使2012级的考研录取率和2013级的考研积极性较往年都有明显提高。2012级报考研究生的人数

为219人，进入复试38人，录取37（不含出国留学的学生），录取人数和录取比例较之前保持稳定。

2016年考研办公室在学校考研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了各类指导工作。5月份组织各系安排对2013级同学进行考研动员，共开展各项考研动员大会5场次；5月16日学校召开考研动员大会，会议对2012级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对2013级的考研工作进行了整体布置；5月27日对全校2013级有意向考研的学生进行了统计，共287人；9月25日至28日组织考研学生进行网上预报名，10月10日至31日组织考研学生进行网上正式报名。11月10至14日组织考研学生进行硕士生入学考试现场确认报名信息。12月24、25日组织学生参加201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

【心理素质与心理危机预防干预工作】完善机制，稳步推进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一是继续完善心理健康教育三级工作模式，明确责任，增强工作实效；二是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团队建设，选派心理健康中心教师、系心理工作站部分成员参加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相关培训，加强对班级心理委员及大学生心理健康协会的指导；三是坚持心理普查，完善常规咨询，对2016级全体新生进行心理普查并建立心理健康档案，分专业、分场次对全体新生开展新生适应、自我认识、宿舍人际关系等主题讲座共24场；四是多形式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成效显著。举办了第七届“5.25”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及“10.10”精神卫生日系列宣传活动。在2016年全区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评比中，选送的微电影作品《到哪儿买那份长岛冰茶》在全区高校心理微电影大赛中荣获二等奖，《挑战自我，携手前行》素质拓展活动获全区高校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素质拓展项目二等奖，管理系邓杰敏同学在全区高校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活动之《我的成长故事》演讲比赛中荣获二等奖。

【学生工作队伍建设】首先，提出并试点辅导员工作模块化实践。根据目前辅导员职业化、专业化所遇到的问题，在各系调研的基础上，按照各系工作安排及辅导员发展意向，提出了将学生管理工作分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含易班建设）、心理健康教育、学生资助管理等若干工作模块，将工作模块和辅导员的发展联系起来，为辅导员的职业发展、工作研究等提供基础。目前此思路已经在中文系、经济政法系开展试点工作，并取得一定的成效。

其次，加强队伍进修学习和交流培训活动。累计选送了近30人次参加了创业、资助、学生管理、心理健康等方面的活动，提高学生工作队伍的思想素质和业务素质，增

强了业务管理能力。

最后，创造条件鼓励和加强辅导员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协调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设立了“2016年校级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为促进学工队伍思考工作、职称评定、岗位待遇和个人的发展等方面创造有利的条件。

【获奖情况】 2016年，学校学生（集体）积极参加各种活动，成绩显著。学生个人所获国家、自治区奖学金情况可喜。

附表1：2016年受表彰奖励的学生集体

姓名/名称	获奖（表彰）名称	发证机关	获奖（表彰）日期
自行车协会	荣获“桂林第五届节能体验自行车赛”先锋奖	桂林市公共机构节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6年6月
2013级市场营销团支部	高校共青团“活力团支部”	团中央学校部	2016年12月
龙狮运动协会	2016年第八届广西体育节暨第三届广西大学生龙狮锦标赛中，荣获传统舞龙组银奖	广西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广西龙狮运动协会	2016年12月
乒乓球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2016—2017年高校优秀社团评选活动中荣膺“优秀社团”称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校优秀社团评选委员会	2016年12月

附表2：2016年受表彰奖励的学生名单

姓名	院系	获奖（表彰）名称	发证机关	获奖（表彰）日期
邓杰敏	管理系	2016年全区高校5.25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月“我的成长故事”演讲比赛荣获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7月
林晓雯 沈保禄 黄豪	经济政法系	2016年全区高校5.25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月“素质拓展”活动作品《挑战自我，携手前行》荣获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7月

陈璐	音乐与教育系	参加桂林市第37届“漓江之声”“舞动山水间”舞蹈创作节目比赛获一等奖	桂林市群众文化工作委员会	2016年11月
		参加第六届桂林国际山水文化节旅游艺术巡游,《塔山渔火》表演获一等奖	桂林国际山水文化旅游节组委会	2016年10月
陈镜先	中文系	桂林第三届“独秀”经典诵读大赛鼓励奖	桂林图书馆办公室、桂林市图书读者协会	2016年11月
简劲松	管理系	桂林第三届“独秀”经典诵读大赛鼓励奖	广西桂林图书馆办公室、桂林市图书读者协会	2016年11月

附表3: 2016年奖学金获奖情况一览表

姓名/名称	院系	获奖(表彰)名称	发证机关	获奖(表彰)日期
徐海进	体育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匡慧琳	中文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张静	中文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郑淇尹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张志伟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祝孟如	艺术设计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郑雁龄	外语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李雯凤	经济政法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凌晓燕	经济政法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王荣	理工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赵志腾	管理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程林梅	管理系	国家奖学金	国家教育部	2016年12月
罗秋婷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杨萌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云惠敏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杨雨琦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胡敏玲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佳欣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潘金灿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谢丽明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徐苗苗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邹婕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冯雪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覃柳莲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韦瑶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周海燕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龚琳力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谢芸霞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邓璐璐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一峰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何淑芳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千千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倪玄茜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杨瑜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雷群英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淑华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许英满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唐圆慧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林瑜婷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王聪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周港玉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叶小丹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惠宁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赵志健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高庆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覃春玲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王秀慧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韦秋兰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许鸽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韦张惠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谭明圣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韩佳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范家汶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小莲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曾丽萍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丘志晴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周芷伊	管理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杨再贵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作钦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阳晓霞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初伟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王菲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郑玉莹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谢永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梅清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谭金秀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宝清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雅飞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黎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雨婷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韦彩凤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曾慧华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宋小瑶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青娜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彩苗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辉东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苏焕杰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英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黎佳佳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常悦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吕倩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林青兰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林英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何德媛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菊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嘉敏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何凤琴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冯明艳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骆云佳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雯璇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余雨婷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姜萍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振兵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泽良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蓝秋梅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关启奕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何维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谭克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陆婷婷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罗莉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丽丽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姚金芳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秦承玉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雅婷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奔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烨珊	经济政法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羊凌霄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佩琼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莎媚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冯晓携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林露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冼银浪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王静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庞庆敏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易春萍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莫玉玲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麦烨华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静琪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冯舒琳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郑琳丽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罗总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轮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露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奎珍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贺玉梅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曾美育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艳霞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郑琳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廖小兰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袁莱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曹玲巧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灵萍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龙丽萍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慧娟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牟艳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庞春平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伍萍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小玉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覃晓红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杜孟晓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邱蝶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卢琳林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俊友	中文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姚瑞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陆瑞霞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查璿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农礼丹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谢宝琴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温祥霞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朱逸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廖思明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璇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黎醒倪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尔冰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白雪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语雪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懿心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高磊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施涵娟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马雄艳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周献敏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邱慧敏	艺术设计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马素素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王雷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杜锦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瑾萱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严茜钰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玉美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史玥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蔚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叶静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葛彤彤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粟燕清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邓雨馨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苏立信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周卓夫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丁方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高瑜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晓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杨丹华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钟凯芸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冰秋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召旭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沈相侂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谢银珠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邓振玲	音乐与教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韦罗慧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庞小明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龙海玲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肖瑶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梁月玲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韦超海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王功升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黎露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韦柳相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肖雨达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徐鸿华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文昆	体育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雪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郑来芬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佩佩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利巧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覃翠芳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希静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徐方萍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王英凤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潘淑芳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覃菁菁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建鑫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雯超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陆红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覃琬雅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婷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袁素芹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曼青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红玲	外语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孙秋爽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小津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祁洁丽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谭丽明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小倩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梁西西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胡颖浩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奉勃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章婉清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唐永康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杨丹莲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冯杰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思言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裴兰娟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丽春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超群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丽燕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丽丹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钟石玲	理工系	国家励志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邓梦缘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钟莉丽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雷雪茵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颜民杰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徐梓桐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天宝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庞卓希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刘文静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梁丽萍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蓝璐璐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彩妮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阮丽环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林燕	管理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罗伟竣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唐艺源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廉芷君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海容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甘升升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莫淦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家兰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班昌优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沙颖玲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洁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莫善钊	经济政法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唐仲涛	中文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韩政	中文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劳冬萍	中文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苏珊	中文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梁瑜兰	中文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苟玉茹	中文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邱静	中文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孙新颖	艺术设计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周海燕	艺术设计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唐超	艺术设计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玉寿	艺术设计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禰蔚	艺术设计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沛琦	音乐与教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孔迪	音乐与教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美珍	音乐与教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彭思雨	音乐与教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东升	体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甘正钧	体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颜光宁	体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金裕	体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周小流	体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大本	体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陈硕	体育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庞程程	外语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卓海云	外语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吕诗曼	外语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玉桦	外语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庞晓明	理工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吴菊	理工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宁春如	理工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赵梓涵	理工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黄慧玲	理工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李艳阳	理工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潘雨杏	理工系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高雅洁	中文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严慧	中文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卢秋香	中文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崔瑞艺	中文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姜华	中文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孙艳	外语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高淑	外语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叶正怡	外语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陆少宇	经济政法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王曼	经济政法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谭维霞	经济政法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蒙桂红	经济政法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王佳	经济政法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廖高顺	管理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王莹	管理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黄甜甜	管理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何燕婷	管理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刘慧霞	管理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卢宁宁	理工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李凤	理工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姚秋兰	体育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任依梦	艺术设计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姜金枚	艺术设计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赖婉婷	艺术设计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梁巍龄	音乐与教育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李超然	音乐与教育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曹炜	音乐与教育系	区优秀毕业生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5月

(陈丹丹 吕茜 董芳云)

校园文化建设

【至善文化建设】2016年学校继续围绕“向学向善，自律自强”校训精神，以“至善”校园文化为主线，积极开展各项校园文化活动。

（一）抓好国旗下讲话，塑造至善品格

坚持每周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主题升旗仪式，通过选拔优秀青年学生和教师代表发表国旗下讲话，对广大师生开展至善品格教育。开展升旗仪式32场次，撰写国旗下讲话稿51篇。师生的广泛参与使每周升旗仪式发挥着开展爱国教育、塑造先进典型和推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有效途径。

（二）做好“至善之星”评选，选树先进典型

“至善之星”评选先由系部选拔推荐，再经学校组织评审，评选出“2016年度至善之星”学生先进个人8人，教师先进个人4名，先进团队2个，并在2016年度“至善之星”颁奖典礼上对获奖团队和个人加以表彰。“至善之星”的评选进一步弘扬“至善”文化精神，增强广大师生的“爱校、护校、荣校”意识，进一步推进校园至善文化建设，

（三）打造至善讲坛，弘扬至善精神

坚持学校系部共建联动，共同开展至善讲坛活动，营造良好文化氛围，传承至善理念，进行“至善”文化的思想熏陶。通过邀请专家学者入校，开展至善讲坛19场次，内容包含青年成长专题教育、戏剧与大学生成长、茶道与公益等主题，参加讲座的师生将近7000人次，受到师生的一致好评。至善讲坛成为学校引领先进文化，提升师生思想高度的重要文化阵地。

（四）出版《至善文集》，具化文化成果

通过《至善文集》将每年的至善文化工作总结和材料进行整理汇编成册，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将一年的文化建设成果具象化，从而将至善文化成果进一步丰富和升华。《至善文集2015》已于2016年9月正式出版，《至善文集2016》将于2017年9月正式出版。

（五）开展文明修身教育，营造优良校风学风

以大学生文明习惯养成成为抓手，开展了师生宿舍垃圾下楼签字仪式、“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团课、“传承女排精神，彰显青春风采”主题团日活动、“提高防范意识，杜绝校园诈骗”主题团活动、“规划人生，成就未来”主题团日活动、“礼行漓院”文明礼仪比赛、“漓院有我”征文比赛、“四创一做”系列评比活动等，狠抓校风学风建设，打造文明课堂和文明校园。

【工会工作】组织召开学校第二届第四次教职工暨工会会员大会，建立双代会代表提案汇报制度，强化代表履职要求和充分展示民意，认真落实完成14项大会提案。关心

教职工诉求，扎实有效推进教职工子女入读卓然小学和广西师范大学附属外国语学校问题、教职工车辆进入广西师范大学问题、教职工大病及人身意外保险和雁山“相思江·奥林苑”业主维权等工作，真心实意为职工办好事办实事。以俱乐部形式推动学校教职工各项文体活动的开展，足球俱乐部、篮球俱乐部、气排球俱乐部、乒乓球俱乐部、羽毛球俱乐部、户外徒步俱乐部等正常开展活动，效果良好。举办两次教职工气排球比赛；组织学校代表队参加2016年广西师范大学教职工气排球、羽毛球比赛。

【共青团工作】2016年，校团委坚持照共青团“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的工作理念，积极适应共青团深化改革新形势、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新发展和青年学生新特点，着力推进组织创新和工作创新，以目标建设和规范管理为原则，以大学生实践创业和精品活动创新为抓手，推进校共青团工作整体发展，团结带领广大青年学生按照党的要求努力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一）围绕“五四”爱国精神举行系列活动

2016年是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94周年、“五四”爱国运动97周年，学校团委开展了系列爱国主义教育。4月，团委开展了2016年度“五四”评优活动。5月，校团委开展“五四”展评大会，在大会上评比产生一批2016年度共青团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并进行表彰。校团委活动如火如荼开展的同时各系团支部也蓬勃发展，中文系“2013级新闻学团支部”和管理系“2013级市场营销团支部”成功入选全国高校共青团“活力团支部”创建遴选活动，最终管理系“2013级市场营销团支部”获得全国高校共青团“活力团支部”的荣誉称号。

（二）深化改革和加强大学生创业基地的管理

为更好促进和宣传大学生创业，校团委成功举办了创业微电影大赛以及同雁山政府应协办了由区委组织部主办的“利森红郡，金雁杯”第二届创业大赛的活动，以及鼓励和大力促进学生参加创业大赛，10月20日启动以来，共有70多支队伍报名，经过初审、初赛和项目复核等环节，10个团队脱颖而出进入决赛。在决赛中，10个团队通过项目展示、现场答辩，并经过评审团投票、人气比拼等多种形式，确定获胜团队。创业大赛获奖者将获得创业导师的创业辅导和创业融资、商业模式等方面的创业培训。选择在雁山区人才孵化基地落户的，优先推荐给创业投资机构，同时给予一定时期免收房租等优惠政策。符合相关科技计划要求的，纳入备选项目库，给予优先支持。最终，项目《便捷了校园O2O服务平台》荣获大赛一等奖及创业基金8000元，《锻 记铜雕工艺品》获二等奖及相应的创业基金，及最具人气奖。

（三）开拓创新，深入发展品牌活动

深入发展“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大学生骨干培训班”、“漓院彩虹跑”、“校园演说家”等品牌活动；积极开展学生社团文化月活动、校园十大歌手比赛、新生风采大赛、长征胜利80周年红歌合唱大赛等精品活动；另一方面，成功协助开展“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办学15周年成果展”。历时三个月准备时间，从

志愿者选拔，文艺节目训练至最后圆满完成各项工作，给各领导和各高校及台湾高校代表留下深刻印象。

（四）重视精品建设，成果丰富

龙狮运动协会获评团中央全国百佳体育社团、明德国学社获评全国百佳国学推广社团；在2016年全区高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评比中，微电影作品《到哪儿买那份长岛冰茶》荣获全区二等奖，《挑战自我，携手前行》素质拓展活动获全区二等奖，《我的成长故事》演讲比赛中荣获全区二等奖。

（五）统筹推进大学生社会实践、公益志愿服务工作

一是积极组织、参与2016年服务西部的志愿活动，组织志愿者服务队在恭城瑶自治县、凤山和东兰志开展志愿服务；大力开展各类敬老院、义演义教、环境保护等活动；积极联系外界志愿团体，正式加入特殊奥林匹克融合学校项目计划，成功承办特殊奥林匹克融合学校活动；开展周期性“十年树木，百年树人”爱心支教月活动；进一步建立和拓展与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开展“至善爱心图书室”捐赠项目。二是开展大学生寒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本着“因地制宜、就近就便、按需设项、据项组团”的原则，推进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制度化、常态化。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并获全区大学生社会实践精品项目立项。

【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学校围绕国家“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的要求，坚持“应用型、国际化、服务地方”的办学思路，结合实践性教学，接轨大学生大创项目，依托学校文科应用性专业群学科优势带动和辐射创业项目，建设开放式、多功能的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打造全方位的创业服务企业，在学生创新创业意识培养、学校创业氛围营造和学生实践应用技术提升等方面取得良好成效。

（一）加强对创新创业实践基地的日常管理

自2014年12月揭牌以来，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在学校党委领导下，成立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管理委员会负责日常管理。基地本着“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促进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的宗旨，依托国家和自治区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整合学校、政府、社会三方资源，建设以服务、教育、引导为主要特征的大学生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基地总建筑面积约1000m²，其中创业实践区约700m²、创新孵化区约300m²。建设有创业实践实体铺面22间，园内创新孵化区1个，园外科技创新孵化中心1个。基地已形成企业实践区、创新孵化区、科技孵化区和大学生创业服务中心等功能区域布局。共有大学生创业项目48个，其中创业实践立项项目18个，创新孵化立项项目30个，团队目前已完成企业注册的项目16家，涉及电子商务、旅游服务、教育培训、平面设计、信息技术等多个方向。

（二）加强与地方和企业的合作共建

目前园内设有桂林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一站式”服务大厅漓江学院工作站、桂林片高校首个“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提升中心”和“消费者维权服务站”。

（三）积极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

进一步规范学校自治区师范大学生创业基地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启动校内创新创业竞赛，积极遴选、培育高质量的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组织团员参加“学创杯”2016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并认真备战2017年国家级、区级比赛。

【校园治安与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学校高度重视校园安全工作，加强领导，落实责任，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制度。

校园综合治理工作。学校高度重视安全工作，加强领导，落实责任，与各院系、各部门签订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消防安全目标责任书，将安全稳定工作落实到各系部门领导。全年进行检查督促，深入到各系、各部门、各重点要害部位进行安稳工作调研；完善学校稳定安全风险评估机制，制订各类事故应急预案。进一步推进车辆交通监管工作，重点做好交通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建立良好的交通秩序；加强校内车辆及外来车辆的管理，从根本上解决校园机动车辆乱停、乱放现象；加强对校园摩托车、自行车的管理，对校园摩托车、电动助力车以及自行车进行挂牌、登记管理。

创建文明校园工作。学校坚持以打造“平安和谐校园”为目标，从健全组织机构、完善工作机制、开展宣传教育、维护安全稳定、抓实综合整治、加强文明建设等方面入手，不断加强安全文明校园的建设。加强安全防范宣传教育；利用网页、宣传栏、展板、视频等载体宣传消防逃生、治安管理知识；年内共组织师生参加消防安全演练培训、知识讲座3场，增强了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法制观念。为保证达到安全文明校园评估要求，学校投入专项经费20余万元，对全校200多个监控摄像头及监控系统、线路进行排查维修，并在教学楼和学生宿舍新增16个摄像头，保证了安全。

加强安全保卫工作。年内，保卫处共接警278次，抓获各类犯罪人员9名，其中盗电动车2名；盗学生手机、笔记本电脑、钱包等物品人员6名。追回手机6部、电动车1辆、笔记本电脑2台、学生被盗衣物6件，总价值10余万元。全年排查各种安全隐患30余起，制定安全应急预案12例，处理各类矛盾和纠纷10余起，先后帮助学生调取监控录像26次，帮助学生找回饭卡、银行卡等100余张。

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学校严格执行消防法规和制度，明确岗位责任，落实检查机制，消防措施得力，消防安全按保障。一是加大消防经费投入，全年共维修更换消防设备3016件，对全校1800瓶灭火器进行了年检，对人口密集的区域新增消防灭火器、应急灯、安全疏散牌等116件。二是坚持由专人每天对全校消防设施进行检查清点，加大对重点部位的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三是加强学生宿舍违章用电、使用明火等违纪行为的检查力度，全年共组织了4次学生公寓安全大检查活动，查缴大功率电器560件。四是制定了漓江学院突发公共预案；重大刑事案件应急处理预案；校园网络有害信息应急处理预案；地震应急预案等大型活动预案8个。六是加强消防安全教育，共举办消防演练3次、地震疏散演练2次、小树林防火演练1次、消防技能培训5次等，把校园消防安全做到防患于未然。

（付健 谭健平）



队伍建设与人事工作

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

【中层管理绩效考核】上半年，完成竞争性选拔学校高层管理干部一名和中层管理干部换届工作。在中管换届工作中，注意扩大干部选拔任用的民主，加大干部轮岗交流力度。其中，召开各类会议28场，参与人数达360人次；共有16人参与了5个副职岗位的竞聘，24人得到提拔或平级调整。此外，为两个系的党总支增配了副书记。下半年，修订绩效考核办法，开展院属二级单位及中高层管理干部绩效考核工作。经过材料上报、召开19场各单位民主测评、全体中高层管理干部评议大会等方式，不断提高各单位、各干部的工作效率和工作积极性，促进学校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受表彰名单】

附表1：2016年先进集体、优秀个人名单

先进类别	名 单
先进集体	外语系、经济政法系、招生就业处、后勤保障处
优秀个人	赖 仿、章冬兰、刘文革、刘莹莹、张 丽、何 玲、贺 雷 秦丽芸、黄小明、何秀梅、杨杰夫、姚 荣、廖 莎

附表2：2016年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名单

类 别	级 别	名 单
先进基层党组织	广西高校先进基层党组织	理工系党总支、 管理系工商管理学生党支部
	广西师范大学2014—2016 年 度先进基层党组织	管理系党总支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4— 2016 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	中文系党总支、 党政事务部党支部

类别	级别	名单
优秀共产党员	广西高校优秀共产党员	秦丽芸、刘莹莹
	广西师范大学2014—2016年度优秀共产党员	金云亮、李明阳、黄小玲、陈琳、何秀梅、吴兴祥、孙俊、利求实、林凤凤、张丽、贺雷、王瑞、熊志灵、涂海宁、陈峥嵘、杜锦、丁昌铭、黄明海、龙曼、白雪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4—2016年度优秀共产党员	龚艳、陈锴、周春晓、苏苑、秦一涵、张翠方、赵巧艳、刘艳兰、黄秀娟、刘亮
优秀党务工作者	广西高校优秀党务工作者	邓志平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4—2016年度优秀党务工作者	廖莎、蒋远宏、陈俊杰、谢国榕、刘波、庞一飞

附表3：2016年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名单

类别	级别	名单
先进集体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4—2016年度先进集体	外语系、教务与科研管理处
先进个人	广西师范大学2014—2016年度先进工作者	章冬兰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4—2016年度优秀教师	才学娟、陈丕武、周燕萍、石仁春、覃浩、李张燕、汪婧、黄文敏、谭艳斌、申茜、林驰、吕思雅、庞仙梅、谢鹃霞、刘亮龙、杨嫫、殷庆飞、邢福生、崔鸿林、陆丽静、黄红韩、李新国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4—2016年度先进工作者	江帆、杨庆庆、杨杰夫、汤靖、蒋毅、潘济华、何小虹、马玲玲、曾子杰、代国勇、文孙勇、李力

(庞一飞)

人事管理工作

【概况】 2016年，学校在编教职工共计449人，其中专职专任教师229人，专职政治辅导员44人，行政管理、教辅人员176人。其中，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人员37人，中级职称人员234人。

推行人员公开招聘。继续实行面向全社会进行招聘，对应聘人员分别进行应聘资格审核、笔试和面试等多层次考核，按照公开、公正、公开的原则，采取择优录取，严把进入人关卡。年内共计引进教师岗位人员17名，非教师岗位21人。

合同管理和考核工作。认真做好聘期登记和合同管理工作，及时进行就业协议、劳动合同的签订与保存。2016年，对合同到期的81名教职工进行了合同续聘考核，并完成续聘工作；年内，对试用期到期人员进行转正考核，其中38人顺利通过。

人事档案管理工作。2016年，继续做好新入职人员档案存放桂林市人才交流中心工作，并将近两年入职人员档案由广西师范大学转往桂林市人才交流中心，逐步实现自主管理；继续配合师大档案馆做好老教工、离职教工的档案处理。其中共办理入职档案30份，离职人员档案30份。

教职工年度考核工作。共164名教职工参加年度考核，其中优秀39人。

附表1：2016年全校教职工分类统计表

(注：数据截止2016年12月)

部门(系)	人数	男	女	博士学位	硕士学位	学士	正高职称	副高职称	中级职称	初级职称	无职称
终身教授 (不计总数)	1	1	0	0	0	1	1	0	0	0	0
首席教授 (不计总数)	8	5	1	2	5	1	8	0	0	0	0
党政事务部	21	12	9	1	10	6	1	2	7	6	5
学生工作部 (处)	12	5	7	0	9	2	0	0	6	3	3
教务与科研	17	6	11	0	9	5	0	1	10	5	1
财务处	12	3	9	0	2	3	0	1	3	1	7
招就处	6	3	3	0	2	3	0	0	1	4	1
后勤保障部	38	24	14	0	2	14	0	0	6	8	24
保卫处	4	4	0	0	0	4	0	1	0	0	3

实验信息中心	27	13	14	0	3	19	0	0	7	11	9
国际交流中心	4	1	3	0	1	3	0	0	1	1	2
中文系	31	12	19	2	25	4	0	4	24	0	3
外语系	64	9	55	0	41	22	1	1	57	3	2
管理系	40	10	30	2	30	8	1	4	25	5	5
经济政法系	46	14	32	1	39	6	0	8	23	4	11
理工系	29	10	19	0	21	8	0	2	18	4	5
体育系	15	9	6	0	1	13	1	1	8	2	3
艺术设计系	38	18	20	0	27	10	0	4	16	8	10
音乐与教育系	45	16	29	0	29	16	1	2	22	7	13
总计	449	169	280	6	251	146	5	31	234	72	107

附表2：2016年单位、职工获厅局级以上表彰奖励统计表

受表彰单位名称、 教职工姓名	奖项名称	批准或授奖机关	批准或授奖时间
邓志平	广西高等学校优秀党务工作者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2016年6月
黄慧彬	园丁奖	2016年度广西民办教育协会	2016年
黄文敏 林思丞 王珩	2016年度《英文慰问写作》微课获“第十六届高校教学软件应用大赛”评比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陆巧华 黄艳丽	指导学生王思文参加“2016年全区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获区级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6月
谭敏 熊琴 汪婧	参加2016年第二届中国外语微课大赛获广西区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6月
谭敏	指导学生陆红参加“2016年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获广西区三等奖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6年11月
	指导学生潘景慧参加2016年二十二届中国日报社“21世纪可口可乐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获广西区三等奖	中国日报社二十一世纪英文报	2016年2月
张翠方	2016年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暨“精彩一课”（青年组）决赛二等奖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9月

苏原春	先进个人	2017年中央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桂林发会场组委会	2017年2月
成 涵	乌克兰国际艺术节 2016“水晶之星”国际声乐比赛一等奖	乌克兰青年科教部、乌克兰国际文化艺术节组委会“水晶之星 敖德萨”	2016年12月
谢春雨	指导学生谢婉瑜获第五届孔雀奖全国高等院校声乐大赛 优秀演唱奖	中国声乐家协会	2016年7月
王永江	指导学生谢靖、吴汶林参加全国第五届孔雀杯比赛获优秀奖	中国声乐家协会	2016年7月
	指导学生宋晶晶参加广西教育厅举办的“师范生技能说课比赛” 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
李 钰	广西第九届中华经典诵读暨 2016广西校园中华经典诵读大赛总决赛 优秀指导教师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
姚 荣	2016“创青春”广西大学生创业大赛指导学生作品《桂林民丰新鲜果蔬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荣获银奖	共青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广西壮族自治区学生联合会	2016年8月
姚 荣 付 健	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指导学生作品《桂林民丰新鲜果蔬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荣获优秀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0月
付 健	2016“创青春”广西大学生创业大赛指导学生作品《桂林市洋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荣获铜奖	共青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广西壮族自治区学生联合会	2016年8月
	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指导学生作品《便捷了网》荣获优秀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0月

付 健	2016年第五届“贝腾杯”广西大学生创业实战大赛指导学生作品荣获二等奖	共青团广西区委	2016年10月
	2016年5月获评2015年度广西优秀共青团干部	共青团广西区委	2016年5月
	2016年第八届广西体育节-第三届广西大学生龙狮锦标赛获得舞龙银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体育局主办, 广西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广西龙狮运动协会	2016年11月
韦玉敏	2016年全区高校5.25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我的成长故事”演讲比赛中指导邓杰敏学生荣获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7月
	2016年全区高校5.25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月活动“素质拓展”活动中指导作品《把握自我, 携手前行》荣获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7月
赵巧艳	《空间实践与文化表征——侗族传统民居的象征人类学研究》获2016年广西第十四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著作类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
赵巧艳	《市场导向的广西“老字号”品牌激活研究: 一个企业人类学的视角》获2016年广西第十四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论文类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
钟林林	广西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2016年12.月
秦丽芸	广西高等学校优秀共产党员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2016年6月
谢国榕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 指导学生章婉清、黄尚壮、林明媛获广西区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2016年12月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 指导学生祁洁丽、王萍萍、黄小津获广西区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2016年12月

谢海斌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指导学生黎彦君、李桂枝、练淼燕获国家二等奖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	2016年12月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指导学生廖醒承、祝月焕、廖霞获广西区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2016年12月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指导学生熊传仁、黄美、韦美琛获广西区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2016年12月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广西赛区优秀指导教师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张玉芳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指导学生唐景、卢彦萍、覃仙丽获广西区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2016年12月
唐美燕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指导学生达雯、胡尔菲、王荣获广西区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2016年12月
罗丹 廖志贤（外聘）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刘亚威、罗志强、吴菊获一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罗丹 肖建明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德禹志、罗杰明、蔡雨伦获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徐远鹏、周仁良、熊济威获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吴声广、吴剑平、莫愁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班华志、韦荣源、高云霄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冯杰、许弘昌、刘运祥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罗丹 肖建明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张铁映、赵天殊、温一凡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李金辉、殷强、梁春兰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指导学生谢、罗杰铭、德禹志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杨嫫	指导学生李松乘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李奉勃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全国总决赛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李奉勃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一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谭丽明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二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刘亮龙	指导学生陈美琪荣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马华健荣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JAVA软件开发大学B组二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指导学生任鑫、陈国、陈美琪、玉洁、马华健、黄毅获银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指导学生覃嘉奇等参加第十届广西高校计算机应用大赛荣获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肖建明	指导学生张昭文荣获2015年全国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大赛暨第三届“发现杯”全国大学生互联网软件设计大赛初赛三等奖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李欣杰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赵炎文荣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JAVA软件开发大学B组二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陈鹏宇荣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二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冯杰荣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二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罗梦贞	指导秦志平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二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裴 献	指导学生达雯荣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冯 荣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胡尔菲荣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廖媛媛	指导学生邓思敏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指导学生何影虹获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C/C++程序设计大学B组三等奖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学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6年4月
廖媛媛	指导学生宾凯等参加第十届广西高校计算机应用大赛荣获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廖媛媛	指导学生罗渝杰等参加第十届广西高校计算机应用大赛荣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2月
杨 嫫	指导学生王少宛等参加2016年“创青春”广西大学生创业大赛荣获铜奖	省级	2016年12月
李勇刚 沈 阳	2016年全区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指导学生王荣获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6月
李勇刚	2017年广西师范大学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三等奖	广西师范大学	2016年6月
	第三届全区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获广西区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6月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指导学生梁福、宁春如、黄金海获广西区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2016年12月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指导学生罗梓敏、李季芳、劳春瑜获全国二等奖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	2016年12月
陈迪三	广西师范大学“诚华青年教师奖”	广西师范大学	2016年10月
	2016年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大赛，指导学生梁丹、王婉红、李甜甜获广西区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2016年12月
陈 晨	作品《离·漓》获首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平面设计大赛职工（专业组）书籍设计类三等奖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人事司	2016年12月

陈 晨	作品《艺术设计系》获首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平面设计大赛职工（专业组）视觉形象系统设计类三等奖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人事司	2016年12月
	第五届全国大学生设计作品征集活动优秀指导老师奖	中国苏州文化创意设计产业交易博览会组委会	2016年4月
邢福生	摄影作品“清廉廉朋与廉子”获全区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大赛书画摄影类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9月
	设计作品“书中自有黄金屋”获全区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大赛艺术设计类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9月
殷庆飞	《岗上香大米》获首届全国新闻出版行业平面设计大赛职工（专业）组视觉形象系统设计类一等奖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人事司	2016年12月
	《岗上香大米》获2016年首届广西新闻出版行业平面设计大赛视觉形象系统设计“职工组三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6年12月
	《廉政不能游戏—权虎硕鼠篇》获第四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暨廉洁教育系列活动艺术设计类 三等奖	教育部办公厅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2016年1月
禹 淼	作品《<榕湖美景>、<梅兰竹菊>》在2016年全区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大赛中荣获书画摄影类三等奖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9月
杜 鹃	作品《勿把廉政当游戏》2016年广西区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大赛一等奖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9月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第十届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优秀组织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6年11月
理工系党总支	广西高等学校先进基层党组织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等学校工作委员会	2016年6月

附表3：2016年考核优秀个人、优秀集体名单

2016年度考核优秀个人	
单 位	名 单
党政事务部	马俊涛、庞一飞、邓 芳
学生工作部（处）	董芳云、韦玉敏
财务处	王 伟、朱富珍
教务与科研管理处	白爱萍、黄小玲、张延诚
招生就业处	熊云云
实验实训中心图书馆	韦加法、李殷峰
图书馆	彭 华、邓伟江、黄文胤
后勤保障处	陈 彪、蒋奇云、文明芳、马玲玲、韦声丽、宋晓飞、林秋宁、李琼池
国际交流中心	邓慧玲
保卫处	谭健平
中文系	廖 律
外语系	吕佳微、石仁春
经济政法系	黄 毅、林凤凤
管理系	刘 婷、王德彬
理工系	陈玉婵、黄秀娟
体育系	陈海斌
艺术设计系	梁如茵
音乐与教育系	林 敏、黄 莹
2016年优秀集体	
外语系、经济政法系、招生就业处、后勤保障处	

【人才引进与管理】继续加大人才、特别是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管理力度，做好服务工作，努力提升和完善学校教师队伍建设和师资结构。

人才引进。年内学校继续规范人才招聘程序，要求所有招聘、面试需在学校人力资源部统一指导和监督下进行。在规范招聘程序的同时，学校加大人才招聘宣传力度，通过网络媒体、平面媒体及现场招聘等方式，实行多渠道立体化招聘模式，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本年度学校共招聘各类人才38人，其中教师岗17人。

人才监管工作。年内学校分别对学校第一批拔尖人才，第三批中青年骨干教师进行培养期监管工作，并根据培养办法给予政策支持及鼓励；协助广西高师培训中心对参与相关项目人员进行信息沟通及联合管理。

高层次人次管理工作。继续按照相关协议及学校规定对高层次人才进行全方位管理，依照相关规定，认真落实高层次人才享受待遇及各项资助政策。

【师资队伍建设】2016年，继续围绕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按照《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十三五”规划》师资队伍建设相关要求，取得了一定成绩。

实施师资培养计划。落实学校2016—2017学年培训计划制定，该培训计划共涉及全校11个单位名33教职工，培训包括学历、学位进修，课程培训，专业培训等。

新职工入职教育。2016年学校共录用38名新职工，党政事务部协同各系（部）、各部门对新教工进行入职培养。新职工入职以来，学校、各二级系及部门以座谈会、经验交流会、专题报告等形式让新教工对岗位工作、工作要求等方面进行了熟悉。

做好各级人才培训项目选拔工作。先后完成了区优秀青年教师国内访问学者计划、区青年教师业务提升计划、西部优秀人才留学计划及广西师范大学“诚华青年教师奖”人才遴选工作并完成相关协议签订。年内，1人获国内访问学者资格、12人参与区青年教师业务提升计划、1人获评师大“诚华青年教师奖”。

外聘教师管理。2016年，学校继续加强外聘老师管理工作，年内共聘请外聘老师352人，其中正高级职称34人，副高级职称87人，中级职称91人，外聘教师队伍为保证学校教学工作正常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附表4：2016年分学科专任教师信息人数统计表

（注：本数据统计专业课程教师）

分学科专任教师数							
	编号	合计	正高级	副高级	中级	初级	未定职级
总计	1	229	5	27	154	16	27
其中：女	2	152	2	17	109	9	15
哲学	3	3	0	2	1	0	0
经济学	4	17	0	4	9	0	4
法学	5	17	0	2	12	0	3
教育学	6	49	2	3	37	2	5
其中：体育	7	12	1	2	6	1	2
文学	8	54	2	7	40	3	2
其中：外语	9	24	0	1	23	0	0
历史学	10	3	0	1	2	0	0
理学	11	12	0	2	8	0	2
工学	12	24	0	1	19	3	1
其中：计算机	13	7	0	1	6	0	0
管理学	17	23	1	2	13	2	5
艺术学	18	27	0	3	13	6	5

附表5：2016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表

(注：本数据统计2016年专业课程教师)

专任教师年龄情况											
	编号	合计	29岁及以下	30—34岁	35—39岁	40—44岁	45—49岁	50—54岁	55—59岁	60—64岁	65岁及以上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总计	1	229	41	95	58	21	7	3	2	2	0
其中：女	2	152	30	71	36	11	3	0	0	1	0
获博士学位	3	6	1	0	2	2	0	1	0	0	0
获硕士学位	4	171	30	70	46	18	6	0	0	1	0
按专业技术职务分	正高级	5	5	0	0	0	1	1	1	1	0
	副高级	6	27	0	4	11	8	2	0	1	0
	中级	7	154	16	83	41	9	3	2	0	0
	初级	8	16	7	5	2	1	1	0	0	0
	未定职级	9	27	18	3	4	2	0	0	0	0

附表6：2016年在职（在编）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名录

单位	名单	职称系列	职称名称
党政事务部	杨树喆、章冬兰、杨庆庆	高等学校教师 会计 高等学校教师	教授 高级会计师 副教授
教务与科研管理处	杨杰夫	高等学校教师	副教授
财务处	梁跃文	会计	高级会计师
保卫处	孙俊	高等学校教师	副教授
中文系	郭玉贤、杨远义、李丽群、才学娟	高等学校教师	副教授
外语系	何玲、赖晓霞	高等学校教师 高等学校教师	教授 副教授
理学系	林庆南、裴献	高等学校教师	副教授
管理系	彭润华、赵巧艳、石丽璠、朱环、岑文静	高等学校教师	教授 副教授
经济政法系	覃顺梅、邢祎、谢琳、林驰、谭艳斌	高等学校教师	副教授
艺术设计系	周杰、张馨月、殷庆飞、曹庆云	高等学校教师	副教授
音乐与教育系	黄小明、王永江、刘亮	高等学校教师	教授 副教授
体育系	李善华、江凤	高等学校教师 高等学校教师	教授 副教授
社会科学基础部	周德胜、玉素萍、李会平	高等学校教师	副教授

【工资福利管理】 2016年，学校认真做好工资福利工作，按时、按量发放教职工的各项薪酬、福利。其中，2016年5月为2015年获得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人员完成薪资补发工作，并完成院龄津贴、保险、公积金基数调整工作。

在薪酬方面，按时交纳全校教职员工的“五险一金”，并根据有关政策规定，调整了各类保险及公积金的缴费基数。年内，按照院长办公会通过决议，对全校教职工基本工资基数进行提高，通过待遇提升进一步稳定师资队伍。

【职称评审工作】 学校根据上级职改主管部门的安排，认真开展学校2016年度晋升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推荐评审工作，圆满完成了工作任务。

职称申报工作。积极做好与上级部门及学校各系部的沟通、交流，及时做好组织培训，通报上级职改部门材料要求，组织学校教职工做好职称报名工作。

职称评审。认真进行各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推荐、评议及职称材料整理、软件录入等工作，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本次职称工作。2016年，学校共45人参加职称申报，共通过38人（含定职），其中正高级1人，副高级6人，中级29人，初级2人。

附表7：2016年晋升专业技术职务资格人员名单

晋升专业技术职务	名 单
高等学校教师系列教授	何玲
高等学校教师系列副教授	刘亮、李丽群、岑文静、曹庆云、赖晓葭、谭艳斌
高等学校教师系列讲师	马明晖、王赛、卢春辰、苏桂宏、李一枝、李小琳、陈锴、林思丞、谭子龙、海颖、王达、王德彬、尹佳鸽、成涵、杨柳、陈海斌、罗晓萌、贺伟、黄毅、裴金平、魏春华
高等学校社会科学研究系列助理研究员	李建俊、郑理月、韦俊志、董芳云、游腾芳、廖律
高等学校社会科学研究系列研究实习员	刘玲娟、葛巍
图书资料系列馆员	黄鹭、梁缘

【常规培训管理】 2016年，学校在广西师范大学高师中心指导下照常开展广西高校教师岗前培训，组织并落实教职工在广西师范大学培训点参加；对高校教师开展了岗前培训并按要求参加了高校教师资格证理论及教学技能考试；辅导员岗位新聘教工统一安排参加了高校辅导员岗前培训。

（刘莹）



教学与科研工作

规范验收工作

评建办公室根据《独立学院验收工作细则》和《广西民办高等学校年检考核指标（试行）》，分解规范验收的指标，结合《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规范验收（年检）工作细则》《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教学工作验收评估指标和基本要求》，定期组织学校规范验收工作领导小组到各职能部门、各系检查规范验收工作。与此同时，经过整理编辑出版了2016年第1、2、3期《迎评简报》，对迎评工作进行总结和记录。评建办公室通过精心组织，整理、归类各系、各部门上交的档案材料，完善档案材料等工作，为迎接学校民办高等学校年检工作和教育部规范验收工作做准备。

9月12日至10月30日，评建办公室组织各系各部门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组织了本科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工作，共计填报数据表格63张，顺利完成数据采集工作。

（白爱萍）

教育改革与教学管理

4—6月，学校组织2012—2015年院级教改工程项目等37项课题的结题验收和中期检查工作，准予通过结题的课题6项，通过中期检查4项，暂缓结题2项。通过这些教改课题的研究与实践，极大地推动了教师参与课程教学改革的热情，提高了教学质量。

6月，学校获得2016年自治区新世纪教改工程项目立项13项，其中重点项目2项，一般项目A类3项，一般项目B类8项（见桂教高教〔2016〕35号文）。学校组织自治区级教改项目参与区教育局统一结题验收，共推荐4项结题材料报送上级单位，经自治区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4项均准予结题。

6月，汇总国家和各级教育部门对于高等学校转型发展的制度文件，结合广西十三五规划和桂林市十三五规划，编辑《“转型发展教育思想观念大讨论”学习材料汇编》，启动学校“转型发展教育思想观念大讨论”活动，开展系列活动，推进学校专业建设，深化内涵建设，落实转型发展。

6月3日，组织全校中高层干部召开“转型发展教育思想观念大讨论活动动员部署

会”，进一步明确转型发展的重要性和迫切性。

6月16日，学校领导杨树、赖仿、章冬兰、刘文革、杨庆庆率各部门、各系相关负责人、教研室主任等一行43人赴贺州学院，就转型发展背景下人才培养、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改革（含公共课）校企合作、学校管理体制改革、校园文化建设等进行考察交流。

6月21日，杨庆庆副校长召开转型发展与专业建设专题推进会，就新专业申报、专业交叉和融合推进、课程置换与国际交流项目等专业建设情况进行研讨。

6月，学校推荐李勇刚和林驰2位教师参加“第三届全区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获得自然科学基础学科组二等奖1项，人文社会科学组三等奖1项。

7月，学校推荐李勇刚和林驰2位教师参加广西第三届全区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分别获得二等奖和三等奖。

7月1日，玉林师范学院院长贺祖斌应邀到学校作《独立学院转型与应用型人才培养》的专题报告。他从评价指标、大学排名、质量内容、发展建议四个方面阐述了独立学院转型发展的必要性和迫切性，结合广西8所独立学院的年检情况对广西独立学院转型发展与应用人才培养的联系和存在问题做了深入浅出的分析，提出建立应用型学科专业体系、构建协同育人的培养模式等建设应用型高校的途径。

7-11月，各系根据“转型发展解放思想观念大讨论”安排，结合2016级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专业转型、教师转型等问题展开研讨，并于11月上交各系、部门转型发展大讨论工作总结，学校根据各系工作总结组织转型发展大讨论工作总结暨转型发展工作交流会。

9月，学校组织自治区级教改项目参与区教育厅统一结题验收，共推荐3项结题材料报送上级单位，经自治区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3项均准予结题。

11月，大力推进教学信息化建设，鼓励教师参与新教学方法培训和比赛，组织教师参加第十六届广西高校教育教学软件应用大赛，获得二等奖4项，三等奖1项，优胜奖1项。

（黄小玲 刘颜）

附表1：2016年自治区级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一览表

序号	所在系别	负责人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1	管理系	岑文静	“产教融合”背景下独立学院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体系改革研究	重点项目
2	艺术设计系	贺雷	独立学院应用型艺术设计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探析	重点项目
3	中文系	陈丕武	从翻转课堂到翻转课程——《中国古代文学史》鉴赏、体验、创作三维课程模式构建	一般项目 A类
4	外语系	肖立章	以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为导向的英语专业课程体系改革与研究	一般项目 A类

5	体育系	刘波	独立学院体育教育专业应用型特色专选课程建设与教学改革研究	一般项目 A类
6	招生就业处	姚荣	新形势下广西高校创业教育课程优化研究	一般项目 B类
7	理工系	陈迪三	基于STEM教育视野下专业人才培养改革的探索——以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为例	一般项目 B类
8	理工系	刘亮龙	基于计算思维的大学计算机基础课程混合教学模式的探索与实践	一般项目 B类
9	外语系	周燕萍	“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国际型商务英语人才培养研究	一般项目 B类
10	音乐与教育系	杜丽蓉	传统钢琴教学与网络教学结合的可行性探索与研究	一般项目 B类
11	音乐与教育系	陆丽静	广西独立学院应用型舞蹈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一般项目 B类
12	党政事务部	邓志平	心理行为训练对提升独立院校大学生意志品质水平的实验探究	一般项目 B类
13	管理系	刘莹莹	WPBL教学模式在独立学院《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改革中的探索	一般项目 B类

【专业建设】专业建设是学科建设的基础，学校根据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要，以培养高质量人才为目标，加强专业建设，同时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积极推进结构调整。2016年专业(方向)总数达到42个，其中招生专业30个。

7—9月，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2016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有关问题的说明》（教高司函〔2016〕30号）和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2016年度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工作的通知》（桂教高教[2016]43号）文件精神，开展2016年新专业申报工作，经各系申报，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并组织校外专家等50多人召开相关专业人才需求和办学基本条件论证会，推荐投资学、软件工程、审计学、广播电视编导、数字媒体艺术等5个专业申报，申请撤销舞蹈表演、物理学等2个专业。

4月，为明确转型发展的任务，落实转型发展的具体工作，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和各系结合工作调研，与学生的就业单位等进行针对性的沟通等方式，重点了解各专业对应的行业（职业）能力，形成各专业的“专业能力分析报告”，并构建“专业能力体系”与相对应的“专业课程体系”

6月—9月，“整体优化，传承创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加大实践，强化能力；深

化改革,创新驱动”的修订原则,启动2016级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确立“平台(通识教育平台、专业教育平台、职业教育平台、集中实践环节)+模块”的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同时2016级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总学分(含免费学分)设置:不低于170学分,不高于175学分,新增加的学分建议向实践教学平台倾斜。

7月,根据《关于开展2015年新设本科专业评估工作的通知》(桂教高教〔2015〕35号)文件要求,完成学前教育专业的专业评估。

7-8月,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报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发展中期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桂教高教〔2016〕33号)和《关于建立普通高等学校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的指导性意见》(桂教高教〔2016〕48号)文件精神,从梳理学校建校十二五规划期间取得的专业成绩和发展现状,结合区域社会发展现状和学校办学定位、办学特色,研究制定学校专业结构调整与建设规划,撰写《广西师范大学漓江院专业发展中期规划(2016-2020)》,明确学校2016-2020年的专业总体规模、布局结构、质量标准和效益目标,提出强化专业群顶层设计、积极增设应用型专业、优化教师教育类专业结构的发展目标,把学校的专业按照专业群建设的方式分类重点建设优势专业、特色专业和急需专业,逐步推进学校专业转型。

9月,学前教育专业实习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和国际化汉语教师培养协同育人平台参加2016年度“广西高等教育创优计划”教学相关项目建设情况汇报评议会。

(黄小玲)

附表2: 2016年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标准学制	所属学科	所在系别	是否师范专业
1	050101	汉语言文学	四年	文学	中文系	S
2	050103	汉语国际教育	四年	文学	中文系	
3	050301	新闻学	四年	文学	中文系	
4	050201	英语	四年	文学	外语系	S
5	050220	泰语	四年	文学	外语系	
6	050223	越南语	四年	文学	外语系	
7	050261	翻译	四年	文学	外语系	J
8	050262	商务英语	四年	文学	外语系	
9	020101	经济学	四年	经济学	经济政法系	
10	020301K	金融学	四年	经济学	经济政法系	
11	020401	国际经济与贸易	四年	经济学	经济政法系	
12	030101K	法学	四年	法学	经济政法系	
13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四年	理学	理工系	S
14	071202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四年	工学	理工系	

15	070302	应用化学	四年	理 学	理工系	
16	080701	电子信息工程	四年	工 学	理工系	
17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四年	工 学	理工系	
18	081302	制药工程	四年	工 学	理工系	
19	120902	酒店管理	四年	管理学	管理系	
20	120201K	工商管理	四年	管理学	管理系	
21	120202	市场营销	四年	管理学	管理系	
22	120204	财务管理	四年	管理学	管理系	
23	120901K	旅游管理	四年	管理学	管理系	
24	130502	视觉传达设计	四年	艺术学	艺术设计系	
25	130503	环境设计	四年	艺术学	艺术设计系	
26	040106	学前教育	四年	教育学	音乐与教育系	S
27	130202	音乐学	四年	艺术学	音乐与教育系	S
28	130205	舞蹈学	四年	艺术学	音乐与教育系	
29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四年	艺术学	音乐与教育系	
30	040201	体育教育	四年	教育学	体育系	S

【精品课程与重点课程建设】2016年学校始终狠抓课程建设工作，不断推动精品课程建设，并组织课程建设验收工作。10门精品课程在教学内容与方法、实践教学、课程设计、教学研究、教学成果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经教学指导委员会审议，10门课程通过验收。课程建设效果明显，教师通过参与精品课程建设得到了进步，教学质量得到了提高。

(黄小玲)

【教材建设】2016年，学校鼓励教师结合校本实际编写具有漓江学院特色的教材，共有5本教材（教辅）面世并投入实际应用。

(游腾芳)

附表3：2016年自编教材情况一览表

序号	系别	书籍名称	版著	类别	参编人员
1	党政事务部	《当代大学生职业课堂》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教材	主编：邓志平
2	体育系	《美术鉴赏》	吉林大学出版社	教材	主编：梁建春
3	社会科学基础部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教材	主编：王西斌
4	艺术设计系	《Flash动画设计基础》	吉林大学出版社	教材	副主编：杜娟
5	外语系	《旅游泰语》	北京希望电子出版社	教材	副主编：陈双飞

【公共课教学】抓好课程运行管理工作，认真做好通识选修课程教学。2016年日常安排雁山校区各类教学用房共118间，其中包括多媒体教室90间，机房12间，语音室11

间，同传室1间，微格教室3间，非线性编辑实验室1间。共安排四个年级240个教学班的上课教室，课程并录入教务管理系统，多媒体教室上课的利用率达95%以上。受理的教室调停课审批表和教室申请表共超过2300份。协助学生工作部（处）及各系，妥善安排考研和职业培训项目所需要的教室。2016年度共组织72名教师分别在育才和雁山校区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程75门，选修人数多达15000余人次。

（彭黛曼 陈雪萍 李安然）

【考试管理】加强考试管理工作，精心组织学生参加大学生英语四、六级和英语应用能力考试、计算机辅助普通话水平测试，认真做好考务工作，顺利完成各项考试任务。据统计，年内学校共承担5项考试的考务工作，其中，组织安排期末考试、补考和缓考共计1900场，雁山校区1835场，师大雁山、育才校区65场，参考学生约7.7万人次，安排监考教师约3800人次。

（谭宇宸）

附表4：2016年国家级、自治区级考试情况一览表

考试类别	报考人数	通过人数	2016年通过率	2015年通过率	同比上涨
普通话水平测试	5093	4305	84.53%	76.54%	7.99%
英语应用能力B级	1295	545	42.08%	34.67%	7.41%
大学英语四级	5668	595	10.50%	9.00%	1.50%
大学英语六级	1125	147	13.07%	9.61%	3.46%

【学籍管理】为确保学籍管理制度的合理性与有效性，学籍办公室对原有的学籍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已正式下文的有《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生转学实施细则（2016年修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课程重新修读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提前毕业或延期毕业学生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2016年修订）》四个学籍管理文件。另外，参与制订的《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生证、火车票学生优惠卡管理办法（试行）》。2013、2014、2015、2016四个年级在校大学生共计11862人，其中本科11811人，专升本51人。2016年学籍异动共计127人，包括转专业20人，休学46人，保留学籍16人，复学20人，退学24人，借读1人。2016年学校共注册新生学籍3086人，其中注册本科生学籍3029人，专升本学生学籍28人，预科生学籍18人，保留入学资格10人，借读1人。完成2016年在校生学年学籍电子注册8529人。2016届毕业生共计2896人，2771人顺利毕业，毕业率为95.68%，2736人获得学士学位，学位授予率为94.48%。完成2016届毕业生学历证书即时电子注册2788人。

（张树红 张延诚）

附表5：2016年本科专业学生统计表

系列	专业名称	2013级				2014级				2015级				2016级				小计				
		在校	专升本	休学	借读	在校	休学	借读	在校	休学	借读	在校	休学	借读	在校	专升本	休学	借读	本科	专升本	休学	借读
外语系	英语	145	5	1		147	1	1	190	3		234	4									
	商务英语	34				39			42	2		0										
	翻译	30				20			0			0						992	9	7	1	
	越南语	0				11			6			7										
	泰语	15				14			30			28										
艺术设计系	艺术设计	0				0			0			265	4					1070	5	14	1	
	环境设计	165	1	3		182	3		196	1		0										
	视觉传达设计	103			1	67	5		92	2		0										
音乐与教育系	音乐学	126	4	2		125	5		113	4		124										
	舞蹈学	33	1			35			44	2		42	1									
	播音与主持艺术	93		4		158	4		103	4		129						1671	12	31	0	
	学前教育	128	2	1		112	1		106	1		200	5	1								
体育系	体育教育	130		8	125	4		120	4		113	2	5				488	2	21	0		
中文系	汉语言文学	312	1	4		251	1	1	255	2	1	388	12	1								
	汉语国际教育	41				75			68	1		65						1703	13	12	2	
	新闻学	56		1		67	1		70	1		55										

【实践教学与改革】学校高度重视实践教学工作，积极推进实践教学改革和体系建设，努力开创实践教学的新局面，有效保障并切实提高实践教学质量。

加强课程实践教学环节。《市场调查与预测》《模拟商务谈判》《外贸英语口语》《宏观经济学》等课程通过市场调查、场景训练等多种方式开展课程实践教学，考查学生将专业知识灵活运用于实际业务。

进一步完善学期见习与社会实践环节。2016年，学校统一安排艺术设计、音乐学、舞蹈学学生400余人赴安徽、四川、云南等地以及印尼、泰国等国家开展采风或写生活动。

加强毕业综合实习管理。各系认真贯彻执行毕业综合实习管理规程，早组织、早落实、勤联系、重过程，顺利完成各项实习任务。组织2013级毕业生以统一安排和自主安排相结合的方式进入广西电视台影视频道、浦发银行桂林支行、桂林第十七中学等八十余个实习单位，共计开展毕业综合实习2900余人次，罗钰岳等544名同学被授予“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优秀实习生”称号。校领导、教务与科研管理处与各系实习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到实习单位了解学生在学校及其他企事业单位的工作表现，看望慰问实习师生。

重视校内实验（实训）室建设。为进一步提升实践教学质量，学校高度重视并不断加强实验（实训）室的建设。

加强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建设，遴选建设示范基地。根据专业建设和实践教学的需要，学校组织开了实践教学基地的清理和示范基地遴选建设工作，淘汰长期不具备开展实践教学条件的基地。截止2016年底，共建有国内实践教学基地110个，2016年新增广西电视台影视频道等12个基地。

学科竞赛取得好成绩。学校认真总结历年来学科竞赛组织工作的经验，加强学科竞赛等实践活动的组织和领导工作，协调各系成立竞赛集训队，制定参赛方案，抓好梯队建设，投入经费做好后勤保障工作。在2016年学科竞赛等实践创新活动中，我院学生获得厅级及以上奖项392项，共计651人次获奖。

（赵冰川 胡晓霞）

附表6：2016年新增教学实践基地一览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地址
1	桂林市法律志愿者协会	桂林市穿山东路11号樱特莱庄园11-57
2	广西桂康律师事务所	桂林市穿山东路11号樱特莱庄园11-57
3	桂林永旺会计师事务所	桂林市漓江路13号1栋2-11-3号
4	广西桂林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桂林象山区中山中路9号佳信华庭1-7-2
5	国海良时期货有限公司	广西桂林市七星区辅星路鑫海国际4楼
6	柳州携达翻译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市城中区龙城路21号瑞泰大厦13楼1306楼
7	广西电视台影视频道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37号
8	中国银行梧州分行	梧州市新兴二路90-1号
9	泰康人寿保险桂林中心支公司	广西桂林中山中路29号八桂大厦南楼9层
10	南宁易唐软件有限公司	南宁市西乡塘区鲁班路东凯国际商业广场1号楼B座608
11	上海文策翻译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辽宁路46号

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桂林漓江路28号
13	杭州百格旅游咨询有限公司	桂林市穿山东路11号樱特莱庄园11-57

附表7：2016年学生实践创新活动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学生姓名	获奖项目	获奖等级	颁奖单位
1	罗梓敏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二等奖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委会
	李季芳			
	劳春瑜			
2	黎彦君		二等奖	
	李桂枝			
	练淼燕			
3	李奉勃	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全国总决赛	三等奖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4	罗梓敏	全国大学生建模竞赛广西赛区	一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中国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
	劳春瑜			
	李季芳			
5	黎彦君		一等奖	
	练淼燕			
	李桂枝			
6	章婉清		二等奖	
	黄尚壮			
	林明媛			
7	祁洁丽		二等奖	
	王萍萍			
	黄小津			
8	廖醒承		三等奖	
	祝月焕			
	廖霞			
9	熊传仁		三等奖	
	韦美琛			
	黄美			
10	唐景珺		三等奖	
	卢彦萍			
	覃仙丽			
11	梁丹	三等奖		
	李甜甜			
	王婉红			
12	梁福	三等奖		
	宁春如			
	黄金海			
13	达雯	三等奖		
	胡尔菲			
	王荣			

14	任鑫	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	银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陈国			
	陈美琪			
	玉洁			
	马华健			
	黄毅			
15	李佳颖		银奖	
	温祥霞			
	玉秀群			
16	严仕林		铜奖	
	廖国懿			
	张家健			
	黄灵			
17	覃梦妮		铜奖	
	钟怡雪			
	丁玲丽			
	罗周琴			
	覃秋红			
	谢亿婷			
18	李枫贤		铜奖	
	黄阳丽			
	邓泸泸			
	陈东梅			
	马远			
19	温宝婷	优秀奖		
	李佳颖			
	李岱黛			
20	陈美琪	优秀奖		
	任鑫			
	付庆毅			
	梁洁凤			
21	杨成祥	优秀奖		
	陈美琪			
	玉洁			
22	覃维兵	优秀奖		
	姚世美			
	宋欣			
23	王少宛	优秀奖		
	黄宇			
	谭丽明			
	王铖堃			
24	杨璐梦	优秀奖		
	黄婷			
	彭艳妮			

	江珊	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陈淑华			
25	黄芯蓝		优秀奖	
	杨倩			
	李昀			
26	简志鹏		优秀奖	
	冯睿			
	邱大宇			
27	覃丁玲		优秀奖	
	张德斌			
	聂晓玲			
	沈晨旭			
	周钰皓			
	蒋杰明			
28	罗怡晴		优秀奖	
	包笑梅			
	王捷			
	吴琳丽			
	王善意			
29	韦万忠		优秀奖	
	谢仁			
30	李淑芳		优秀奖	
	覃菁菁			
	陈晶			
	陈正美			
31	刘彩玲		优秀奖	
	周先嬉			
	梁艳丹			
	黄奔			
32	崔海星		优秀奖	
	何君阔			
	紫花竹			
33	陆柏林		优秀奖	
	徐翠丽			
	劳宗坤			
	徐为贵			
	韦姗			
34	陈超	优秀奖		
	曾馨仪			
	韦佩君			
	蒙陈玲			
	王玉娇			
	黄静			
陈洁				

35	程林梅	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	优秀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黄滩			
	黄思敏			
36	张静		优秀奖	
	黎诗妤			
	刘文婧			
	高嘉洁			
	黄东倩			
	商工羽			
	李慧婷			
37	钟雨珊	全区师范生技能大赛	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38	宋晶晶		三等奖	
39	王思文		三等奖	
40	王荣		三等奖	
41	王志耕		三等奖	
42	刘亚威	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一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罗志强			
	吴菊			
43	德禹志		二等奖	
	罗杰明			
	蔡雨伦			
44	徐远鹏		二等奖	
	周仁良			
	熊济威			
45	吴声广		三等奖	
	吴剑平			
	莫愁			
46	班华志		三等奖	
	韦荣源			
	高云霄			
47	冯杰		三等奖	
	许弘昌			
	刘运祥			
48	张铁映		三等奖	
	赵天殊			
	温一凡			
49	李金辉	三等奖		
	殷强			
	梁春兰			
50	谢焮	三等奖		
	罗杰铭			
	德禹志			
51	覃嘉奇	第十届广西高校计算机应用大赛	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夏田 温善烽 龚国昌	第十届广西高校计算机应用大赛	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52	宾凯 罗渝杰 王冠及 林晓晖 卢煜		二等奖			
53	邹欣悦 江春萍 林瑜 刘宇萍		三等奖			
54	罗渝杰 宾凯 王雪 苏姿妃 谷剑		三等奖			
55	李艺良 伍文杰 粟小桓 王宁		优秀奖			
56	陈胜		二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57	梁琴		三等奖			
58	周佳薇		三等奖			
59	吴曼静		三等奖			
60	梁雪荣 唐佳娥 李雨杏		第三届“大智慧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		二等奖	共青团中央学校部
61	罗颖 彭炜程 何玮玮				二等奖	
62	周月情 黄艳红 王筱萱				二等奖	
63	朱海媚 蒋玮玲 韦惠芳				三等奖	
64	檀正智 邓小玲 陈粟彤				三等奖	
65	雷善群 张翔 姚志长				三等奖	
66	林钰秀	三等奖				

67	凌晓燕	第三届“大智慧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	三等奖	共青团中央学校部		
	温新娣					
	刘雪玲					
	陆斯斯		三等奖			
	黄壮					
68	唐捷				三等奖	
	尹偲偲					
	韦华峰					
69	覃巾丽				三等奖	
	库奔驰					
	谢金凤					
70	莫善耀				三等奖	
	莫世杰					
	潘旺运					
71	梁华胜		三等奖			
	沈茂冰					
	吴振林					
72	杨旺儒		三等奖			
73	吴振林		三等奖			
74	徐翠丽	“创青春”广西大学生创业大赛第七届“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决赛”	银奖	共青团广西区委学校部		
	韦珊					
	陈超					
	徐为贵					
	劳宗坤					
75	莫荣华		铜奖			
	黎庆坤					
	钱丽莹					
	王媛					
	陈芳怡					
76	王少宛		铜奖			
	谭丽明					
	覃维兵					
	黄宇					
	王城堃					
	姚世美					
	李奉勃					
	李松乘					
	全瑜					
郑霜雪						
77	练青竺	铜奖				
	刘羽涵					
	唐文姬					
	李华缘					
	翁静					

	陈习英	“创青春”广西大学生创业大赛第七届“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决赛”	铜奖	共青团广西区委学校部
	谢晓婷			
	黄河			
78	劳冬萍		铜奖	
79	袁博		铜奖	
80	何君阔	“创青春”广西大学生创业大赛创业实践挑战赛决赛	铜奖	共青团广西区委学校部
81	李奉勃	第七届蓝桥杯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专业人才大赛广西赛区	一等奖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82	陈鹏宇		二等奖	
83	冯杰		二等奖	
84	马华健		二等奖	
85	秦志平		二等奖	
86	谭丽明		二等奖	
87	赵炎文		二等奖	
88	陈美琪		三等奖	
89	达雯		三等奖	
90	邓思敏		三等奖	
91	冯珣		三等奖	
92	何影虹		三等奖	
93	胡尔菲		三等奖	
94	李松乘		三等奖	
95	李欣杰		三等奖	
96	王晓虹		三等奖	
97	张远志		三等奖	
98	马凤君	第十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会计人才技能大赛暨寻找“企业好会计”挑战赛广西区赛	三等奖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
	聂有林			
	陈淑华			
	宾明超			
99	谭明圣		三等奖	
	李金凤			
	罗晓婷			
	莫云燕			
100	陈淑华		三等奖	
101	宾明超		三等奖	
102	聂有林		三等奖	
103	马凤君		三等奖	
104	李金凤		三等奖	
105	罗晓婷		三等奖	
106	莫云燕		三等奖	
107	谭明圣		三等奖	
108	邓杰敏		2016年全区高校5.25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我的成长故事”主题演讲比赛。	
109	李琪	全区高校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演讲比赛	优胜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高工委

110	梁爱涓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省赛	二等奖	高等学校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经管学科组		
	易孔林					
	李妮霞					
111	黄灵		二等奖			
	陈清慧					
	严仕林					
112	黄月美		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		一级一等奖	全国高等师范院校外语教学与研究协作组
113	钟慧				一级一等奖	
114	黄妍				一级二等奖	
115	陈睿莹				一级三等奖	
116	黄炜珍	一级三等奖				
117	王惠娴	一级三等奖				
118	黄恋梅	一级优胜奖				
119	陆莲娇	一级优胜奖				
120	覃茜梅	一级优胜奖				
121	覃琬雅	一级优胜奖				
122	邓媛文	二级一等奖				
123	李文惠	二级一等奖				
124	陈秋伶	二级二等奖				
125	辛清梅	二级二等奖				
126	周薇	二级二等奖				
127	覃菁菁	二级三等奖				
128	周开香	二级优胜奖				
129	韦小莲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优秀奖	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	
130	姜瑞雪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广西赛区	一等奖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广西赛区组委会		
	詹海思					
131	叶诗蕴		二等奖			
	孙鹏飞					
132	朱恩林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特等奖	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133	王一凡		二等奖			
134	王超		二等奖			

135	韩悦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二等奖	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136	叶凤亚		三等奖	
137	黄琪英		三等奖	
138	夏咏敏		三等奖	
139	谢金芝		三等奖	
140	孙玉洁		三等奖	
141	朱逸		三等奖	
142	邓梦菲		三等奖	
143	洪小月		三等奖	
144	廖家诚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广西赛区	
145	林佳燕	优胜奖		
146	张玲	优胜奖		
147	吴明芬	优胜奖		
148	黄竞瑶	优胜奖		
149	唐艳红	优胜奖		
150	陈雅贤	优胜奖		
151	张小玉	优胜奖		
152	覃莹	优胜奖		
153	王婷	优胜奖		
154	韩小婷	优胜奖		
155	陈俞英	优胜奖		
156	黄淇香	优胜奖		
157	庞春平	优胜奖		
158	潘瑜吕	优胜奖		
159	张官招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广西赛区	优胜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160	李莹		优胜奖	
161	吴仁璇		优胜奖	
162	牟敏翠		优胜奖	
163	韦宇蔓		优胜奖	
164	覃琼松		优胜奖	
165	付婕		优胜奖	
166	赵路斯		优胜奖	
167	罗金雯		优胜奖	
168	李晓		优胜奖	
169	钟凯芸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广西赛区	优胜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170	万春杏		优胜奖	
171	李卓琳		优胜奖	
172	李祁琪		优胜奖	
173	林已钰		优胜奖	
174	包丽铭		优胜奖	
175	杨倩		优胜奖	
176	李昀		优胜奖	
177	王蒙汐		优胜奖	
178	黄鹏鹏	优胜奖		

179	邓杰敏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广西赛区	优胜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180	王翠英		优胜奖			
181	高刘云		优胜奖			
182	田少冰		优胜奖			
183	郑妍		优胜奖			
184	陈忆		优胜奖			
185	晏风		优胜奖			
186	杨丹莲		优胜奖			
187	李文惠		优胜奖			
188	何璇		优胜奖			
189	王英凤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广西赛区		优胜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190	周薇				优胜奖	
191	赖伟良	优胜奖				
192	刘芷含	优胜奖				
193	覃琬雅	优胜奖				
194	蒙美诗	优胜奖				
195	张语雪	优胜奖				
196	黎醒倪	优胜奖				
197	李慧娟	优胜奖				
198	张娴	优胜奖				
199	黄倩菡	优胜奖				
200	韦淑敏	优胜奖				
201	周林霖	优胜奖				
202	莫植仿	优胜奖				
203	覃晓华	优胜奖				
204	梁静丽	优胜奖				
205	梁静丽	优胜奖				
206	韦琴童	优胜奖				
207	陈卡妮	优胜奖				
208	牟艳	优胜奖				
209	姚胜男	优胜奖				
210	吴巧榕	优胜奖				
211	黄玲玲	优胜奖				
212	黄元鑫	优胜奖				
213	姜艺	优胜奖				
214	王惠娴	第八届广西翻译大赛	特等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215	陈虹		一等奖			
216	王婷		一等奖			
217	姚文娟		一等奖			
218	周冠宏		一等奖			
219	洪小月		一等奖			
220	韩悦		二等奖			
221	李文惠		二等奖			
222	唐誉元		二等奖			
223	裴兰娟		二等奖			

224	韦桂景	第八届广西翻译大赛	二等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225	何梦雨		二等奖	
226	王英凤		二等奖	
227	黄炜珍		二等奖	
228	何璇		三等奖	
229	邓媛文		三等奖	
230	黄恋梅		三等奖	
231	吕诗曼		三等奖	
232	苏继杨		三等奖	
233	覃茜梅		三等奖	
234	晏风		三等奖	
235	张韩佳		三等奖	
236	廖佳丽		三等奖	
237	陈媛芳		三等奖	
238	朱逸		三等奖	
239	何海媛		三等奖	
240	张思佳		三等奖	
241	韦燕妮		三等奖	
242	韦宇蔓		三等奖	
243	陈卓		三等奖	
244	张小玉		三等奖	
245	廖冬雨		三等奖	
246	徐小媛		三等奖	
247	曾丽珊		优秀奖	
248	黄海珊		优秀奖	
249	陈俞英		优秀奖	
250	蔡晓娟		优秀奖	
251	黄钰喜		优秀奖	
252	韩小婷		优秀奖	
253	王桂林		优秀奖	
254	孙诣芬		优秀奖	
255	蓝鑫		优秀奖	
256	覃琼松		优秀奖	
257	黎冬娇		优秀奖	
258	周薇		优秀奖	
259	胡翠芳		优秀奖	
260	林美凤		优秀奖	
261	谢金芝		优秀奖	
262	钟慧		优秀奖	
263	姚春霞		优秀奖	
264	王婷		优秀奖	
265	廖家诚		优秀奖	
266	陈桂英		优秀奖	
267	容家怡		优秀奖	

268	吴金玲	第八届广西翻译大赛	优秀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269	吴忠倩		优秀奖	
270	郑妍		优秀奖	
271	罗金雯		优秀奖	
272	庞程程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大赛	一等奖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73	张思佳		一等奖	
274	王婷		一等奖	
275	李凯燕		二等奖	
276	吴鑫旋		二等奖	
277	黄竞瑶		二等奖	
278	曾丽珊		二等奖	
279	何海媛		二等奖	
280	陆红		二等奖	
281	刘丽春		二等奖	
282	韩悦		二等奖	
283	周丽珊		二等奖	
284	裴兰娟		三等奖	
285	李文惠		三等奖	
286	何璇		三等奖	
287	王英凤		三等奖	
288	陆莲娇		三等奖	
289	钟慧		三等奖	
290	韦燕妮		三等奖	
291	王晗		三等奖	
292	陈卓		三等奖	
293	栗邯		三等奖	
294	吴明苏		三等奖	
295	艾香颖		三等奖	
296	韦琴童		三等奖	
297	陈艺文		三等奖	
298	叶琳		三等奖	
299	谭晓媛		三等奖	
300	潘瑜吕		三等奖	
301	覃莹		三等奖	
302	黄钰喜	三等奖		
303	庞程丹	三等奖		
304	覃晓红	三等奖		
305	陈俞英	三等奖		
306	陈玉鑫	三等奖		
307	康宗莉	三等奖		
308	叶珍珍	三等奖		
309	刘彩月	三等奖		
310	王桂林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大赛广西赛区	优秀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311	郝然		优秀奖	
312	邓海燕		优秀奖	

313	杨淑花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大赛广西赛区	优秀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314	孙诣芬		优秀奖	
315	靳于琳		优秀奖	
316	温开智		优秀奖	
317	曾繁强		优秀奖	
318	赵苑如		优秀奖	
319	林睿		优秀奖	
320	蔡晓娟		优秀奖	
321	韦丽莉		优秀奖	
322	韦秋迷		优秀奖	
323	蒙远平		优秀奖	
324	陶桃		优秀奖	
325	韩小婷		优秀奖	
326	张官招		优秀奖	
327	唐艳红		优秀奖	
328	冯梓雯		优秀奖	
329	黄紫琦		优秀奖	
330	欧林		优秀奖	
331	甘梓琳		优秀奖	
332	陈树勇		优秀奖	
333	邹立新		优秀奖	
334	韦欢		优秀奖	
335	黄海珊		优秀奖	
336	隆玉莲		优秀奖	
337	李慧娟		优秀奖	
338	陈慧妮		优秀奖	
339	张玲		优秀奖	
340	蔡斯荣		优秀奖	
341	林璐		优秀奖	
342	林佳燕		优秀奖	
343	马雪莹		优秀奖	
344	陈汇科		优秀奖	
345	刘聪颖		优秀奖	
346	蓝鑫		优秀奖	
347	韦宇蔓		优秀奖	
348	覃琼松		优秀奖	
349	黎冬娇		优秀奖	
350	罗金雯	优秀奖		
351	周薇	优秀奖		
352	李波静	优秀奖		
353	胡翠芳	优秀奖		
354	黄炜珍	优秀奖		
355	黄月美	优秀奖		
356	林美凤	优秀奖		
357	陆秀丽	优秀奖		

358	首荣俊婕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大赛广西赛区	优秀奖	广西高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359	王惠娴		优秀奖	
360	廖家诚		优秀奖	
361	陈思宏		优秀奖	
362	陈忆		优秀奖	
363	黄珍珍		优秀奖	
364	梁锦连		优秀奖	
365	钟汶芳		优秀奖	
366	朱逸		优秀奖	
367	谢金芝		优秀奖	
368	陈荟雯	优秀奖		
369	裴相凯	“外研社杯”全国大学生英语辩论赛	优胜奖	全国大学生英语辩论赛组委会
370	陆红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演讲大赛广西赛区	三等奖	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371	蔡梓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规定街舞	第一名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曾慧华			
	朱彬姿			
	施珮林			
	黄洪怡			
	顾颖			
	吕芳妃			
欧小焯				
郑云祯				
372	薛伟健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太极拳项目	第一名	
373	熊逸怡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双人爵士	第一名	
	蒋雨薇			
374	黄秋婷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女子羽毛球团体赛	第二名	
	肖玉婷			
	卢艺尹			
	李淑芳			
	刘俐敏			
375	黄露莹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体育专业组女子篮球	第七名	
	罗彬宾			
	梁月玲			
	班氏妹			
	曾晴晴			
	黎时露			
	练永梅			
	韦雪孟			
	韦柳相			
	韦罗慧			
	张安妮			
邱晴琳				

376	覃程安	体育专业组板鞋竞速男子 2×100米接力	第七名	
	覃文章			
	黄大本			
	黄文杰			
	黄楷文			
	肖雨达			
377	廖官帝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 运动会体育专业组男子足球	第八名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 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农财			
	王宝宇			
	吴金裕			
	李华孙			
	申皓龙			
	吴林竞			
	陈昌岢			
	黄琛文			
	林道有			
	覃宝琦			
	黄闯			
	韦继福			
	王曾汇			
	玉树胜			
	覃飞			
378	陈立安	第八届广西体育节暨第三届广 西大学生龙狮锦标赛	银奖	广西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
	黄阳明			
	李华孙			
	张俊通			
	王昌贵			
	陈俊良			
	蒙球			
	刘宁			
	袁敏忠			
	刘志航			
379	杨金彪	广西高校轮滑巡回赛新生男子 组100米速滑	第三名	
380	黎醒倪	“澳瑞特杯”广西跳绳王民间 争霸赛梧州市龙圩赛区	第六名	广西壮族自治区体育局
381	李玉莹	广西首届气象旅游女主播选拔 大赛	全国五强	广西气象服务中心

382	陈荟雯	第二十二届中国日报社“21世纪·可口可乐杯”全国英语演讲比赛	二等奖	中国日报社、二十一世纪英文报
383	潘景慧		三等奖	
384	洪小月		三等奖	
385	黄佩佩	第十届广西高校学生泰语演讲公开赛（专业组）	二等奖	泰国驻南宁总领事馆
386	冯瑶瑶	中国包装创意设计大赛	一等奖	中国包装联合会
387	叶诗蕴		三等奖	
388	张昭文	全国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大赛暨第三届“发现杯”全国大学生互联网软件设计大奖赛	三等奖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
389	施雯静	第七届星光校园—全国青少年才艺电视展演活动广西赛区	金奖	中国文化信息协会、中国青少年音乐舞蹈研究会
390	周佳静	第七届星光校园—全国青少年才艺电视展演活动广西赛区	金奖	
391	文婷	第五届全国大学生设计作品征集活动	银奖	中国苏州文化创意设计产业交易博览会组委会
392	梁国翔	第八届哇哈哈创意营销大赛	第二名	杭州哇哈哈集团有限公司
	李晟			
	张荣杰			
	庞拔源			
	班正琦			
	韩宇航			
	李佳欣			
何佳欣				

创新创业教育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文件及教育部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视频会议精神，学校成立创意创新创造创业中心（简称四创中心）统筹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学校不断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面向所有专业开设通识必修课《创业基础》《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开展创业意识教育；根据不同专业和实际需求开设《创业学》《创业沙盘模型训练》《社会公益创业》等课程，丰富和完善课程体系。组织SYB创业培训，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指导，将正式课程与培训课程进一步交叉融合。2016年共计约3000余人选修各类课程（其中，参与SYB创业培训88人，创业沙盘训练30余人）。

学校先后组织三批教师参加各类培训，培养持证师资共计21人（SYB创业培训11人），安排创业师资网络培训5人，委派外出挂职1人。组织师资团队赴桂林理工大学交流学习、开展创业竞赛指导培训。通过这些措施，提高师资团队的教学能力。

学校组织先后组织了第一届、第二届创业海报大赛，吸引学生创作近500副创业海报，两届比赛共评选出一等奖获奖作品19幅、二等奖32幅、三等奖35幅。这些海报在项目创意、版面设计、绘画技艺等方面表现突出，其中部分优秀海报在学校大厅进行了展出。

学校共完成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新申请立项64项，其中国家级5项，自治区级59项。完成了2015届全部64项目中期检查、项目结题答辩工作，并加强了对项目质量与进程监督检查。

12月，学校获得“全国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文化建设单项奖”。

（胡晓霞）

附表：2016年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立项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负责人	指导教师	所在系（部）
1	GoAnimate动画软件在微课制作中的应用实践	创新训练	罗毅	肖立章 肖明章	外语系
2	摩登卡卡饮品店	创业实践	于万川	付健 葛巍	经济政法系
3	青音文化传播工作室	创新训练	钟楼	利求实	中文系
4	探究广西民族传统节日“牛魂节”的现实意义	创新训练	邱蝶	潘济华	中文系
5	纪录片《桂林桂剧》	创新训练	李飞	利求实	中文系
6	桂北地区独立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现状调查与对策研究	创新训练	庞森玲	李安然	音乐与教育系

7	MIDI电脑音乐制作工作室	创业训练	宋晶晶	李颜汐	音乐与教育系
8	广西田林壮剧的演唱艺术发展研究	创新训练	黄晖	吴昊 黄友江 黄剑锋	音乐与教育系
9	钢琴即兴伴奏创新训练模式实验与研究	创新训练	林树煜	刘亮 龚书俊	音乐与教育系
10	家居装饰花在室内空间的应用	创新训练	朱晋	潘洁 贺雷	艺术设计系
11	壮族纹样在室内装饰产品开发中的运用与实践	创业实践	郑云祯	贺雷 潘洁	艺术设计系
12	古典园林铺装形式在现代景观中的运用	创新训练	王启民	卢春辰 邢福生	艺术设计系
13	美术手绘在个性家居物品上的运用	创业训练	李璇	邢福生 卢春辰	艺术设计系
14	开放性小区在现代居住区景观中的运用	创新训练	董珊杉	卢春辰 蒙晓伟	艺术设计系
15	骑楼建筑在景观设计中的创新运用	创新训练	黄茵茵	卢春辰 邢福生	艺术设计系
16	西餐工艺坊	创业训练	宾凤	赵睿	外语系
17	基于微信公众平台的外语移动学习体系构建及应用研究	创新训练	邓媛文	汪婧	外语系
18	Ada食尚坊	创新训练	陆红	陈俊杰	外语系
19	中外商务礼仪服务工作室	创业训练	赵良	俞蓓	外语系
20	东盟特色商品营销店	创业实践	张烽	石仁春	外语系
21	桂林特色多语种旅游服务平台	创业训练	黄小凤	赵睿	外语系
22	广西民族传统体育进高校的可行性研究	创业训练	黄秋露	刘波	体育系
23	基于互联网+的桂林罗汉果系列产品营销实践研究	创业实践	王皓	赵莉莉	外语系
24	“互联网+”时代农产品营销模式研究	创业训练	张婷	周燕萍	外语系
25	美妆工作室	创业实践	阮梅娇	何玲 万政菊	外语系
26	漓江学院智能快递柜终端	创业实践	宋志丹	邓慧玲 胡晓霞	经济政法系
27	漓江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的设计与实现	创新训练	张远志	陈意山 罗梦贞	理工系
28	基于安卓系统的课程小管家App的设计与实现	创新训练	董诗琳	廖媛媛	理工系
29	漓院二手商品交易平台的设计与实现	创新训练	李吉朋	韦林 顾明亮	理工系
30	基于移动存储的电子版作业管理的设计与实现	创新训练	邓思敏	廖媛媛	理工系
31	基于安卓系统的期考宝典app的设计与实现	创新训练	杨春风	廖媛媛	理工系
32	纸杯蛋糕店	创业训练	丘大宇	吕燕	经济政法系
33	衫海服饰	创业实践	阮焙焙	吕燕	经济政法系
34	“1”红糖	创业训练	黄敏华	吕燕	经济政法系
35	鲜榨水果自助贩卖机	创业训练	陈昌岢	姚荣	经济政法系

36	趣游服务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创业实践	陈国	刘亮龙 庞仙梅 陈庆全	管理系
37	车设界汽车美容养护一站式服务中心	创业训练	农天首	韦加法 唐磊	管理系
38	精准扶贫面临的多维约束调查与分析 ——以资源县瓜里乡等5乡镇为例	创新训练	赵志健	梁跃文 李明阳 谢燕萍	管理系
39	校园讲座APP的设计与实现	创新训练	何影虹	廖媛媛	理工系
40	校园网络电台的创建与运营	创新训练	王旭辉	利求实	中文系
41	汉字字形艺术产品服务地方文化建设的途径研究	创新训练	陈冠旭	蒋远宏 杨远义	中文系
42	漓江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质量提升研究	创新训练	覃梦妮	李明阳	管理系
43	“互联网+”背景下桂北地区普通中学英语教师教育技术应用调查研究	创新训练	李曼芳	陆巧华	外语系
44	桂林山歌网络平台建设研究	创新训练	李云云	潘济华 杨远义	中文系
45	“互联网+国学”服务地方文化建设的途径研究	创新训练	黄朝京	杨远义	中文系
46	漓想APP的设计与实现	创业实践	韩宗健	刘艳兰	管理系
47	基于消费者意愿分析的桂林房车旅游市场开发策略研究	创新训练	李高庆	桂锟锟	管理系
48	桂林旅游休闲生活微信公众号的设计与实现	创业训练	李昀	桂锟锟	管理系
49	桂林慢递市场开发	创业训练	李金亚	黄小玲	管理系
50	关于微信书制作的创业计划书	创业训练	黄阳丽	黄小玲	管理系
51	DIY手工小灶	创业实践	王聪	李金静	管理系
52	桂林全域旅游发展研究	创新训练	杨倩	蒙涓	管理系
53	度假租赁模式研究——以桂林为例	创新训练	钟玉红	韦达	管理系
54	“耳闻”网络电台APP的设计与实现	创业实践	杨璐梦	庞仙梅	管理系
55	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改革对桂林市高校大学英语教学的影响研究	创新训练	兰小丽	覃浩 曾玉琼	外语系
56	Fashion Library服装图书馆创业计划	创业实践	张盛业	陈俊杰	外语系
57	独立学院音乐学专业现代职业培训新思路探究	创新训练	韦霞	刘亮 廖莎	音乐与教育系
58	国考背景下独立学院师范专业构建“2+1”自主学习模式的可行性研究	创新训练	韦荣朵	沈阳	理工系
59	主题文化酒店的特色构建研究	创新训练	叶昭妤	蒙涓	管理系
60	基于微信的会计课程移动学习平台开发与实践	创新训练	李奉勃	杨嫫 庞仙梅	理工系
61	基层乡镇法律顾问执业状况的调查	创新训练	蒙海玉	韦俊志	经济政法系
62	基于高频开关变换器的环境能量收集装置的设计	创新训练	刘亚威	罗丹 肖建明 廖志贤	理工系
63	基于EXCEL和MATLAB软件的数学教育培训信息系统的开发与设计	创新训练	马荣荣	谢海斌 陈思呈	理工系
64	多肉植物专营店创业计划	创业训练	苏畅	吕燕	经济政法系

招生与就业

【招生工作】继续在山东省举行艺术类专业单独校考。2016年2月，学校在山东省举行了音乐学、播音与主持艺术、舞蹈学等专业单独校考，970名艺术类考生报名参加考试，其中361名考生取得专业考试合格证。

科学合理制定2016年招生专业及计划安排计划。学校初始招生计划数为3300人，在22个省市25个专业（含大类）安排了招生计划，其中，外国语言文学类、工商管理类、旅游管理类、设计学类4个专业大类首次进行大类招生，生源数量及质量较往年均有所提升，为进一步改革和完善招生录取模式迈出积极的一步。

进一步丰富招生宣传方式，提高社会影响力。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根据考生需求，多媒介、多视角、多途径、立体化、精准化地开展2016年招生宣传工作，在总结2015年招生工作经验及认真分析2016年生源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学校及早地做了宣传工作安排；完善招生网页和招生专门微信平台的建设，更新、丰富了招生政策及学校介绍等内容；联系广西高考指南杂志、区考试院招生计划篇、南国早报预订广告位，加强平面媒体宣传力度；进行招生手册、重点生源省份宣传折页、海报及其他宣传品的设计、制作和邮寄工作；重点参与主要生源地区的现场招生咨询会：学校派招生工作人员参加了广西求学杂志主办的大篷车进校园活动，赴钦州、玉林、贵港、梧州等十个市县示范性高中进行招生宣传并取得了良好效果；组织9个宣传小组分赴广西、云南、贵州、河北、广东、福建、陕西、山西、海南等省参加现场招生咨询会，发放招生宣传简章及折页12000余份。

加强管理，规范有序地开展招生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区教育厅考试院关于“阳光招生”的要求，学校成立了2016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及2016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录取工作监察小组，全面指导和监督学校2016年招生录取工作；按照“十公开”的工作要求，做好学校招生录取信息公开工作。提前在学校招办网站上公布了招生计划、招生章程、历年分省份分科类的录取分数以及艺术类单考合格名单；在学校实验信息中心的帮助下，完善了考生录取查询系统和艺术类专业考试成绩查询系统；在录取过程中，及时向社会公布招生录取进度、计划缺额、录取查询等信息。

圆满完成2016年录取工作。2016年，学校录取新生3300人（含9名预科直升新生），计划完成率100%。此外还录取区内普通民族预科学生18人（根据实际报到情况，使用2017年的招生计划）。截止2016年9月30日，2016级新生报到3048人，报到率为92.36%。同时还录取了汉语言文学、学前教育、体育教育、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数学与应用数学、英语等7个专升本专业的学生35人（进入2014及相应专业学习），实际报到为28人，报到率为80%。

【就业工作】加强校政、校企合作。积极用好政府资源，积极开拓就业市场、拓宽

就业渠道。12月3日，学校与桂林市人才市场联合主办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7届毕业生‘双向选择’洽谈会”，共计有138家用人单位参会，提供了教育培训、保险、广告、软件开发等行业的3000多个岗位。截止到11月，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共向毕业生发布有效就业招聘岗位信息5000多条，生均2条。

系部联动，加强学生的就业、创业指导工作。面向毕业生出版就业和职业指导专题板报27版，编印并向毕业生发放《就业指导读本》《国家就业政策》等材料4500份；开展“优秀毕业生论坛”、“创业论坛”、“简历制作大赛”、“模拟招聘”等指导活动；引进“企业HR进校园”、“企业体验”等活动；邀请有创业成果的校友到校与在校生进行创业经验分享。

积极响应国家的大学生就业政策，引导鼓励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对“选调生”、“三支一扶”计划、“西部志愿者”计划、“农村特岗”计划、“大学生村官”计划、“高校毕业生入伍预征”等政策项目展开了全面的宣传和发动。截止6月底，有525名毕业生报考特岗教师，45名毕业生报考选聘大学生村官、72名毕业生报考三支一扶、15人报考党建工作组组织员。

严格就业统计及监察复查工作。学校坚持就业统计监察机制，认真落实《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毕业生就业情况统计监查制度》，为每个毕业生建立就业跟踪监察档案，定期对毕业生就业动态进行跟踪复查。同时，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设立独立的就业统计监察小组，将督查复查工作常态化，对各系上报的就业数据采取定期和不定期、定向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督查，坚决消除虚假、无效就业数据。在系一级就业材料核查的基础上，学校又分别在7月及8月份对2016届毕业生的2106份就业材料进行了全面的核查，对85份信息不完整、联系不畅通或者已离职的就业材料进行了剔除，保证了上报就业情况的真实有效。

加强就业工作信息化建设。从2016年起正式使用《广西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作为就业工作的管理和交互平台。2016届毕业生就业数据100%通过《广西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录入审核并上报。

做好就业困难毕业生的帮扶工作。2016年，学校有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127人，按照区教育局《关于做好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的通知》（桂教学生〔2016〕8号）和《关于开展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专项督查的通知》（桂教学生〔2016〕13号）的要求，学校开展了2016届建档立卡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帮扶覆盖面达到100%。截止6月底共有87人已经就业，就业率为68.5%，高出学校同期普通毕业生的就业率8个百分点。

年度就业工作质量保持稳定，圆满完成2016届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阶段性任务。截止到7月底，2016届有2065名毕业生已实现就业或升学，初次就业率为80.48%（7月底毕业生人数为2566人）；到8月底，有2488名毕业生已实现就业或升学，一次就业率为91.14%（因部分学生延期毕业，8月底毕业生人数为2730人）。截止12月30日，2016届毕业生年度就业率为93.04%。

（熊云云）

学生资助工作

加强学生奖助学金管理，力争实现精准奖励与资助。2016年学校继续加强奖、助学金的管理工作。

一是完善管理制度，规范管理。学校不断总结经验，修订了一系列管理制度，规范对奖、助学金管理。如针对独立学院的特殊性和根据国家教育部、财政部和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修订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校内勤工助学实施细则》《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优秀学生奖学金评审暂行办法》《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生荣誉称号评奖办法（试行）》，对评选的比例、奖项和奖额的设立、评奖条件做出了严格规定。

二是多渠道引进资金，扩大奖、助学金规模。学校积极开拓各种渠道，引进资金，设立奖项。截至2016年，学校享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优秀学生奖学金”、“英才奖学金”等各项奖、助学金。年内获得奖励和资助的人数达到5818人次，奖励和资助总金额达882.32万元。许多获奖励、资助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了生活困难，刻苦学习，追求进步，成为品学兼优的好学生。

三是注重精神资助，提升资助工作的育人功能。学校除了在物质上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资助外，更在于塑造他们健全的人格、合格的道德素养和创新精神，培养他们正确的世界观、价值观和人生观。通过资助宣传，树立先进典型、举办心理健康成长讲座、资助政策知识竞赛、诚信征文比赛、电子板报比赛等各种形式的活动，营造勤奋学习、励志报国、诚实守信的良好学风氛围，引导学生在逆境中塑造性格、锻炼意志、经受困难的考验，培养大学生的社会公民责任意识及感恩精神，激励贫困学子奋发图强，以优异的成绩回报学校，回报社会，成为社会有用之才。

附表：2016年颁发奖、助学金统计表

项目名称	获奖人次	标准（元/人/次）	金额（万元）	评审时间
国家奖学金	12	8000	9.6	2016年10月
国家励志奖学金	223	5000	111.5	2016年10月

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	58	5000	29	2016年10月
国家一等助学金（春季）	992	2000	198.4	2016年10月
国家一等助学金（秋季）	652	1750	114.1	2015年10月
国家二等助学金（春季）	1263	1000	126.3	2016年10月
国家二等助学金（秋季）	1535	1400	214.9	2015年10月
三好学生一等奖学金	112	1500	16.8	2016年10月
三好学生二等奖学金	272	1000	27.2	2016年10月
三好学生三等奖学金	533	500	26.65	2016年10月
学术科技、学习竞赛与实践成果奖学金	129	不定	4.17	2016年10月
英才奖学金	37	不定	3.7	2016年5月

(董芳云)

科研工作

【科研立项】学校的科研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科技工作方针与政策，切实围绕学校的发展规划和工作重点，注重扩大科研规模，提高科研总量，提升研究水平。在学校董事会的大力支持，党委、行政的正确领导和全校教师的积极努力下，精心组织力量积极申报各级各类科研课题，圆满完成了各项科研工作任务，学校的科研工作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本年度，学校共获得自治区级科研项目立项23项，立项校级项目28项。

3月至6月开展了2015年教学成果、科研成果登记与奖励工作，根据相关文件规定，经个人申报、各系部初审、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复核、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学术委员会评审、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对我院2015年教学成果、科研成果共计447项（论文类252项、编著类21项、竞赛类142项、优秀毕业论文指导32项）予以奖励，奖励金额总计51.6642万元。

（白爱萍）

附表：2016年科研立项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型	负责人	项目名称
1	区级一般项目	杨庆庆	创意旅游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研究——以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建设为例
2	区级一般项目	吴萍	基于大数据的北部湾港口智慧物流产业集群研究
3	区级一般项目	张翠方	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史研究
4	区级一般项目	熊志灵	广西北海侨港镇归侨与海外华侨华人交往互动研究
5	区级一般项目	李颜汐	广西少数民族乐器特色文化产业发展研究
6	区级一般项目	曹庆云	桂林古村落国际旅游名城大环境下的品牌文化研究
7	区级一般项目	周春晓	邻避冲突的生成及其治理——基于话语权失衡的考量
8	区级一般项目	杨丕芳	临桂南片平话研究——以会仙平话为例
9	区级一般项目	刘亮龙	预防青少年近视和脊柱弯曲可穿戴系统的研究与设计

10	区级立项项目	杨远义	“一代之文学”与文体进化研究
11	区级立项项目	庞仙梅	“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区域经济发展路径研究——基于广西地区的实证分析
12	区级立项项目	梁业梅	多元媒介环境下城市儿童的童年问题研究
13	区级立项项目	贺雷	构建于生态文化指导下的室内设计研究
14	区级立项项目	梁晨	桂林市景区汉英翻译规范性的调查与研究
15	区级立项项目	杜娟	基于语料库的汉语“国家”概念隐喻研究
16	区级立项项目	韦林	基于命题动态逻辑的WEB服务组合与验证研究
17	区级立项项目	谢海斌	模糊数的逼近及其在桂林资源组合优化决策中的应用
18	区级立项项目	罗梦贞	运动检测技术研究及其在远程监控中的应用
19	区级立项项目	李勇刚	组合批处理码及其应用
20	区级资助项目	刘波	广西高校健身俱乐部安全保障现状的调查与研究
21	区级自筹项目	赖仿	独立学院意识形态工作的特性及责任机制研究——以广西独立学院为例
22	区级自筹项目	桂锟琨	“互联网+”背景下，高校网络舆情管理对策及安全评估体系构建研究
23	区级自筹项目	秦丽芸	“整治”与“善治”：高校新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研究
24	区级一般项目	周德胜	新媒体环境下高校思政课教学方法创新研究
25	区级一般项目	杨艳	广西大学生宗教信仰问题及辅导员工作策略研究
26	区级自筹项目	王西斌	基于少数民族伦理文化的民族地区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载体创新研究
27	校级A类项目	杨丕芳	抢救濒危稀有方言——融水百姓话研究
28	校级A类项目	张晓敏	广西民族旅游产品知识产权保护研究——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视角
29	校级A类项目	刘亮龙	漓江学院移动校园APP的研究与开发
30	校级A类项目	何秀梅	全民阅读背景下高校阅读推广体系的构建研究
31	校级B类项目	贺湘林	东南亚华二代“祖语”保持研究
32	校级B类项目	黄文敏	民俗学视角下的桂林童谣研究

33	校级B类项目	谢琳	广西农村土地流转进程中的金融服务创新体系构建研究
31	校级B类项目	吴方	广西区域经济发展环境指标体系及优化方案设计
32	校级B类项目	杨嫫	跨源异质的旅游信息个性化推荐关键技术研究
33	校级B类项目	阳馥伊	巴洛克后期钢琴作品演奏风格的衍变——以20世纪至今的演奏版本为例
34	校级B类项目	宋飞	城市老年人住宅空间设计研究——以桂林市为例
35	校级B类项目	黄小玲	基于城乡教育统筹的广西农村教师专业发展策略研究
36	校级C类项目	秦一涵	英汉语言的时间性和空间性对比研究
37	校级C类项目	谢春雨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视角下广西民歌的传承研究
38	校级C类项目	潘济华	马保之与抗战时期广西农事试验研究
39	校级C类项目	赵冰川	基于大数据的毕业综合实习管理系统开发研究
40	校级A类项目	张翠方	新媒体视野下广西历史文化资源在思政课虚拟实践教学平台构建中的应用
41	校级A类项目	江仿	独立学院辅导员工作模块化实践研究
42	校级B类项目	陈维维	“互联网+”背景下慕课(MOOCs)在高校思政教育中的应用研究
43	校级B类项目	韦玉敏	积极心理学视角下独立学院新生适应性教育研究
44	校级B类项目	毛春英	“互联网+”时代大学生网络安全教育模式创新研究——基于漓江学院的实证研究
45	校级B类项目	王海玲	独立学院大学生家庭社会资本对其就业的差序性影响研究
46	校级C类项目	王西斌	慕课潮流下独立学院思政课教学评价的重构探究
47	校级C类项目	吴秋燕	民族文化融入独立学院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理论与实践——以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为例
48	校级C类项目	王瑞	基于创新创业背景下的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模式探究
49	校级C类项目	陈锴	独立学院大学生职业发展和创业就业中的思想引导研究
50	校级C类项目	李金静	独立学院贫困生群体思想政治教育问题及辅导员工作策略研究——以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为例
51	校级C类项目	韦俊志	独立学院特殊群体学生违纪的预防干预机制研究——基于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现状调查

【服务地方】 为适应高校转型发展，加快应用技术型人才培养，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为地方经济、文化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在完成相应教学与纵向科研任务的基础上，学校积极鼓励教职员工承担横向科研课题。

(白爱萍)

【学术交流活动】 学校开设“漓江学院大讲堂”，邀请各界专家学者传经送宝，积极开展各类学术交流活动。2016年共邀请来济南大学文学院教授常昭等人到学校开展学术交流（含创业讲座）9场。

(李安然)

附表：2016年“漓江学院大讲堂”一览表

序号	时间	专家	专家简介	讲座主题
1	4月22日	常昭	济南大学文学院教授	中国颜氏家族的故事”
2	5月4日	钟玫	博士，教授，美国印第安纳州波尔州立大学音乐学院终身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	艺术人生（三）
3	6月2日	潘振国	中国登山协会户外运动国家职业资格培训师；中国登山鞋协会中级户外指导员	拓宽户外安全知识，提高生命保障
4	7月1日	贺祖斌	玉林师范学院院长，教授，硕士生导师	独立学院转型与应用人才培养
5	10月24日	朱剑飞	华南理工大学传播学院副院长，教授	中国主流媒体推动融合发展的战略思考
6	11月25日	王露璐	教授，南京师范大学博士生导师，南京师范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	学术成长与学术研究——青年教师如何提高科研能力
7	12月1日	施建军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原校长施建军，教授，博士生导师	商业模式创新之思考
8	12月6日	汤志华	桂林市市委宣讲团成员、广西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教授	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会
9	12月23日	杨树喆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国语言文学学科专业概说



信息化及图书档案工作

信息化建设

【校园网络建设】 扩大校园网络覆盖。学校从艺术工场综合楼一楼弱电室铺设一条光纤到音乐与教育系理论教室，把音乐与教育系理论1、理论2、理论3等多媒体教室接入校园网络，进一步完善教学基础设施。

整改部分办公室网络综合布线。学校为音乐与教育系辅导员办公室重新铺设了网线，增加办公室网络接入点数量和交换机数量，优化办公室网络使用环境。

在部分教学区域建设了无线WiFi。学校根据艺术设计系的教学特点和要求，在艺术设计系的19间教室和外语系、国际交流中心的东盟、欧美体验中心安装了无线WiFi设备，满足教学需求和外语学习体验活动的需求。

增加校园网络带宽。随着校园网入网计算机不断增多以及无线设备的增加，学校将校园网络带宽从100M提升至200M，并对校园网各网段的带宽重新进行了分配和调整，优先保证办公和教学需求。

加强校园网络管理。学校有针对性地制定了校园网络管理策略，在上午和下午的工作时间，校园网对部分游戏、购物网站实施禁用，净化校园网络环境。学校还对全校办公用计算机的IP地址进行重新登记，及时更新网络管理基础资料。

加强校园网络安全。学校通过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来带动校园网络的网络安全建设，全面加强校园网络的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的技术防护手段，改善校园网络安全环境。

学校组织完成了《2016年关于开展我院网络安全检查工作的报告》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6年度网络安全执法检查自查表》的上报工作，使教育行政部门及时了解学校的网络安全工作情况。

校园网络有3名管理人员，负责校园网络故障处理和运行管理。管理人员每天检查并记录校园网络运行状态，寒、暑假期间学校采取值班的工作方式，保证每天都有人检查校园网络运行状态，确保发现问题能够及时处理，2016年学校校园网络运行稳定，全年未发生重大运行故障或安全事件。

学生公寓的网络继续由三大电信运营商提供运营。其中中国移动的网络出口带宽是10G，中国电信的网络出口带宽是6G，中国联通的网络出口带宽是5G。

附表1：校园网络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1	核心交换机	H3C LS-7510E	1
2	出口路由	H3C MSR5060	1
3	下一代防火墙	绿盟NFNX3-G2000H	1
4	WEB应用防火墙	绿盟NX3-P300A	1
5	汇聚交换机	H3C LS-5500-28C-SI	3
6	接入交换机	H3C LS-E328-H3	38
7	智能管理平台	H3C SWP-IMC-IMPW-CN	1
8	汇聚交换机	H3C S3100-52TP-SI	2
9		H3C S3100-26TP-SI	1
10		S3100-52TP-SI	2
11		H3C S3100-26TP-SI	1

【校园信息化建设】 学校重视校园信息化建设，不断加强信息化在教育教学和行政管理中的应用。

2016年9月学校首次使用迎新系统开展迎新工作。通过迎新系统明确迎新工作的流程和步骤，准确、动态地掌握新生报到信息，不仅改变了原来的迎新工作方式，而且快速准确的迎新工作数据统计，为迎新过程中的工作决策提供重要支撑依据。

2016年学校启用了新的教务管理系统，新系统完善了教务系统的管理功能，提高了系统的可用性；启用了CNKI毕业论文管理系统和论文检测系统，形成对毕业论文全过程的管理和对毕业论文质量、学生学术道德的管理；继续完善教学及办公设备网上报修系统，修复系统BUG，增加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进行快速故障报修的功能，进一步方便师生报修。

加强信息化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2016年学校首次对部分通识课程采用慕课教学，实现部分课程碎片化学习；投入使用了MyET系统、POCIB系统、睿智商务谈判实训系统、电邮沟通视讯系统、TRADOS系统等教学应用系统，用于训练外语专业学生的口语能力、课后实践训练、模拟商务谈判、模拟商务往来电子邮件以及外语专业学生翻译能力训练等，促进外语专业实践教学；此外学校还使用法律实务综合模拟平台用于法律专业学

生的实践训练。大量教学信息系统的使用，进一步完善了学校的学习条件。

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2016年学校根据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公安厅的工作要求，开展了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向桂林市公安局网安支队递交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等保申请报告》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门户网站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表》，并获得备案证明，从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建设等三个方面全面落实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要求。

实施校园无线网络建设，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学校积极推动卓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校园无线网络，利用社会力量补充和完善学校的办学条件，改善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相对落后的现状。

附表2：管理信息系统汇总表

序号	信息化应用系统名称	使用部门	建设时间
1	教学及办公设备网上报修系统	实验信息中心	2015年
2	汇文图书管理系统	实验信息中心	2015年
3	教务管理系统	教务与科研管理处	2016年
4	人事考勤系统	党政事务部	2011年
5	收费一体化平台系统	财务处	2015年
6	工资查询系统	财务处	2015年
7	用友T6—企业管理系统	财务处	2007年
8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	后勤保障处	2010年
9	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	招生就业处	2015年
10	迎新系统	招生就业处	2016年

【校园网络建设】扩大校园网络覆盖。学校从艺术工场综合楼一楼弱电室铺设一条光纤到音乐与教育系理论教室，把音乐与教育系理论1、理论2、理论3等多媒体教室接入校园网络，进一步完善教学基础设施。

整改部分办公室网络综合布线。学校为音乐与教育系辅导员办公室重新铺设了网线，增加办公室网络接入点数量和交换机数量，优化办公室网络使用环境。

在部分教学区域建设了无线wifi。学校根据艺术设计系的教学特点和要求，在艺术设计系的19间教室和外语系、国际交流中心的东盟、欧美体验中心安装了无线WiFi设备，满足教学需求和外语学习体验活动的需求。

增加校园网络带宽。随着校园网入网计算机不断增多以及无线设备的增加，学校将校园网络带宽从100M提升至200M，并对校园网各网段的带宽重新进行了分配和调整，优先

保证办公和教学需求。

加强校园网络管理。学校有针对性地制定了校园网络管理策略，在上午和下午的工作时间，校园网对部分游戏、购物网站实施禁用，净化校园网络环境。学校还对全校办公用计算机的IP地址进行重新登记，及时更新网络管理基础资料。

加强校园网络安全。学校通过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来带动校园网络的网络安全建设，全面加强校园网络的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的技术防护手段，改善校园网络安全环境。

学校组织完成了《2016年关于开展我院网络安全检查工作的报告》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6年度网络安全执法检查自查表》的上报工作，使教育行政部门及时了解学校的网络安全工作情况。

校园网络有3名管理人员，负责校园网络故障处理和运行管理。管理人员每天检查并记录校园网络运行状态，寒、暑假期间学校采取值班的工作方式，保证每天都有人检查校园网络运行状态，确保发现问题能够及时处理，2016年学校校园网络运行稳定，全年未发生重大运行故障或安全事件。

学生公寓的网络继续由三大电信运营商提供运营。其中中国移动的网络出口带宽是10G，中国电信的网络出口带宽是6G，中国联通的网络出口带宽是5G。

附表3：校园网络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1	核心交换机	H3C LS-7510E	1
2	出口路由	H3C MSR5060	1
3	下一代防火墙	绿盟NFNX3-G2000H	1
4	WEB应用防火墙	绿盟NX3-P300A	1
5	汇聚交换机	H3C LS-5500-28C-SI	3
6	接入交换机	H3C LS-E328-H3	38
7	智能管理平台	H3C SWP-IMC-IMPW-CN	1
8	汇聚交换机	H3C S3100-52TP-SI	2
9		H3C S3100-26TP-SI	1
10		S3100-52TP-SI	2
11		H3C S3100-26TP-SI	1

（王忠）

图书建设

【图书情报工作】 2016年,图书馆在学校分管领导的悉心指导下,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加强常规工作管理和馆员队伍建设,加大阅读推广和资源利用推广力度,以提高馆藏资源利用率、提升服务质量和读者满意度、保障学校教学和科研工作为目标,构建书香校园,深化服务内涵,提升服务质量,提高读者满意度。本年度图书馆场馆维持不变,有A、B、C三个馆区,期刊阅览室、电子阅览室各一间,场馆总面积约5600平米,阅览位置780多个。有专职馆员16人,设有综合服务部、采编部、流通部三个部门。截止2016年底,馆藏纸质图书80.17万册,电子图书约130万种,电子期刊约6000种。

【文献资源建设与利用】 本年度,图书馆新增纸质图书3.85万册(含过刊),累计馆藏80.17万册,包库使用电子图书约130万种,电子期刊约6000种;全年订购纸质期刊367种,订阅报纸49种。续订CNKI全文期刊数据库、读秀中文学术搜索、超星电子图书、超星学术视频、维普考试资源系统、爱迪森科网上报告厅等电子资源,新购买超星移动图书馆、职业全能数据库、博看人文畅销期刊等电子资源,继续试用外研社外语资源库、金桥软件通、CSTJ维普期刊资源整合服务平台、正保会计视频库、正保法律教育网,畅想之星光盘数据库、畅想之星电子书等电子资源。

2016年,图书馆文献资源总体利用效益良好。纸本图书全年借阅39961册,电子资源利用率为: CNKI总使用量7815671次,其中检索7118519次,下载203842篇;读秀学术搜索访问150991次;移动图书馆访问3631730次,超星电子图书访问16845次,超星学术视频访问21913次;维普在线考试系统点击试卷量104162次、点击试卷121414次,下载试卷量67811次;网上报告厅点播37644次;就业培训数据库访问量48873次;歌德机下载5409册。

【读者服务】 2016年,图书馆加强图书流通、读者培训、阅读推广等读者服务工作,努力为师生提供周到的服务。

1. 图书流通服务。图书馆累计开馆248天,接待读者187886人次,为读者提供借书服务39961册、还书服务41235册;办理借书证3482份。

2. 读者培训服务。组织开展2016级新生入馆培训16场次,电子资源利用培训9场,帮助新生熟悉图书馆的馆藏资源和服务内容,为新生有效地利用图书馆资源奠定良好基础;组织开展丰富的读者体验活动,使学生通过图书馆知识测试闯关、关注超星移动图书馆和图

书馆微信服务号、图书馆知识抽题限时答、最美军训照等体验活动，提高对图书馆资源利用的意识和资源获取的技能。

3. 阅读推广服务。开展以“悦读阅美”为主题的第七届读书月系列活动，通过阅读讲座、评选“阅读之星”、主题演讲比赛、征文比赛、微小说、主题图书推荐、真人图书馆等活动形式引导学生加强课外阅读；组织开展阅读“红色经典”系列活动，助力学生成长，活动案例获桂林市图书馆学会2016年“品味书香”系列活动优秀案例奖。

【馆员队伍建设】通过制订《图书馆年度考核指标及考核办法》《图书馆岗位轮换暂行管理办法》，修订《图书馆值班管理暂行办法》等，规范考核办法、岗位轮换和值班要求，使各项管理工作处于良性循环的状态。图书馆的凝聚力和团队合作精神得到进一步提升；开展“服务之星”馆员评比和业务技能大赛，进一步增强馆员的服务意识和提高馆员业务素质和服务能力；加强党支部建设，开展党内组织生活和党日活动，提高支部党员的思想觉悟，发挥党员同志在工作中的模范先锋作用；以科研带动馆员成长，本年度图书馆申请的《全民阅读背景下高校阅读推广体系构建研究》获学校A类科研项目立项。

附表：2016 年图书馆基本情况一览表

内容	数量
管理人员	16人
馆舍面积	5600平米
阅览位置	780个
电子阅览室位置	200个
纸质图书	新增3.85万册 累计80.17万册
电子图书	130万册
电子期刊	约6000种
已购数据库	9个
试用数据库	7个

(何秀梅)

档案建设

2016年,综合档案室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严格按照年初制定的档案工作计划,有效的完成了各项档案工作任务,开拓创新,奋力拼搏,切实加强基础建设,档案归档、管理和服务工作,并且取得良好成效。

【综合档案工作】做好综合档案归档工作,丰富馆藏是档案工作的一项最基础的工作。认真按照《高等学校档案工作规范》开展综合档案归档工作,进一步规范了学校的档案工作。2016年新建党群、行政档案80余卷,完成了14—15学年度教学档案150余卷的收集和整编工作。

抓好档案的服务工作。综合档案室坚持以服务促进档案工作的发展,通过服务为学校作贡献。如为历届毕业生补办各类证书提供原始资料复印共计60人次,(其中包括大学四六级及B级英语成绩、普通话考试成绩、计算机考试成绩、招生录取名册、教育实习鉴定表等资料)。

【学生档案工作】学生档案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要求严格,在学校各系的配合、协助下,综合档案室有条不紊地组织开展学生档案建立、档案管理和服务工作,努力为学校人才培养提供服务。

抓好归档工作。一是2016级新生档案归档工作。坚持“部门立卷”制度,严格执行规范化的归档流程,顺利完成新生档案建档任务,共建立新生档案3000余袋,二是接收整理归档2016届毕业生档案,共计整理、接收毕业生档案2900余袋,三是日常接收学生档案材料600余份。

抓好毕业生档案转递工作。毕业生档案转递关系到毕业学生的就业。综合档案室精心组织,周密安排,严格把关,认真抓好毕业生档案转递工作。2016年共转出毕业生档案3000余袋。其中应届毕业生档案2800余袋,往届毕业生档案200余袋。

积极开展学生档案管理和服务工作。综合档案室每年都对学生档案进行一次全面清理核查,及时有效地做好保管工作,保证安全。应用学生档案管理系统录入、核对学生档案转递库存信息9000多条,新增新生档案信息3000多条。编制档案材料移交单、档案转递单等备查材料汇编。综合档案室坚持以服务促进档案工作的发展。

2016年,接待来人来电查询档案去向700人次,接待来馆查阅档案500余人次,复印档案材料1千余份。同时,及时更新学生转档信息、库存档案信息等数据库,提高服务效率,得到了档案利用者好评和肯定。

【其他工作】本年度一是派出专职档案员参加广西区档案局组织的全区档案工作培训,系统的学习了档案管理知识,增加了新的知识点,并取得档案人员上岗合格证书;二是悉心组织专业学生并在理学系老师的配合下进一步对学校档案转递系统进行漏洞补丁及更新的工作,使得该系统功能更为齐全及便利,科学化利用系统制作毕业学生档案转递信息,并将毕业生档案进行系统分类,确保毕业生档案转递的完整和准确。

(王英)



对外交流与合作与校友工作

对外开放办学

【缔结海外友好关系院校】为推进学校开放办学，不断开拓多层次、多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国际交流中心在稳固东南亚、欧美等大学交流合作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合作：2016年与台湾地区3所高校（机构）高校建立友好关系并签署合作交流协议。

附表1：2016年与海外院校签订合作协议一览表

签订时间	签订院校
2016年5月12日	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期间学校与弘光科技大学签订合作交流协议书
2016年5月22日	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期间学校与台湾首府大学签订合作交流协议书
2016年10月13日	校领导应邀参加第五届两岸四地师范大学校长论坛与吴凤科技大学签订合作交流协议书

【国际教育、文化、学术交流与合作】

一、来访内、外宾接待

学校接待包括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泰国、美国、新加坡、台湾六个国家和地区在内的8批来访团组合计36人次。

二、师生赴境外学习交流

1. 学校泰语、商务英语、汉语国际教育、音乐学、舞蹈学、视觉传达设计等专业学生赴泰国、印尼、台湾地区留学、采风及短期实习累计227人次；

2. 选派24名优秀教师赴泰国、加拿大、印度尼西亚、台湾地区高校进行实习带队指导及交流学习；

三、拓展港澳台地区交流与合作

为拓宽学校与港澳台地区合作平台，学校与台湾地区继续保持与原合作高校的交流合作，并与台湾首府大学、吴凤科技大学、弘光科技大学签订合作交流协议。至此，学校与台湾建国科技大学、台湾师范大学等台湾地区高校累计签署合作交流协议10份，同比增长42%。

四、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

为推进两岸高校开展更深入、更具实质性的交流与合作，学校积极承办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此次论坛有来自广西43所（公办本科院校16所，独立院校及民办本科院校10所，高职高专院校17所）、台湾地区的21家教育协会及高校、全国各民办教育协会领导及省外民办高校代表共襄盛会，通过此次论坛上的深入探讨和交流，与会高校在此次论坛上合计签署49组98份合作交流协议，这一数据也刷新了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举办以来的协议签署成果。

五、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1. “3+1”联合人才培养模式

根据学校与越南河内国家大学所属人文社会科学大学、泰国商会大学签署的合作协议，2016年8月，学校14级泰语专业14位学生赴泰国商会大学开展为期九个月的留学；2016年9月，外语系14级越南语专业11位学生赴越南河内大学所属人文社科大学开展为期十个月的留学，截止2016年，共送出290余名越南语专业赴越南学习和106名泰语专业学生赴相应合作院校学习。

2. 学生赴境外合作院校学习交流项目

2016年3月，外语系13级商务英语专业25位学生赴泰国商会大学开展为期三个月的留学学习交流项目；2016年4月，13级汉语国际教育专业20位学生赴泰国商会大学；13人赴越南河内大学所属外国语大学；

采风；2016年年9月，音乐与教育系13级舞蹈专业和音乐学专业共3位学生赴印尼玛朗大学进行为期20天的学习交流。

3. 台湾高校交换生项目（互换学分模式）

2016年，学校已经先后派出25位学生赴台湾师范大学、彰化师范大学、东南科技大学进行一学期交流生项目。

4. 海外实习基地建设

(1) 2016年初，学校与泰国酒店联盟组织经过友好协商，基本达成建立实习合作意向，可每年定期提供优秀学生赴泰国各大酒店进行专业实习。

(2) 2016年11月30日，学校与北京民办教育协会就大学生暑期赴美社会实践项目签署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商定的内容，符合条件的学生可参加Work & Travel USA美国企业带薪实习的项目。

六、2016年学校外籍教师聘用名录

附表2：2016年聘请外籍教师名录

序号	姓名	国籍	性别	护照号	聘用时间
1	Kara Lindsey Milton	美国	女	467951273	2016.1—2017.1
2	Xala Marie Berryhill	美国	女	537483814	2016.7—2017.7
3	Joshua Heath Berryhill	美国	男	534291893	2016.7—2017.7
4	Cristiano Zorzan	巴西	男	YC123323	2016.7—2017.7

(周智慧 黄玫)

校友工作

为进一步加强校友之间、校友与母校的联系。2016年学校完成十个地市的校友筹建工作，并在2016届毕业生中开展校友班级理事聘任工作，选聘60名毕业生为2016届校友班级理事，保持与所在地校友分会的联系和沟通。开展“寻找校友足迹，讲述离院故事，弘扬至善文化”主题社会实践活动，建立广泛的校友联络网络，进一步发挥校友组织和校友的作用，密切与社会各界的联系，拓展办学交流的渠道，加强与校友的联络，提高了学校的美誉度和知名度。15周年成果展前后，校友共捐赠现金一百余万元，以助推学校发展。2016届毕业生出资一万余元认捐了十棵树。

(杨麟)



后勤、财务及体育工作

后勤保障工作

【基建工作】 完成了学校347亩二期增补建设用地的报批工作，取得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建设用地批文。

全年累计完成建设及装修改造项目18项，修缮项目12项。完成了学校东大门的施工建设，校园池塘的景观改造，艺术设计系12间重点专业教室的装修改造，音乐与教育系演艺厅的装修改造及服装间衣柜的制作；完成了外语系、国际交流中心语言文化实训实践基地欧美馆、泰国馆、越南馆的装修改造；完成了体育馆照明灯亮化改造、篮球场地面塑胶及素质拓展训练基地的翻新；完成了学生工作部（处）学生资助办公室的装修；完成了国际交流中心外墙的翻新和露台的装修；对校园东三至东四路段、超市至邮局路段破损的道路进行了修缮；对校园地下消防水管漏水和学生公寓屋面漏水进行了修补。对教学楼广场、食堂广场、星空广场破损的广场砖进行了修补；为迎接15周年校庆，完成了教学楼桥架、防火门及部分外墙的翻新。暑假期间，完成了学校高压线路及设备的检修。将校园主干道23盏矮杆路灯更换为高杆路灯，提高校园照明亮度。

【节能减排工作】 积极开展节能减排宣传教育活动，创建节约型校园。参与桂林市节水办组织的节能减排知识培训，通过横幅、板报等形式向全院师生进行节约用水、用电知识宣传，悬挂横幅2条，制作板报3张，张贴节水小标语300多份。全年更换节能灯源2652盏，更换节能水龙头1267个。

【医疗卫生工作】 一年来，卫生所共接诊病人1万余人，急诊260余人，出诊20余次，小型抢救6次。全年转诊240余人，医保报销金额达6.7万余元。

医疗设施条件有明显改善。本年度卫生所进行了办公室改建，主要增加了候诊区的座位、在候诊区的走廊安装了4个风扇、开辟急救无障碍通道、药房铺设了地砖、配设独立的换药间，并对个别科室重新调整布局。

起草下发公文“关于开展以灭蚊和环境整治为重点的春季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组织卫生所医疗人员及时学习寨卡病毒的相关诊治方案，预防突发疫情的发生。通过学校官方微信圈对春季学期一些学生出现的暂时性春季腹泻，及时给出指导性建议及饮食指导，让学生及时了解相关防治措施。

卫生所本年度派出一人参加2016年临床药学新进展培训班，2人参加新生入学体检复查及疟疾技术培训。

在人手紧张的情况下，除完成日常就诊工作外，卫生所还较好的完成了桂台论坛暨学

校15周年办学成果展、国家职业资格考試、校运会的医保工作。本年度还设计制作医务室各类登记本及报告流程图，使卫生所日常登记工作更加规范。

【饮食服务工作】加大食品卫生安全生产监督，实事求是按照全区高校标准化学生食堂建设要求和学校相关会议文件精神推进后勤饮食保障工作。

重点加强食堂食品生产安全和加工责任人的监管力度；严查食堂供货商的资质和原材料生产来源地，针对米、面、油、肉禽类、冻品、调味品等大宗物品的采购监督常抓不懈；并对食堂的仓库、操作间、洗消间、配餐间、消防设施等重点环节进行有效防范处理，2016年未出现师生因食物中毒引发肠道疾病和食品生产安全重特大事故的案例。

2016年暑假期间，完成食堂外包合同期满重新招标工作，按照新食堂合同协议，改造装饰食堂一二楼；有效组织开展食堂员工培训学习餐饮行业和食品安全卫生的宣传教育工作，有效改善了就餐环境，为师生提供良好的餐饮服务。2016年11月成功实现“明厨亮灶”网络监督公众平台。

2016年顺利完成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检查组和消防部门的突击检查工作，有效落实做好2016年春秋季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

提高食堂各楼层学生咨询台工作服务质量，充分发挥食堂学生管理委员会对食堂的民主监督检查职能。4月开展食堂春季食品卫生安全知识预防宣传和学生座谈交流活动；9月顺利完成会干招新指导工作；11月成功举办第九届优质服务月系列活动，增进学生对食堂的了解；12月8日以“走进食堂，诚信交流”为主题，成功举办2016年食堂开放日活动。

规范外卖食品安全监管。2016年9月起，制订了《外卖食品进入校园管理办法（暂行）》，并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规范审核、检验、办理外卖食品进入校园准入证申请，层层把关，外卖食品安全管理工作取得初步良好效果。

按照《学院校园商业铺面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和商铺租赁合同要求，循序渐进完成校内26家合同期满商铺清场和招租工作。通过组织开展商铺月检和规范量化分级监督管理，不但使承租商铺门面为学校财务增加250多万年度创收，而且有效提升校内商铺的服务质量。

【学生公寓管理工作】学校现有学生公寓8栋，学生宿舍共计2661间，床位11164张。公寓实行了后勤、保卫和学工三部门共同管理。后勤保障处下设公寓管理办公室，办公室有管理老师4人，公寓门岗和清洁保洁工作均属外包经营模式，门岗值班员16人，清洁保洁员14人。

住宿管理工作有条不紊。2016年6月下旬，完成了2700余名毕业生退宿手续办理工作。9月初，完成了35名“专升本”学生宿舍安排工作，完成了独秀家苑150名男生整体搬迁至西一公寓，解决女生床位不足问题。9月中旬，完成了2900余名新生宿舍安排工作，协调并妥善安置了学校200余名新生入住师大育才和雁山校区。毕业生退宿、宿舍搬迁和新生住宿等工作开展有序，效果良好。

安全管理工作扎实有效。一方面大力宣传安全知识，提高学生“识险避险，自救互救”的安全意识和防护能力；另一方面联合保卫处、学工处，分别于4月、11月，联合开展学生公寓安全检查，全年共查收违规电器400余件。全年公寓没有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公寓文化建设成效显著。一是本着环境育人的原则，以公寓制度、励志成才和安全防范为内容制作成精美的温馨提示牌，对公寓楼道、楼梯口和门厅等公共部位进行装点，营造良好的公寓文化氛围，起到了“润物细无声”的育人作用。二是积极开展了“星级文明寝室”评比活动，全年评选出四星级寝室228间、三星寝室420间、二星级寝室634间和一星级寝室2602间。三是积极开展各类文体活动，3月开展了“向雷锋同志学习，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活动；4月开展了“拒绝大功率，创和谐公寓”签名活动；5月开展“最美身影，宿舍因你们更美丽”评选活动；10月举办了第八届“新生杯”寝室设计大赛；12月组织自管会干部素质拓展活动。

【校车运行与管理工作】本年度新增了一辆35座中巴院车，有效提高运输力量，保障教学需要。截至2016年底，学校共有各类校车12辆，其中45座以上大车5辆。共有司机9人。

在车辆有限的情况下，车队科学合理地进行车辆调配，共接到出车任务600个班次（含夜间送学生外出急诊50余次）较好地保障了教学及相关活动的正常用车。日常中加强对驾驶员的管理，强化安全意识，每周抓开安全教育研讨会，做到警钟长鸣。当驾驶员的身体情况不佳或思想情绪不稳定时，终止其出勤任务。做到车辆每日一检查。对每天教师关于车辆行程的咨询给予耐心的解答。

在广西师范大学进行校内车辆停放调整时期，积极与其进行协商，保障校车停车点，并提出制作停车标示牌等建议，较好的协调了校内停车问题。在桂台论坛和15周年办学成果展中车队全体司机积极应对，多方协商，圆满的完成出车任务，2人获得桂台论坛和15周年办学成果展优秀个人。

【水电供应工作】完成了全校供水、供电设施及空调等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维修工作，全年累计完成维修量达1.7万次，清洗学生公寓空调2504台。暑假期间委托桂林市城郊供电公司完成了学校高压线路及设备的检修。将校园主干道23盏矮杆路灯更换为高杆路灯，提高校园照明亮度。运行了网上报修系统，创新水电维修管理手段，提高服务水平和办事效率。

做好全校水电供应保障工作。除做好学校日常的教学和生活供水、供电保障外，还完成了学校15周年校庆、职业技术培训考试、计算机等级考试、普通话资格考试、英语等级考试、毕业典礼、迎新、双选会、运动会及学生社团活动等各类考试及大型活动的电力供应保障工作。

定期做好水电用量的统计及费用核算工作。学校2016年全年用水总量55.8万立方，水费为144万元，用电642万度，电费463.2万元。核算商铺门面、食堂、热水公司等商业水费26万元，电费123万元。

【绿化保洁工作】对校园内乔木每季度修剪1次，对灌木、草地，夏季半月修剪1次，其他季节每月修剪1次，确保乔灌木枝条清晰，树冠均匀，造型美观；绿化带和草坪等边缘整齐、雅观。对校内30多亩松树林里的杂草杂树进行全面清，使小树林阳光充足，

增加安全感。

全年清洗教学楼广场、报告厅广场、食堂广场各5次，清体育场地2次。清洁卫生全年清运垃圾360余吨，清理排污和雨水井窖209个，清运污水750余吨。顺利通过优秀卫生学校复审。

开展春夏秋冬“除四害”活动，定期喷洒灭蝇药水，投放灭鼠、灭蟑、灭白蚁诱饵，消灭四害。本年度投药灭鼠12次，投放防蛇药16次，8次喷药杀白蚁蟑螂。有效控制和降低“四害”密度，保护学校的居住和生活环境，提高师生的健康水平。

及时清理各类小广告，确保干净、整洁的校园环境。利用广播、板报、电子屏、校园网络等方式对师生进行宣传教育，让师生对环境卫生知识有更多了解，使师生自觉养成爱护环境、保护环境行为，整个校园弥漫着浓浓的“讲文明、爱卫生”的氛围。

按照自治区级“卫生优秀学校”的考评要求，积极开展“卫生优秀学校”复审工作。2016年5月，自治区教育厅卫生优秀学校评估专家组对学校创建卫生优秀学校工作进行复审评估，对学校的校园环境卫生面貌给予一致好评。学校顺利通过2016年自治区级“卫生优秀学校”的复评，并获得优秀等级。

【资产管理】完善固定资产的管理制度，所有资产分块落实到总管、分管、专管登记制度。并同各系各部门签订固定资产责任状。严格执行请购、审批、报销、领用制度，规范资产分配流程，强化资产使用管理。合理调配资产，优化配置资源。如：将艺术设计系退回一批不能满足教学需要的电脑调配给各系各部门办公使用。加大固定资产跟踪及对帐力度，定期与财务处、各系各部门进行固定资产“帐帐”、“帐实”核对工作，对全院资产的使用、分配、清查、处置进行规范管理。

全年办理资产入库1042件，总金额为441.72万元。办理资产调拨687件。现有固定资产总件数为49513件，固定资产总额为9119.44万元。

加强对资产管理员的培训工作。2016年3月，后勤保障处联系山东国子软件公司的技术员来校对所有资产管理员进行培训，借助校园网优势，实现各系各部门对固定资产的实时管理，及时核对固定资产相关信息，从而保证固定资产帐帐、帐物相符。

开展了2016年度固定资产年终盘点、评比工作，表彰先进集体四个、优秀个人7人。

【招标采购】根据学校批准的采购计划，后勤保障处按要求完成了学校各类教学仪器设备、行政办公设备、低值物品及维修材料等采购供应工作。本年度，共接收全校各系部申购单94份，金额约为450万元，涉及商家59家，签订合同56份，各类招标15次。

本年度，采购部为学校购置了一批新教学及办公的设备，重点项目有国学中心设备购置、室外篮球场围网工程、艺设系特色专业及课程一体化建设和重点专业第二期项目的采购、校园路灯亮化工程、图书馆百余组书架采购、管理系财会实训教学实验室网中网教学软件、理学系移动应用开发实验室、音教系钢琴设备等。

(曾香莲 文孙勇 陈琳 秦家荣 陈彪)

财务工作

在学校董事会、校党政的领导下，在全校师生的支持下，财务工作紧密围绕学校工作要点和“十三五”发展规划，建立健全财务制度，积极筹措办学经费，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合理配置财力资源，强化预算管理，科学理财，创新财务工作理念和方式，强化基础工作，进一步提升财务信息化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学校转型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加强制度建设，为提高财务服务质量提供制度保障。根据国家有关财经制度的新变化新要求，结合学校事业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财务报销管理办法》《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差旅费报销规定》等管理办法，进一步理顺业务流程，各项财务工作做到有章可循，为提高财务服务质量提供了制度保障。

积极筹措资金，为学校转型发展提供财力保障。进一步完善收费一体化平台，提供多种缴费方式，完善收费工作机制，做到收费工作“公开、透明、规范”，提供优质服务。年内实现学宿费收入18,555.31万元，比上年增加575.39万元。同时，积极争取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对学校学生资助经费、重点学科专业等项目扶持，拨款收入1,453.55万元，比上年增加118.49万元。其他收入1,126.53万元，比上年增加61.62万元。在相关部门的支持和合作下，加强对租金收入、办班收入、捐赠收入等的财务管理，盘活存量资金，及时完善、更新台账，实现其他收入1,126.53万元，比上年增加61.62万元。此外，加强对各类收费票据、增值税发票的管理，规范票据使用范围，完善票据领用、核销程序，顺利完成营改增模式转换。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以转型发展、建设、民生、教学科研等资金需求为重点，合理控制公务费支出，科学合理地统筹资金安排，完善和调整资金分配结构。另外，加强预算的执行管理力度，既做到厉行节约，又保证工作正常运行。全年共支出18,083.07万元，其中办学运行经费8,848.22万元：人员经费4,251.89万元，公共维持经费1,390.18万元，教学科研经费2,607.03万元，仪器设备及图书购置支出599.12万元。在保障日常工作运行的同时，进一步改善了学校办学条件，加强

学校的师资队伍建设和教学科研力量。

夯实会计基础工作，强化队伍建设，提升财务管理水平。经充分细致研究，结合实际，对会计核算科目体系、项目设置进行了调整和细化，提高了会计信息质量。积极完善财务处网站服务功能，对工资等重大变更的内容、收费方式及财务活动进行网上公告，拓宽系统管理和服务功能，增强财务信息共享程度和工作透明度，提高财务服务水平和效能。为进一步整合人力资源，明确工作职责，提高工作效率，财务处重新明确了内部机构设置和岗位职责，合理配备人员，科学规划处内工作流程，提升服务能力。强化财务队伍建设，年内组织参加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学习共13人次，1人入选桂林市拔尖会计人才，队伍素质得到较大提高。

开展学校中层管理干部届满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关注中层干部任职期间在政策执行、内部管理、资金使用、党政廉洁等情况。接受各级各类审计与检查，2016年通过自治区收费专项检查、桂林市社保审计、国家税务局检查等。

(朱富珍)

体育工作

学校体育工作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根据教育部《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和《全国普通高校体育课程教学指导纲要》，不断深化教学内容、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的改革，全面推进《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实施工作，深入开展学生阳光体育活动，进行形式多样的课外体育活动。

公共体育教学工作。严格执行本校的体育课程管理办法，依据管理办法中的课程目标、课程设置，开设项目较为丰富的体育课程，严格教学管理，做到有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等教学要素。同时，不断地推进体育课程改革，探索课内外结合的改革思路，协助各系开展丰富多彩的课外体育活动。

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工作。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是每学年体育工作的重点，为了保证测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对测试时间和地点进行了具体的安排，对测试人员进行了细致的分工。确保学校一万多学生的测试工作顺利完成，较好完成成绩上报工作。并组织开展关于体质测试教研活动，分析本次测试的结果和学生在今后体育锻炼中需要解决的问题。

体育训练工作。加强体育训练工作的管理，科学开展课余体育训练。加强运动队管理工作，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各运动队严格训练，不断提高运动技术、战术水平。现成立的运动队伍有：篮球队、排球队、足球队、乒乓球队、田径队、定向越野。由专业教师每周带队指导训练3次，各指导老师每学期初制定训练方案、计划，由系领导审阅批准。

积极开展全校性的体育竞赛活动。有计划制定课外体育活动计划，组织开展各类比赛及各系组织小型的、多样的竞赛活动，推动学生课外体育活动的开展，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创造一个健康、积极向上的校园活动氛围。组织开展了校篮球、排球、足球、乒乓球联赛、田径运动会、有氧健身操等活动都取得了预期的效果。

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各级体育比赛。2016年校篮球代表队参加桂林市高校篮球赛获男子组第二名、女子组第二名；羽毛球队代表队参加桂林市高校羽毛球赛获女子团体第三名；2016年获得广西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啦啦操规定街舞、双人爵士、男子、女子太极拳共四项冠军；羽毛球获女子团体第二名；板鞋竞速2*100接力获得专业组男子第七名；足球获专业组第8名；2016年11月校龙狮代表队参加广西大学生龙狮争霸赛荣获第二名；潘春丽老师指导学生参加2016年全区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获三等奖。

附表：2016年学生参加体育比赛获奖情况一览表

日期	比赛名称	组织单位	获得奖项	参与人员
2016年5月	桂林高校篮球比赛	桂林市高校体协	男子组第二名	校篮球代表队
2016年5月	桂林高校篮球比赛	桂林市高校体协	女子组第二名	校篮球代表队
2016年5月	桂林市高校羽毛球比赛	桂林市高校体协	女子团体第三名	校羽毛球代表队
2016年7月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双人爵士第一名	校啦啦操代表队
2016年7月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规定街舞第一名	校啦啦操代表队
2016年7月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女子太极第一名	校武术代表队
2016年7月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男子太极第一名	校武术代表队
2016年7月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女子团体第二名	校羽毛球代表队
2016年7月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	广西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板鞋竞速2*100接力	校板鞋代表队
2016年12月	广西第三届大学生龙狮锦标赛	广西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	龙狮争霸赛第二名	校龙狮代表队

(王警凤)



教学单位概况

中文系

【概况】 本学年中文系的各项工作在学校党委、行政的领导下，以学校“向学、向善、自律、自强”的校训为引导，以应用型、复合型人才为培养目标，努力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践行“至善”理念，全系教职工团结协作，较出色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机构设置】 2016年，中文系有教职员工34人，其中专任教师20人，行政人员7人，辅导员7人。设有汉语言文学教研室、汉语国际教育教研室、新闻学教研室、中文系综合教研室4个教研室。中文系党总支下设两个支部，其中教师党员26人，学生党员94人。

【专业设置】 中文系2016年度招收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新闻学三个专业学生，共计511人。目前有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新闻学三个专业方向，在校学生1718人。

【党建工作】 中文系按照学校的统一部署，加强领导，周密布置，注重成效，稳步推进全系党建工作。

1. 强化作风建设，树立良好形象。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深化学习内容，丰富学习形式，注重学习效果。召开工作布置会，制定方案、全面部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工作。围绕专题定期的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精神；通过“上门”送学、“进门”共学、“选学”等途径，改变方式创新的学；创新讲党课的方式，通过党课深入的学；扭住“改”这个牵引来促学。活动中做到“学深悟透”，打牢“学”这个基础；服务大局“统筹兼顾”，实现“促”这个目的，立足岗位“创先争优”，突出“做”这个关键，要求师生党员努力做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组织中文系师生积极利用网络、手机、报纸、座谈会、专题报告会等多种方式，认真学习了习总书记建党95周年讲话、教师节八一学校讲话、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大会上讲话等系列讲话，开展了手抄《党章》、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此外，积极开展党风廉洁教育，认真贯彻八项规定，严肃查处发生在师生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

2. 加强组织建设，提高党建水平。深入贯彻新形势下党员发展与管理的的精神，出台

制度，规范流程，加强指导，狠抓质量，突出监管，使中文系党组织的各项工作逐步规范化、科学化。开展党费收缴工作专项检查工作，及时足额的补交了所欠党费。加强党支部的建设，对党支部按期换届情况进行专项检查，进一步规范管理、严格组织生活。制定了《中文系学生党员考核管理制度（试行）》《中文系学生党员宿舍挂牌制度（试行）》《中文系学生公寓党建工作管理制度（试行）》，通过中文系党建工作站、中文系学生公寓党建工作站，进一步完善党员发展工作。本年度共发展党员61名，截止到2016年12月中旬，中文系共有教师党员26人，学生党员94人。

3. 推进党建活动品牌化建设，取得丰硕的成果。积极参与学校党委开展的纪念建党95周年系列活动：给2012级毕业生党员上了“在校最后一次党课”；开展了毕业生党员认捐活动，毕业生党员以认捐学校“成长树”的方式，对毕业生党员开展爱校教育；举办了以“情系母校，成功远航”为主题的七一党建活动暨毕业生文明离校系列活动；组织获得2014—2016年度优秀学生党员代表以及本年度优秀党校学员代表赴兴安湘江战役纪念馆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积极组织开展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系列活动：承办了学校“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经典诵读大赛”，取得了很好的反响，并将优秀的节目推荐参加桂林市第三届经典诵读大赛，并获得一项一等奖；在10月22日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纪念日之际，举行了富有特殊意义的升旗仪式，号召师生要不忘初心，要走好自己的长征路；参加了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知识竞赛并获得三等奖；参加了重走长征路定向越野活动；联合社科部举办了“书红军之英勇，展长征之精神”为主题的书法展；举行了重温红色经典读书沙龙活动。中文系党总支与会仙镇山尾村开展了结对共建活动，双方确定开展以“党建共商、资源共享、文明共创、难题共解、活动共办”为主要内容的基层党建工作。对2016级新生入学教育中开展了入党启蒙教育，提高了新生的思想认识。积极推进党建进公寓工作，通过公寓党员亮身份、党员戴徽、党员宿舍挂牌、推行公寓党员负责制。中文系党总支被授予2014—2016年“先进基层党组织”光荣称号，多名教师党员和学生党员获得“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

4. 宣传工作不断创新，努力营造良好氛围。充分利用系记者团、漓院电视台等团队，全面及时地报送本单位有关新闻报道，对新闻稿件认真修改，严格审核。2016年审核上传系网站各类稿件近200篇，被学校网站首页、校报采用约100余篇。在“新学期、新气象、新作为”宣传橱窗海报比赛中获得三等奖。加强中文系“漱芳园”文化长廊的建设，文化长廊已成为了陈列办学成果，展示师生风貌，弘扬国学经典的重要载体。积极配合学校做好宣传工作，中文学子现是学校宣传队伍的中坚力量，以中文系新闻学专业学生为班底的团队完成了学校2016年宣传片和中文系2016年宣传片的制作。

5. 合作共建，服务地方工作取得成效。中文系结合自身专业特点，开展形式多样、

内容丰富的服务地方活动。中文系党总支与会仙镇山尾村结对共建，开始服务山尾村经济产业、文化娱乐等方面的建设。中文系开展“至善”文化公益下乡活动，开展了“小讲台，大课堂”爱心支教月活动，并在会仙睦洞小学建立一个长期的支教服务点。此外，号召毕业生在带走知识的同时，留下浓浓的爱心，开展爱心捐赠活动。

6.完善国家职业资格培训体系，努力开创职业培训工作新局面。在职培过程中，做好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及时向分管校领导汇报相关情况。狠抓宣传和管理，树立节约意识，2016年度中文系学生通过各类考级、考证共计400余人次。

【教学工作】 1.抓好教风学风。严抓教风，继续深入开展本科教学调研活动，本学期召集学生委员交流会2次，调查教情和学情，及时将学生对教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反馈给相关教师。要求全系专任教师“认真钻研教材，认真组织教学，认真批改作业，认真辅导学生”，每月组织教师集体听课、集体备课1次。加强日常教学秩序检查，中文系为进一步加强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特制定日常教学巡查轮班制度。具体巡查内容有教学设备运行情况、学生上课出勤及课堂纪律情况、任课教师上课情况、紧急突发事件的处理情况。

2.做好教研室管理。组织教研室定期开展教师课堂教学大赛、教师课件大赛和教师教案大赛等活动，本学年开展教研室活动32次。以教研室为单位，开展团体式教改和科研课题申报和研究。本学年顺利结项1项区级科研课题，获得1项区级教改课题，校级课题4项。积极组织学术讲座，并推行学术卡，保证学术讲座的上座率，本年度共组织全校性的学术讲座10次，系级的学术讲座50次。

3.积极推动实践教学工作。在推动教学实践中，将走出校园，扩大校企合作，中文系与桂林市喜爱中文培训学校共建“协同育人平台”，积极探索人才培养新模式。同时以“传承中国传统文化”为契机，继续搭建和利用好学生学习实验平台，多方面开展实践教学活动，目前中文已经建立和建设了12个与专业课程教学紧密结合的实践教学实验实训平台，在实践教学成果方面硕果累累。

4.做好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为适应学校转型发展的需要，秉承学校以应用技术型、服务地方社会和面向国际化的办学宗旨，中文系重新修订了2016级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新闻学三个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并在新学期按照方案的要求全面落实。

【师资队伍】 通过重点专业建设、特色专业建设、协同育人平台建设和优秀教师团队建设，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推进青年教师的成长。把骨干教师的培养与选拔、教学比赛选手选拔等工作作为常规工作来做。积极鼓励青年教师考博或到高层次学校访学、进修，以提升全系教师的总体水平。本学年派出老师参加各类学术研讨会4人次，参加培训2人次，1人评上副教授，3人评上讲师。此外，根据中文系的发展需要。报送了语文教学

论、汉语国际教育、文化产业、民俗学等4位专职专任教师和1名思想政治辅导员的2017年度用人计划。

【学生工作】 中文系2016年度的学生工作在维护学生安全稳定的前提下，围绕学校的中心工作，结合中文系学生专业和学生管理工作的新特点和新情况积极推进工作。

1. 围绕“安全、稳定、长效”开展安全维稳工作。本学年中文系为切实开展学生安全工作，开展了新生安全法制教育、新生防骗测试、建立中文系安全与危机应对小组、对各专业进行了学生安全隐患信息排查、开展了校园网贷专项宣传、对学生公寓安全开展检查和整改，加强学生的日常安全教育，建立新生家校联系群，经常保持与学生家长的联系，经常走访学生公寓，切实把学生的安全放在首位。

2. 秉承“新起点、新高度、新方法”开展入学教育活动。中文系把新生入学教育作为学生工作的关键环节，系统规划，合理布局，创造性的开展集中教育和分散教育。集中教育阶段9月19、27、28、29日和分散教育阶段10月1日—12月31日。集中教育包括校情系情介绍、入学适应教育、国防安全教育、专业认知规划教育、法纪安全教育等。分散教育主要由心理健康与团体融入教育、专业发展与生涯规划教育、榜样引领教育、党团教育等，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3. 加强学风建设，落实课堂监控。严格执行专任教师点名制度、考勤干部点名制度、系领导查课制度，做好课堂的日常监控，发现问题作好记录并及时处理。开展“学风月”等活动推动各班级学风、班风建设，班级平均出勤率基本达到90%。积极开展“文明修身”活动，坚持行为督察制度，每天安排学生在教学楼楼梯口进行值班。继续实行学生公寓月检制度，建立辅导员巡查、走访制度，把学生公寓作为学风建设的一个重要阵地。

4. 狠抓学生资助、评奖评优工作。中文系对学生资助工作非常重视，始终把对贫困学生的帮扶放在学生工作的重要位置，为确保对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得到顺利开展，分管系领导、辅导员层层把关，中文系团学学生事务部专门负责学生资助及评奖评优工作的所有内容，积极落实学生资助以及评奖评优工作，保证中文系困难学生资助以及奖助学金评定工作的顺利开展。

5. 注重“至善”文化建设和开展文明修身活动。为了深入挖掘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文系结合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和校园文化建设，通过“众创式协同实践”模式，来继承和弘扬传统文化，很好的凸显出“深厚文化底蕴、产教融合、国际化视野、创新创业”的特色。中文系利用“国学与地方文化研究中心”这一平台，采取教师研究会加学生社团师生双平台结合的模式来挖掘和弘扬优秀的传统文化。目前已筹建了十个教师研究会与十二个学生社团，形成对接，致力推动传统文化走出书斋，接通地气，融合传经典，创新铸精品，深入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6. 重视辅导员队伍建设。辅导员工作状态良好，到岗情况较好，三人申报校级思政课题，都获得了立项，开展辅导员工作模块化试点工作，思想政治教育与党建宣传模块、班团和学风建设模块、四业指导模块（学业、职业、就业、创业）、学生事务管理模块、法制安全教育与违纪事件处理模块、心理健康教育与危机干预模块等六个模块的工作取得了预期的效果，使得辅导员工作更专业、让学生人格更健全、让学生成长更快乐。

7. 努力做好2016届毕业生的就业工作。以毕业生文明离校为重点，加强毕业生安全教育，积极拓展就业渠道，努力实现毕业生高质量就业。召开了考研动员讲座、简历制作讲座、就业政策宣讲会、就业技能辅导专题讲座、举办了中文系第二届模拟招聘大赛、开展了国家汉办志愿者选拔交流会。中文系2016年共有毕业生439人，2016届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78.19%，一次性就业率为87.5%，低于全区、校的平均水平；其中对外汉语就业率94.74%、新闻学专业就业率94.87%，达到学校要求的指标，汉语言文学专业就业率72.89%，就业情况还有一些差距。

（蒋远宏 陈丕武 江仿）

外语系

【概况】 外语系目前设有英语、商务英语、翻译、越南语、泰语五个专业，在校人数为1010人。其中，英语、商务英语为广西高校重点建设专业。外语系依据学校人才培养总体方针，秉承“厚基础、重实操、行至善、甲天下”系训，深入推动内涵建设，打造专业特色；力争把学生培养成为具有扎实的外语基础，较强的外语综合应用能力，较好地掌握跨文化知识和职业基本技能的应用型本科人才。除获得本科文凭以外，还要求学生获得相应领域的职业资格证书，毕业后能够从事教育、外事、翻译、旅游、经贸、文化等领域的业务或管理工作。同时，外语系还承担全院非英语专业学生的大学外语课程教学，同时段内修读学生超过5000人。

【机构设置】 设有系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党总支书记办公室、系办公室、辅导员办公室、团学办公室以及九个教研室。系办公室有1名行政秘书、1名网络秘书、2名教学秘书；辅导员办公室有4名专职辅导员；九个教研室包括商务英语教研室、翻译教研室、综合英语教研室、基础英语教研室、语言实践教研室、大学外语第一教研室、大学外语第二教研室、越南语教研室、泰语教研室。

【专业设置】 外语系招生专业有外国语言文学（英语大类）、越南语、泰语3个专业。越南语和泰语作为外语系的特色专业，一直借鉴“3+1”的人才培养模式，即国内3年专业学习结合1年境外学习、实习。为了拓宽学生国际视野，英语、商务英语、翻译专业推行短期的国外见习和实习。

【师资队伍】 外语系有教工64人；专任教师55人，其中硕士研究生学历53人，占比83%，本科学历2人，占比3%；在职称结构方面，教授职称1人，副教授职称1人，中级职称50人，占比例78%，初级职称3人，占比例5%；教工年龄结构：35岁以上22人，占比34%；35岁以下32人，占比50%。全年聘请兼职老师 54 人，期中教授职称3名，在读研究生 51名。

【教学工作】 专业课程开设情况：英语专业，专职教师14人，开设有《综合英语》《英语阅读》《英语教学法》《教育知识与能力》《英语课堂教学技巧》《英语课堂口语艺术》等91门课程，总课时为12806课时；商务英语专业，专职教师8人，开设有《商务英语写作》《进出口业务》《商务谈判》《国际商业文化》《人力资源管理》等课程54门，总课时为2176课时；翻译专业，专职教师4人，开设有《基础英汉传译》《高级英

汉口译》《专题口译》《视译》《应用翻译》《翻译职业导论》等47门课程，总课时为1768课时；越南语专业，专职教师共3位，开设有《越语语法》《基础越南语》《越南语视听》等13门课程，共计680课时；泰语专业，专职教师共5位，开设有《泰语基础写作》《基础泰语》《国际贸易实务》等16门课程，共计850课时。

2016年6月，2013级翻译专业的22名同学于武汉市传神翻译公司进行跟校实习；7月，2013级商务英语11名同学参加跨境电商培训和实习，其余均进行自主实习；8月中旬，2014级泰语专业13名同学赴泰国商会大学进行为期一年的留学、实习；9月，2014级越南语专业11名同学赴越南河内国家大学下属人文与社会科学大学进行为期一年的留学实习生活；9月中旬，2013级英语专业的54名同学到桂林市八中、桂林市十一中、桂林市十六中和桂林市任远中学进行为期一个月的教育实习，其他同学均进行自主实习；2016年9—12月，2014级英语、商务英语和翻译专业的15名同学赴泰国博仁大学进行了为期一个学期的短期见习。

【科研成果】 外语系教师共获得校级以上科研课题4项，教师在省级以上刊物公开发表文章共计25篇，其中国内核心期刊2篇，校译专著2部，参编教材3部，成果在数量上和质量上均较上一年度有所提高。

【学生工作】 外语系2013、2014、2015、2016级四个年级在校生共1010人。当年招生人数为273人，分别为：2016级外国语言文学（大类招生）238人，2016级泰语专业28人，2016级越南语专业7人。外语系2016届毕业生共252人，被授予学士学位的250人。其中男生26人，女生226人。16人延缓毕业，实际毕业人数为236人。截止2016年8月30日，外语系平均就业率为93.88%，其中英语为91.89%，英语（商务方向）为100%，越南语为100%，泰语为100%。

2016年4月中旬至5月中旬，外语系团总支、学生会成功举办第十一届“外语文化节”。学生参加2016年广西翻译大赛，荣获特等奖5项，一等奖27项。2016年“外研社杯”全国英语写作大赛获得特等奖1项，优秀奖4项，一等奖2项；2016年全国高师学生英语教师职业技能竞赛，荣获一等奖2项；2016年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荣获优秀奖7项；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荣获优秀奖1项；桂林八大高校现场书画大赛软笔荣获优秀奖1项；2016年学生获得国家奖学金1人，国家励志奖学金18人，自治区政府奖学金5人，国家一等助学金87人，国家二等助学金87人。

（何玲 陈俊杰 苏苑 田艳阳 陈文瀚 张超锋 葛巍）

艺术设计系

【概况】 2016年，艺术设计系设有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两个专业，目前有室内设计、景观设计、平面设计、公共艺术设计、数字媒体设计5个专业方向，在校生稳定在1000人以上，在十三年的建设时间里，已连续向社会输送了11届、1900多人的专业合格人才，为西部经济建设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机构设置】 2016年，艺术设计系有教职员工37人，其中专任教师27人，行政人员7人，辅导员3人。现在有视觉传达设计教研室、室内设计教研室、景观设计教研室、设计综合教研室4个教研室。艺术设计系党总支下设两个支部，其中教工党支部现有党员18人，学生党支部现有学生党员31人。

目前拥有3800平方米的独立艺术楼教学区，用于艺术设计专业的基础教学、理论知识学习和电脑设计操作，还拥有一栋3500平方米的校内教学实训工厂，按市场人才需求而量身设计的培养模式。工厂配套设置了摄影工作室、陶艺工作室、雕塑工作室、木工工作室、室内材料与工艺工作室、金属锻造工作室、模型制作工作室、影像工作室。截至2016年底，共完成了19间专业教室的改造，为学生提供了良好的学习和创作环境。

【专业设置】 艺术设计系2016年度招收设环境设计、视觉传达设计两个专业学生共计265人，目前有室内设计、景观设计、平面设计、公共艺术、数字媒体艺术5个专业方向，在校生1083人。2011年“艺术设计专业”荣获“广西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及课程一体化建设项目”，“室内手绘效果图表现技法”、“版式设计”等课程获评为广西高校特色课程，2013年期间获得“自治区特色课程与专业一体化建设”及“自治区民办高校重点专业建设”两个自治区级项目；2014年艺术设计类专业被教育厅确定为新建本科学校转型发展首期试点专业群。

【师资队伍】 艺术设计系拥有一支数量适中、学历与职称结构合理、综合素质强、教学科研水平较高的师资队伍。依托广西师范大学和桂林本地的高校教育资源，充分发挥我独立学院办学的灵活性，目前院聘教职工共37人，高级职称4人，中级职称15人，具有硕士学位28人。此外，还聘请了数十名来自国内十几所著名的艺术院校的教师和一批在行业中颇具影响力的设计名家，担任实践性较强的教学任务。2016年，黄宇、严乐、李娜佳、崔雅琴4位老师获评“双师型”教师，目前艺术设计系共有“双师型”教师15名。

【教学工作】 1. 严抓教风、学风，日常教学管理工作有序推进。

2016学年初，艺术设计系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对各年级进行摸底调研，在全系进行教风学风大整顿，整顿主要针对教师迟到、课堂管理不严、学生迟到早退等现象。系里对各种现象的整改提出了明确的目标，并根据艺术设计系的教学特点和实际情况制定和实施了“末尾淘汰”制度，在整顿之后，各年级的学生按时到课率均在95%以上；对教师的课堂情况进行更严格的管理，对曾经发现的教师迟到、擅自离岗，未经过允许调课等不良现象进行了有效的制止，教风得到很好的扭转，课堂的教与学气氛重新建立。“末尾淘汰”制度的实施也有效地提高了学生的学习效果和作业质量。

2016学年度，共开设了115门课程，总课时达到24000个学时。继续延续严教严管，系领导班子成员、辅导员和教学秘书坚持每天在早上8:20和下午2点到各班进行逐一检查，查看教师和学生的到位情况，教务处每周反馈的课堂状态信息均为优良。

2. 注重课程实践和转型发展，增强校企合作。2016年，多次邀请各界专家、学者以及设计行业的优秀从业者到校给学生开展专题讲座，让学生更加了解自己的专业，更加热爱自己的专业。此外，举办了多次学生课程作品展，欢迎全校师生前来交流指导，让学生们通过交流激发更多的创作灵感。2016年12月2日至12月12日期间，艺术设计系2015级专业写生课程教师示范作品巡展在桂林市品艺堂展览馆举办，本次展览共展出教师示范作品40幅，受邀前来观展的各界人士对本次展览均表示赞扬和肯定。

2016年12月，举办了第二届卓越设计大赛，该比赛是艺术设计系专业转型发展和创新活动品牌的有益探索，为推动学生作品走出去创造了平台。本届卓越设计大赛共收到作品260余份，经过评委们的认真评选，共评出室内设计、景观设计、视觉传达设计个类别一二三等奖57项。

2016年，艺术设计系坚持进行专业转型发展改革，多次到贺州学院等高校进行学习交流，并赴甲骨文（广西）OAEC人才产业基地进行校企合作及人才培养项目的洽谈，初步达成在OAEC建立漓江学院艺术设计系校外实践教学基地的协议。

3. 顺利完成2017届毕业设计的指导及答辩工作。2017届毕业设计及其综述报告的指导工作于2016年9月至10月间进行，为期10周。艺术设计系于12月19日至12月28日期间进行第一次、第二次答辩，共11个答辩考场，顺利完成了2017届毕业生的毕业答辩工作。2017届毕业设计指导工作是在2016届工作的基础上，进行了更进一步地深化、改革，对毕业设计的管理办法、报告册装订要求、资料收集、教师对毕业作品的指导进度等都做了更加详细的要求。本次毕业设计指导工作一如既往地要求定期召开全体指导教师会议，听取各指导教师的汇报，认真了解学生毕业设计进展情况，及时纠正存在问题；同时，本次毕业设计增加了教师交互盲审程序教师之间能取长补短，相互督促，共同解决问题。

4. 教学实践成果。教师陈晨指导学生参加2016年中国包装创意设计大赛获全国二等

奖1个，三等奖2个，入围奖1个，指导学生参加2016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获广西区一等奖1个，指导学生参加第五届全国大学生设计作品征集活动获银奖；李希指导学生参加2016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获全国优秀奖1个，广西区二等奖1个；殷庆飞指导学生参加2016年中国包装创意设计大赛获全国一等奖1个，三等奖1个，入围奖2个，指导学生参加首届广西新闻出版行业平面设计大赛获一等奖1个；杨娟指导学生参加第二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获银奖1个；吕娅洁指导学生第二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获优秀奖1个。

【科研成果】 2016年，教师共发表论文17篇，其中核心论文3篇，编著教材2部。课题《独立学院应用型艺术设计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探析》（贺雷主持）获自治区重点项目；《构建于生态文化指导下的室内设计研究》（贺雷主持）获自治区立项；《桂林古村落国际旅游名城大环境下的品牌文化研究》（曹庆云主持）获自治区一般项目；《城市老年人住宅空间设计研究——以桂林市为例》（宋飞主持）获校级B类项目；《基于创新创业背景下的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模式探究》（王瑞主持）获校级C类项目。

【学生工作】 目前艺术设计系有在籍学生1083人，2016年共招收265名学生，2016届毕业生231人，获得学位授予的学生208人，学位授予率为90%，2016年就业率达到91%。

本年度1人获得国家奖学金，19人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5人获得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一等助学金94人，二等助学金94人，9人获得学校三好学生一等奖学金，25人获得学校三好学生二等奖学金，59人获得学校三好学生三等奖学金。

各学生组织在2016年分别获得校运会道德风尚奖、八大系辩论赛第二名、第十一届“漓院杯”羽毛球比赛团体第三名、2016年暑期社会实践“三下乡”活动优秀奖；系无暝动漫社孙娅迪获2016年China joy cos play超级联赛广西区金奖。

（梁如菡）

音乐与教育系

【概况】 音乐与教育系下设音乐学、舞蹈学、播音与主持艺术、学前教育四个专业。下辖4个基层党支部，包括1个教工党支部，3个学生党支部。设有音乐学教研室、舞蹈学教研室、播音与主持艺术教研室、学前教育教研室共4个教研室；设有系主任、副主任办公室，党总支书记、副书记办公室，行政教学秘书办公室、辅导员办公室、党员活动室、教研室办公室、系团学活动室等7个行政办公室；设有录音棚1个，演播室1个，MIDI实训室1个，播音实训室7个，舞蹈实训室6个，学前教育实训室2个，琴房129间，拥有钢琴146台，古筝排练教室1间，音乐厅1间，学前教育展厅1间。

【专业设置】 2016年招生专业为音乐学、舞蹈学、播音与主持艺术、学前教育四个专业。音乐学获自治区特色本科专业项目，院级重点专业。学前教育与实训基地桂林市七星托幼教育集团获区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项目。16年申报广播电视编导专业获批。

【师资队伍】 有教职工45人，其中专任教师31人，行政人员8人，辅导员6人；其中，硕士31人，学士14人；有教授1人，副教授2人，中级职称20人。教职工中35岁以下35人，36—45岁10人，60岁以上1人。

特聘美国印第安纳州波尔州立大学音乐学院终身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声乐正教授钟玫，巴德学院教授、“加拿大华人作家协会”理事会理事、美国华人人文社科教授协会理事会理事江岚，首都师范大学音乐学院舞蹈教授田培培，中国著名词作家曾宪瑞，国家一级演员、著名歌唱家罗宁娜，广西艺术学院声乐教授龚小平，桂林电视台台长、党委书记、著名主持人王子西，中国艺术研究院舞蹈研究所副研究员胡晶莹等为客座教授。

音乐与教育系主任黄小明为广西高等学校教学名师，王永江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本科高校音乐与舞蹈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教学工作】 各专业开设的总课程有498门次，总课时为37159.5学时，授课教师为182人。注重应用型人才的培养。举办音乐与教育系第八届“青春技艺 放飞梦想”技能大赛暨师范生技能比赛，突出师范生技能的培养和训练，提高同学们实践能力；音乐学专业进行毕业设计创新，学生通过举办毕业作品音乐会的形式完成毕业作品及答辩专业由去年的声乐拓宽到器乐、弹唱与作曲；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毕业设计创新尝试舞台展示。2013级音乐学、舞蹈学3名学生赴印尼玛琅国立大学、穆罕马蒂亚大学进行专业教育实

习，期间还参加玛琅国立大学孔子学院成立十二周年庆暨中秋晚会活动；与广西电视台影视频道建立教学实践基地与空降兵学院建立共建单位。

师生教学成果丰富。承接校庆邀请美国印第安纳州波尔州立大学音乐学院终身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声乐正教授钟玫来学校讲学，并为学生与学校声乐教师现场指导教学；邀请巴德学院教授、“加拿大华人作家协会”理事会理事、美国华人人文社科教授协会理事会理事江岚为学前教育专业学生讲学，并与学校实践幼儿园的老师交流座谈。5位教师赴台湾虹光科技大学等高校就学前教育及音乐学专业开展深入交流合作，为两个专业的转型发展方向提供明确的目标。也为明年学前专业教师赴台进修、特色课程的引进等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2013级四个专业分别举办四场毕业晚会，增强了专业学习氛围和师生专业能力的培养。黄红韩、海颖指导学生参加全区师范生技能大赛中荣获二等奖。江帆、王永江，指导学生参加全区师范生技能大赛中荣获三等奖。

【科研成果】 教师获各级立项10项，其中杜丽蓉《传统钢琴教学与网络教学结合的可行性探索与研究》（2016JGB480）与陆丽静《广西独立学院应用型舞蹈人才培养模式研究》（2016JGB481）获2016年度广西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工程区级B类立项项目；熊志灵《广西北海侨港镇归侨与海外华侨华人交往互动研究》（KY2016YB791）与李颜汐《广西少数民族乐器特色文化产业发展研究》（KY2016YB792）获2016年度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基础能力提升项目立项；大创项目4项；院级科研项目立项2项。

教师发表论文49篇，其中李倩《电视舞蹈节目对高校舞蹈教学创新模式思考》与朱轶琳《原创节目<中国民歌大会>的榜样价值》发表在北大核心期刊《新闻战线》；音乐学教研室发表普通期刊17篇；舞蹈教研室发表普通期刊22篇；辅导员教研室发表普通期刊3篇；播音教研室发表普通期刊4篇；参编专著、教材等编著类1部，李倩《借鉴与反思：中国传统德育思想评析》（世界图书出版公司）。

【学生工作】 截止2016年末，音乐与教育系共有在校学生1698人，音乐学498人，舞蹈学156人，播音与主持艺术488人，学前教育556人。2016年招收新生音乐学125人、舞蹈学43人、播音与主持艺术129人、学前教育203人。2012级总毕业率93.25%，就业率97.27%；其中音乐学毕业101人，就业率97.27%；舞蹈学毕业28人，就业率100%，播音与主持艺术毕业80人，就业率96.39%，学前教育毕业108人，就业率97.22%。四个专业均获达标专业，音乐与教育系荣获漓江学院2016届就业工作先进集体。

做好党员管理和发展工作。发展50名学生加入了中国共产党，28名预备党员如期转正，组织94名学生参加党校学习其中党校结业62人，发展58名学生成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新团员32名。顺利完成52名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的转出。

团学工作成效显著。2014级播音与主持艺术团支部、2014级学前教育团支部的至善

文化主题团日活动获得校级十佳主题团日活动表彰。系团学鼓励学生创业就业，2013级练青竺等同学荣获2016年广西“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铜奖。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各类专业竞赛，获国际级大赛奖励2人、国家级比赛奖励4人、自治区级比赛获奖集体1个、桂林市级比赛获奖集体3个。2016年，先后承办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开幕式暨漓江学院办学15周年成果展文艺汇演，积极组织师生投入节目编排当中，近500名学生参与演出，圆满完成学校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

扎实推进辅导员队伍建设。落实辅导员考勤、查课、例会制度，完善学生课堂考勤制度、周末晚点名制度等，并举行辅导员能力提升培训7场次。定期组织开展各类安全教育主题讲座，同时通过主题团日活动、主题班会等载体进一步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年内组织开展系级安全稳定主题教育活动7场次，各专业开展安全教育活动64场次。组织学生积极参加各类消防演练活动，年内参加消防演练学生近700人。深入学生宿舍开展大功率电器排查4次，收缴违规电器一批。对学生不良网贷、外宿等情况进行排查，通过家校配合，帮助学生解决问题。

服务地方建设，夯实至善文化成果。音乐与教育系于10月底与空军空降兵学院教练营签署共建协议，并于11月组织百余名师生深入部队开展国防教育学习、两学一做专题学习和军民共建文艺晚会，获得社会广泛报道。达成共建关系后，选派4名教师先后为空军空降兵学院教练营参加合唱比赛、演讲比赛进行指导排练，将共建工作落到实处。代表七星区政府参加桂林第六届山水文化旅游节巡游演出获得一等奖，代表雁山区、叠彩区参加漓江之声获得一等奖1项、二等奖1项。

弘扬爱国主义精神教育，举办“跟党走”建党95周年文艺汇演等活动，参加学校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纪念活动获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1项。

(戈铁胜 江帆)

经济政法系

【概况】经济政法系设有经济学、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法学四个专业。2016年在校生2320人，教职工38人；设有经济学、金融学、国际贸易、法学等4个教研室；设有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党总支书记办公室、党总支副书记办公室、教务办公室、辅导员办公室、团总支办公室等7个办公室；设有模拟法庭、国贸实训室、金融实训室、金融贸易仿真实验室等4间实验实训室。

经济政法系党总支下设有7个党支部，分别是经济政法系教工党支部、法学学生党支部、金融学学生党支部、经济学学生党支部、经济类毕业班党支部、国际经济与贸易学生党支部、法学毕业班学生党支部，截止到2016年12月，全系共有党员138名，其中教工党员24名，学生党员114名。

【专业设置】2016年，经济政法系招收经济学、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法学专业学生509人，其中经济学93人，金融学238人，国际经济与贸易83人，法学95人，拥有金融学、法学两个院级重点专业；2016年院级精品课程结项项目有《金融学》《民法学》等2门；系级重点课程有《市场营销学》《报关实务》《国际金融理论与实务》《公司金融学》《财政学》《经济学导论》等6门；系级重点实验课程有《期货与期权》《证券投资基金学》《模拟法庭实务》（民商经济法类）等3门。

经济政法系人才培养工作以培养应用型人才为目标，塑造能胜任经济管理部门、法律服务部门、政策研究部门、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的规划、决策与管理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党建工作】2016年，系党总支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实践教育活动，法学学生党支部工作案例“发挥榜样作用，凸显服务本色”获得“两学一做”优秀工作案例；国际经济与贸易学生党支部获得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知识竞赛一等奖；系党总支副书记秦丽芸获得2016年区高工委“广西高等学校优秀共产党员”称号，教师申茜、林凤凤获得广西师范大学“优秀共产党员”称号。全年共发展学生党员68名，转为正式党员33名。

【师资队伍建设】经济政法系共有教职工38人，其中专任教师22人，其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21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95.5%，本科学历1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4.5%；其中副教授3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13.6%，讲师13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59.1%，助教6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27.3%；40岁以上教师4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18.2%，40岁以下教师18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81.8%。

2016年5月，经济政法系获得学校“办学十五周年成果展”先进集体，12月，获得学

校年度绩效考核优秀集体。在教师个人获奖方面，法学教研室教师钟林林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次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发）；金融教研室教师胡乐天于2016年校级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中荣获三等奖（广西师范大学颁发）；法学教研室教师罗晓萌荣获2016年第十六届广西高校教育教学软件应用大赛获广西区二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颁发）；林驰于2016年7月第三届全区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人文社科组中荣获三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工会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颁发），于2016年12月第十六届广西高校教育教学软件应用大赛中荣获二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工会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颁发）；系党总支副书记秦丽芸于第五届广西高校辅导员技能大赛中荣获三等奖（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颁发）；林驰、申茜、谭艳斌分别荣获院级2014-2016年优秀教师（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颁发）。在指导学生参赛获奖方面，金融教研室教师蓝明于2016年第三届“大智慧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中，分别指导罗颖、彭炜程、何玮玮等9名同学共3个团队获国家级二等奖（共青团中央学校部、全国学联秘书处颁发），分别指导刘雪玲、陆斯斯、黄壮等29名同学共11个团队或个人获国家级三等奖（共青团中央学校部、全国学联秘书处颁发）；法学教研室教师罗晓萌于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中，指导学生覃丁玲、张德斌、聂晓玲、沈晨旭、周钰皓、蒋杰明等荣获广西区优秀奖（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颁发）；秦丽芸于2016年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广西选拔赛中，指导学生罗怡晴、包晓媚、王捷、吴琳丽、王善意荣获广西区优秀奖（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颁发）；覃顺梅于2016年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广西选拔赛中，指导学生韦万忠、谢仁、李淑芳荣获广西区优秀奖（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颁发）。

【教学工作】 2016年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开设课程41门，课时3519个，任课教师37人；金融学专业开设课程49门，课时5287个，任课教师51人；经济学专业开设课程40门，课时3417个，任课教师35人；法学开设课程 46门，课时4036个，任课教师19人。

2013级经济学、金融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于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开展了专业实习。法学专业实习于2016年10月开始，2017年1月结束。此次专业实习人数680人，实习地点包括桂林、南宁、防城港、贵港、北海、玉林、梧州、贺州等，实习单位性质包括国家行政机关、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银行、保险、证券、国有企业等。

2016年全系各项教学工作继续践行应用型人才的培养目标，深化校企合作，务实推进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以“经法精英”品牌活动为载体，开展各式各样的实践教学活

动：
5月，向爱保老师指导学生参加第四届“中金所杯”全国大学生金融及衍生品知识竞赛，10名学生闯入复赛；

5月12日，与银河证券桂林营业部举行实践教学基地挂牌仪式；

5月16日，与广西桂康律师事务所签订校外实践基地协议、成立桂林市法律志愿者协会漓江学院分会；

5月18日，法学专业举办第一届“桂康杯”大学生法律辩论赛

5月23日，13级金融及13级国贸专业共60人参加第三届信用证模拟操作大赛；

5月-6月，经济政法系金融学专业举办第四届“格林大华杯”期货仿真大赛；

5月-6月，经济政法系金融学专业举办第一届“中洲杯”现货白银模拟交易大赛；

5-8月，蓝明老师指导学生参加第三届“大智慧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多个团队获得二、三等奖的好成绩，学校获得最佳组织奖；

6月6日，14级金融及14级国贸专业共320人参加第五届出口贸易单据缮制大赛；

6月9日，带领法律援助协会到阳朔县金宝乡大水田村开展“关爱未成年人”普法下乡活动；

6月，胡乐天老师指导学生参加2016“万人之上”大学生金融挑战赛；

6月13日，13级国贸专业共155人参加第四届外贸情景模拟大赛；

6月20日，举行漓江学院客座教授受聘仪式；

6月22日，13级国贸专业共155人参加国际商务谈判大赛；

6月23日，经济学专业学生参加经济数据分析Eviews软件操作活动；

6月24日，13级金融学专业参加“计量经济学建模大赛”实践教学活

7月5日，与国海良时期货桂林营业部举行实践教学基地挂牌仪式；

10-11月，经济政法系与中国工商银行联合举办“工行杯”金融创意大赛；

10月-11月，经济政法系举办第五届“金融伴我行”银行业务技能大赛；

11月，谭艳斌老师指导2013级金融学专业学生谢琳、范文琴、周林芳、杨璧参加2016年的全国大学生保险技能国赛；

12月6日，14级国贸专业共68人参加第四届外贸函电写作大赛；

12月8日，与泰康人寿桂林分公司签署实践教学基地协议证券投资经纪人团队大赛；

12月8日，举办第十二届“君健之光”大学生法律知识竞赛；

12月12日，13级国贸专业共155人参加第二届Simtrade外贸实习平台软件操作大赛；

12月19日，15级金融共200人参加第六届出口贸易单据缮制大赛；

12月19日，由东方证券临桂营业部与经济政法系共办了新型校企合作学生社团——证券学社成立；

12月19日，16级经济学专业93名同学参加“我身边的经济学演讲比赛”实践教学活

12月21日，金融专业的部分学生参加“简历制作大赛”；

12月22日，14级国贸专业参加第一届商务磋商情景模拟大赛；

12月28日，国贸、经济学专业学生参加，Offices办公技能评比活动。

【科研成果】 2016年度教职工共发表论文24篇。科研及教改立项方面，杨庆庆获广西高校中青年骨干教师基础能力提升项目《创意旅游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研究——以桂林国际旅游胜地建设为例》；王晨获得广西地方法治中心科研立项项目《设区的市地方立法权运行保障研究》；张晓敏获得院级科研项目《广西民族旅游产品知识保护研究——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视角》。杨庆庆主持的《职业能力导向的应用型法律人才校企协同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获得学校教学成果奖一等奖；谢琳主持的《深化校企合作 构建独立学院经管类专业“三位一体”实践性教学模式的研究与实践》获得学校教学成果奖二等奖；申茜、蒋旭明、姚瑶作为主要完成人的《基于行业为导向的独立学院外贸实务类课程群立体化实践教学模式的构建与实践研究》获院级教学成果三等奖。

【学生工作】 2016年，在校（在籍）学生2320人，当年招收学生509人，其中经济学93人，国际经济与贸易83人，金融学238人，法学95人，学生毕业人数为546人，学位授予率95.08%，就业率为91.77%。集体奖项方面，经济政法系团总支学生会分别荣获第十届“漓院星空”校园文化节之“营销会战”优秀奖（广西师范漓江学院颁发），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第十二届辩论赛第一名，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第十四届田径运动会团体总分第二名，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暑期社会实践调研成果二等奖，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暑期实践调研报告团体一等奖，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新生杯”篮球赛男子团体第一，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新生杯”篮球赛女子团体第一，第八届漓园杯乒乓球比赛团体第一（广西师范漓江学院颁发）。个人奖项方面，2016年共有2名学生获得国家奖学金；49名学生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11名学生获得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458名学生获得国家助学金（其国家一等助学金204名，国家二等助学金254名），22人获得院级优秀奖学金（院级一等奖学金2人，二等奖学金7人，三等奖学金13人）；国家级奖项方面，朱恩林获2016年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NECCS）C类特等奖；黄灵获“学创杯”2013年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省赛二等奖；梁雪荣、唐佳娥、李雨杏、罗颖、彭炜程、何玮玮、周月情、黄艳红、王筱萱获2016年第三届“大智慧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二等奖；朱海媚、蒋玮玲、韦惠芳等25名同学获2016年第三届“大智慧杯”全国大学生金融精英挑战赛三等奖；裴相凯获“外研杯”全国大学生英语辩论赛优胜奖。区级奖项方面，覃丁玲、张德斌、聂晓玲、沈晨旭、周钰皓、蒋杰明等17名同学获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优秀奖；黄灵获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铜奖；刘俐敏获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女子羽毛球团体赛第二名。市级奖项方面，刘俐敏获2016年桂林市高等学校羽毛球联赛第三名。

（郑理月）

管理系

【概况】 管理系前身为2007年设立的经济系，2009年更名为经济管理系。2013年1月，在整合原经济管理系和政治与法律系的基础上组建成管理系，是全校规模最大的教学系。管理系开设有市场营销、财务管理、旅游管理、酒店管理、工商管理五个专业。2016年有在校学生2486人，教职工39人，设有工商管理、市场营销、财务与会计、旅游管理4个教研室，并设有系主任办公室、党总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党总支副书记办公室、系办公室、系教务室、系辅导员办公室、系团学办公室、系文化沙龙室。设有会计手工做账实训室、酒店管理实训室。

管理系党总支下设7个党支部，分别是市场营销学生党支部、旅游酒店管理学生党支部、工商管理学生党支部、2013级财务管理学生党支部、2014级财务管理学生党支部、2015级财务管理学生党支部、管理系教工党支部。

管理系以“善·学·志·用”为系训，强调管理无定式，需善于学习，学以致用，才能以权应变万变；应以“善”为本，突出管理本土化，创造和谐管理，培育志向高远的创业精神。管理系以“厚基础、重技能、强素质、创特色”为人才培养理念，努力培养应用型、复合型的管理专业人才。以“行业嵌入和创业整合”为培养路径，全面推进专业教学改革，优化整合专业课程体系，强化重点专业和重点课程建设，注重学生对行业应用能力的培养和训练，创建多层次的教学实践基地，加大行业实践实验教学的力度。与此同时，不断完善创业能力培养机制，努力促进学生对专业理论的整合和应用，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社会责任感、沟通能力、创业能力与团队合作精神。

【专业设置】 2016年管理系招生专业为市场营销、工商管理、财务管理、旅游管理、酒店管理，总计5个专业，其中市场营销、工商管理采用工商管理类大类招生，旅游管理、酒店管理采用旅游管理类大类招生，新生入校一年后再进行专业分流。目前，管理系酒店管理专业为自治区级重点建设专业。目前管理系有院级精品课程3门，其中《管理学原理》《旅游学概论》已结题，《市场营销学》精品课程正在建设中；系级精品课程25门，均已结题。

【师资队伍建设】 管理系聘请经济学、管理学专家陆奇岸教授、蒋团标教授、罗知颂教授等知名学者任首席教授，由广西师范大学硕士生导师、MBA导师彭润华教授担任系主任。现有首席教授3人，专任教师25人，专职辅导员9人，行政人员5人。全体教师中有教授职称的4人，副教授职称的4人，高级职称教师占总人数19%，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3人、硕士学位的教师34人，合计具有硕士以上学位的教师占总人数88.1%。部分教师

来自企业管理岗位，有丰富的管理实践经验。双师型教师18人，占总人数比例42.8%。目前管理系已形成了高学历、高职称、年龄结构与学缘结构较为合理的优秀专业教师队伍，并具有一支勤勉尽责、爱岗敬业、乐于奉献的专职辅导员团队，为培养优秀学生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在全体教师中，目前有2人入选“广西高等学校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程”，1人入选“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拔尖人才”培养工程，2人入选“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骨干教师”培养工程，1人入选“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教学新秀”。

【教学工作】 2016年开设的课程为450门、学时数为20352、任课教师为132人（不含英语、体育、计算机、社科公共课教师）。2013级财务管理专业、市场营销专业、工商管理专业、旅游管理专业及酒店管理专业总计674名学生于2016年2月至2016年9月顺利的开展了专业实习，无论从学生人数，还是实习单位总数均创历史新高。一方面，管理系加强与原有实习单位的联系，巩固双方合作，积极扩大实习单位吸纳学生人数；另一方面，积极开拓高质量实习单位，其中广西九信会计师事务所被评为优秀实践教学示范基地。同时，为加强和实习单位的联系和沟通，了解实习学生的实习情况，确保实习效果，管理系实习领导小组于一月下旬、八月中上旬分批次到三亚、桂林、南宁、广州等地检查学生实习情况，先后走访了三亚瑞吉度假酒店、三亚艾迪逊酒店、广西九信会计师事务所、浦发银行桂林分行等实习单位。9月底，管理系圆满完成了2013级专业实习任务，并于11月份召开实习总结及表彰大会，完成相关材料的整理归档工作。

【科研成果】 2016年，管理系荣获省部级教学改革项目2项，14项教学成果在区级（含）以上比赛中获奖。管理系教师全年在各种期刊上发表论文31篇，其中核心期刊5篇，含CSSCI3篇，主编教材1部，获2017年度广西高校中青年骨干教师基础能力提升项目科研项目立项3项。

【学生工作】 2016年，管理系在籍学生2500人；顺利完成第一次实行专业大类招生，各专业大类招生人数为财务管理类359人，工商管理类147人，旅游管理类91人；2016年学生毕业人数708人，其中财务管理444人，授学位率为98.20%，就业率为92.45%；市场营销35人，授学位率为97.10%，就业率为97.06%；工商管理175人，授学位率为92.60%，就业率为95.81%；旅游管理16人，授学位率为100%，就业率为100%；酒店管理38人，授学位率94.70%，就业率为96.97%。学生获“国家奖学金”2人；获“国家励志奖学金”64人；获“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13人；获“三好学生奖学金”一、二、三等奖192人；学生在“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省赛中获得区级二等奖二项；在广西第五届“贝腾杯”大学生实践创业大赛中获得二等奖二项；学生参加由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主办的2016年“网中网杯”财务决策大赛，获得大赛南区优秀

奖；学生团队获得2016年“福思特杯”广西大学生会计手工技能竞赛二等奖；参加学校第二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醉云雨酒坊”、“便捷了网”等多个项目成功立项；获第七届5·25心理健康活动月“优秀组织奖”；获2016年度文明修身系列教育活动“优秀组织”奖；在第十四届校运会中，取得团体总分第一名，实现四连冠，并获体育道德风尚奖；获新生入学教育“优秀组织”称号；获校级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集体”称号；获2016年院级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称号；2016年暑期社会实践中，35人获得校级“先进个人”称号；团总支荣获学校2016年“五四红旗团总支”称号，2013级市场营销团支部荣获2016年全国高校“活力团支部”称号；2014级财务管理第三团支部、2014级市场营销团支部获得校级“十佳主题团日活动”称号。积极做好以党建促团建工作，2016年6月，工商管理学生党支部获“广西高校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管理系党总支获“广西师范大学2014-2016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举办第九届管理系旗舰月、“我与行业专家面对面”等大型活动，并取得圆满成功。

(刘莹莹 汤靖)

理工系

【概况】理工系设有计算机软件教研室、计算机应用教研室、应用数学教研室、数学教育教研室等4个教研室；设有系主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党总支书记办公室、党总支副书记办公室、系教务行政办公室、辅导员办公室、学生工作办公室、系团总支学生会办公室等8个行政办公室。有计算机网络实践基地、电子设计制作基地，软件人才孵化中心、教师综合素质实训中心、计算机硬件综合实验室。

【专业设置】2016年理工系有数学与应用数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应用化学、制药工程等6个本科专业招生。其中数学与应用数学为院级重点专业。

【师资队伍】理工系教职工人数29人，其中专任教师16人，具有硕士学位19人，副教授3人，讲师17人。本年度，陈玉婵、黄秀娟、刘亮龙、李勇刚、谢海斌在年度考核中被评为优秀。

2016年理工系安排老师学习进修10次（批），有“双师型”教师6人，1人参加国内访问学者计划，2人参加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计划。

【教学工作】本年度，理工系结合全系实际，召开理工系转型发展教育思想观念大讨论专题研讨活动。对活动的目的意义、总体思路、指导思想、主要内容进行了学习，并根据学校专业发展规划和结合理工系的实际情况，对理工系在转型发展中的专业结构调整、创新教育、专业融合、校企合作、“双师”队伍建设等进行了热烈讨论。

以“校企合作、专业融合”为主线修订了培养方案，把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与金融学专业交叉融合发展，并提出了系部合作专业交叉培养模式。计算机类专业提出了以市场为导向，以大数据和移动应用开发为主要发展方向的建设思路。通过和企业共同开展课程实训，引入企业导师充实师资队伍，并积极探索3+1的校企合作模式。

2016年，计算机专业老师指导学生开发软件项目，申报大创项目5项，创业基地创业1项；本年度与南宁易唐软件公司、南宁乐迪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国泰安教育技术公司、甲骨文（广西产业基地）、深圳计算机行业协会人才服务中心、中软国际教育科技集团等多家IT企业洽谈计算机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校企合作，并与南宁易唐软件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书。

全面推进课外实践，组织相关专业学生到桂林穿山中学、安信软件有限公司、瀚特信息公司等单位开展见习活动。计算机专业老师以导师制为抓手，指导学生开发软件项目，申报大创项目5项，创业基地创业1项；

本年度安排2013级30名计算机专业学生到南宁易唐软件公司参加软件项目的毕业专业实习或自主实习；安排2013级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22名学生到桂林市穿山中学、30名到

全州二中开展教育实习，29名学生自主实习。

2012级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教师资格证通过率为61.73%，位列学校师范专业第二位。计算机教研室积极组织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开展教学改革，学生报考率和通过率大幅增加，2016年共组织了近3000名学生参加考试。

【科研成果】教师发表论文11篇，申报区级项目7项，广西高校中青年教师基础能力提升项目5项，广西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工程立项项目2项。

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比赛、全国大学生软件与信息技术人才大赛、全国电子设计大赛等各类学科竞赛当中，获2项国家级二等奖，获1项国家级三等奖，获4项区级一等奖，获13项区级二等奖，获24项区级三等奖。其中，首次组织学生参加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决赛获银奖一项。首次组织学生参加2016年全区师范生技能大赛获三等奖一项。在2016年广西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中，获优秀组织学校奖。

【学生工作】2016年，招生277人，其中，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45人、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124人、电子信息工程37人、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33人、应用化学19人、制药工程19人。截止2016年底，理工系有学生1090人。2016年，7个专业毕业生共计190人，毕业率为88.95%，学位授予率为88.95%。考研录取6人，考研录取率居学校首位；全系平均就业率为93.41%。，获得学校2016年就业工作先进集体，七个专业全部获得就业达标专业。

结合学校《大学生文明修身教育活动实施方案》，坚持实施“系领导—辅导员—学生会”三级查课制度，进一步规范和落实辅导员层面的查课要求，要求辅导员定时查课，及时进行结果反馈，加强教学战线和学工队伍的协同育人工作，确保课堂文明有序，营造良好学风。

按照学工部奖助勤贷工作的部署和安排，认真开展贫困生认证、奖助学金评定、贫困生家庭情况复查、应征入伍学费补偿、退伍复员补贴、生源地助学贷款申请、求职创业补贴等各项工作。

组织新生开展了入党启蒙教育、安全教育、学生手册解读、学分制解读、专业学习导航等系列讲座，帮助学生尽快适应大学生活，找准专业方向。在本年度的新生入学教育工作中，增加了3场校外学者、专家的讲座，引导新生了解行业发展趋势，树立专业理想。

本年度继续开展学风先进班级评比，以评促建、以评促改。通过开展考研经验会、学习经验交流会、教师资格考前辅导等活动，解决学生的学业困惑，激发学生们的学习热情，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

2016年，理工系学生党支部按照学校党委和理工系党总支的工作要求，组织开展了“我为心中英雄扫墓”网上祭奠、重温入党誓词、廉洁自律诚信考试承诺、毕业生清洗校车、手抄党章、党建工作进宿舍、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PPT大赛等活动，加强对学生党员的思想引导。理工系第一学生党支部获得“广西师范大学优秀学生党支部”和“漓江学

院优秀学生党支部”荣誉称号。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中，理工系第一学生党支部的工作获得学校认可，推荐参加全区优秀党支部风采展示。

团总支学生会坚持不懈地运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引导团员青年，将励志教育贯穿于学生课堂、主题班会、学生活动、宣传展板、国旗下讲话、学生实践团队活动中。扎实办好集励志、专业实践、就业指导为一体的理工科技文化月活动。为提升大学生思想道德水平和丰富同学们的课余时间，团总支学生会组织开展了“向学向善、与爱同行”学雷锋系列活动、新生宿舍设计大赛、至善之星评比、五四评优、育才校区2012级毕业晚会、2016级迎新晚会、纪念长征胜利80周年经典诵读比赛等活动，引导同学们理解和践行至善文化。在学校第十四届运动会中，理工系获得团体总分第三名的佳绩。在广西师范大学电工院运动会中，理工系学子获得道德风尚奖。

2016年，理工系筹备和举办了首届就业创业指导活动月，组织开展了“我与优秀教师亲密接触”沙龙、教师资格名师点拨、优秀毕业生论坛、创业论坛、职业生涯规划大赛、简历制作大赛、模拟招聘大赛等活动，针对不同年级、不同专业开展不同层次的就业指导活动，做到就业指导覆盖全面化、全程化。此外，为加强辅导员对学生就业指导工作的科学性和成效性，组织辅导员开展了3次就业指导公开课，群策群力，共同提高就业指导业务水平。

认真贯彻落实学校就业工作的各项要求，及时有效地开展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填写、毕业资格审核、就业方案校对、农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就业精准帮扶、就业材料收集和复查等各项常规工作，上报材料规范合格，工作规范务实，成效显著。

【党建与宣传工作】理工系党总支下设3个党支部，分别是教工党支部、理工系第一学生党支部、理工系第二学生党支部。截止至2016年底，有党员71名，其中教工党员23名，学生党员48名。本年度理工系系党总支获得广西高工委颁发的“广西高等学校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

按照学校党委部署，制订计划，狠抓落实，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各支部结合实际情况，先后开展了手抄党章、创新形式讲党课、录制微视频、知识竞赛等学习活动，同时，利用宣传橱窗和整理汇编“两学一做”学习资料来宣传党的方针政策，结合建党95周年、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等纪念日，加强思想教育和先进性、纯洁性教育，进一步提高了党员的思想觉悟和整体素质。

进一步健全党内生活制度，认真贯彻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党费收缴制度、党员学习制度、党员发展制度等，促进提高党内生活质量。

坚持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凡重大事项均通过系领导班子研究通过。认真调研，查找党员违纪风险点，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坚守纪律底线，营造风清气正氛围。

2016年，理工系认真开展了办公走廊的布置、橱窗展板的设计与更新，并重新凝炼和确定了理工系的校系徽系训，推动了理工系特色文化打造。全年组织宣传稿件64篇，其中，12篇被漓院新闻采纳，29篇发布在院网系部动态，1篇外媒。在2016年迎新橱窗评比活动中，理工系获二等奖。

体育系

【概况】 体育系成立于2007年，开设有体育教育、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专业，现有在校生488人，设有公共体育部（下设球类教研室、综合教研室、公共体育教研室）。系行政管理队伍：设系主任、书记、副主任、团总支书记、行政秘书、教学秘书各1人。2016年，体育系直属党支部共有2个支部、其中教工党支部1个、学生党支部1个。党员31（含预备党员）人，其中在职教工党员8人，学生党员2人，预备党员21人。入党积极分子53人。

【专业设置】 2016年招收体育教育专业学生113人。拥有校级公共体育精品课程B类1项。

【师资队伍】 教职工16人，其中专任教师11人。专任教师中，教授1人，副教授1人。30岁以下3人，40岁以下14人。2016年由于岗位调动，由李善华担任体育系主任，涂海宁担任体育系副主任兼公共体育部主任，邱晓玲担任综合教研室主任，陈俊吉担任球类教研室主任，李毅担任公共体育教研室主任。在2016年度中有李新国、邱晓玲两位教师参加了专业课程培训；杨杰夫教师完成《广西高校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提升计划》国内访问学者任务。2016年6月涂海宁老师获得2014—2016年广西师范大学“优秀共产党员”称号，李新国获得2016年度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优秀教师”的称号。

【教学工作】 2016年开设体育教育专业，该专业共有4年级，共开设有32门专业课程、总课时4206，任课教师46人。2016年9月16日—10月31日，2013级体育教育专业学生（共计113人）分别到临桂县第一中学、临桂县第三中学、进行教育实习，二所学校各接待体育系64名学生，另49名学生进行自主实习。全系顺利完成全校体质测试及上报工作、校级篮球联赛、校级排球联赛和校级田径运动会工作。协调组织校篮球代表队参加桂林市高校篮球赛获男子组第二名、女子组第二名；羽毛球队代表队参加桂林市高校羽毛球赛获女子团体第三名；2016年获得广西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啦啦操规定街舞、双人爵士、男子、女子太极拳共四项冠军；羽毛球获女子团体第二名；板鞋竞速2*100接力获得专业组男子第七名；足球获专业组第8名；2016年11月校龙狮代表队参加广西大学生龙狮争霸赛荣获第二名；潘春丽老师指导学生参加2016年全区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获三等奖。

【科研成果】 2016年体育系教工共发表学术论文9篇，其中核心期刊1篇；院级教改、科研课题立项2项，主编教材1部。

【学生工作】 2016年系在校生488人，2016届毕业生共113人。正式签约的有104人，在已签约的毕业生中，从事公务员岗位的有8人，从事教师（含特岗教师）岗位的有40人，从事大学生村官岗位的有5人，入伍3人，在事业单位工作的有18人，在其他工作岗位的30人。

2012级体育教育113人，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6人，自治区政府奖学金1人、获得院级奖学金12人，获得桂林市级奖项8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桂林八大高校篮球联赛），自治区优秀毕业生2人，获得校级奖项43人。2012级体育教育113人，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4人，自治区政府奖学金2人，获得院级奖学金11人，院级各类奖项62人。荣获国家级奖项4人（全国高师运动会），荣获自治区级奖项有6人，荣获桂林市级奖项10人（桂林市田径运动会，桂林八大高校篮球联赛，桂林大学生创业大赛），获得院级奖项51人。

2013级体育教育128人，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6人，获得自治区奖学金2人，获得院级奖学金12人，获得国家级奖项6人（全国高师田径运动会，全国啦啦操锦标赛），获得自治区奖项14人（广西高校舞龙舞狮，广西大学生艺术表演）获得桂林市级奖项8人（桂林高校田径运动会，桂林八大校篮球联赛），院级奖项38人。

2014级体育教育127人，获得院级奖项40人。获得自治区奖学金1人，获得院级奖学金12人，获得国家级奖项6人。

（王警凤 涂海宁 刘波）

社会科学基础部

【概况】社会科学基础部，简称社科部，原为隶属于经济政法系的社会科学教研部。2016年6月底，根据学院《关于调整社会科学教研部等为独立建制二级机构的通知》（漓院政人事【2016】22号），成为校内独立建制的二级机构，还将原归属学生工作部（处）负责的形势与政策、安全教育、大学生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国防教育以及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负责的创新创业教育等通识教育必修课程的教学管理工作划归社会科学教研部统筹负责。因此，社科部成为独立二级机构后，主要承担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工作，同时还承担部分通识教育课必修课程的教学管理工作。2016年9月，根据学校《关于社会科学教学研究部变更名称的通知》（漓院政【2016】9号），将社会科学教学研究部更名为社会科学基础部。

【机构设置】社会科学基础部设有主任办公室，有1个教工党支部。设有6个教研室：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教研室、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教研室、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教研室、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教研室、综合素质教育教研室、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

【师资队伍建设】社会科学基础部有专任教师8人，一名专任教师兼任秘书工作。教师学历学位情况：研究生8人；硕士7人，学士1人。教师职称情况：副教授3人，讲师4人，助教1人。教师年龄结构：40岁以上3人，30-40岁4人，30岁以下1人。

张翠方老师在2016年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教学基本功比赛暨“精彩一课”荣获青年组决赛二等奖，受到中国共产党漓江学院委员会的通报表彰（漓院党宣【2016】4号）。

【教学工作】课程开设情况：共开设有《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形势与政策》《安全教育》《大学生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国防教育》和《创新创业教育》等10门课程。

社科部通过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和通识教育课程教育教学，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武装大学生，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在教学中，各门课程注重教学改革，着眼于让思想政治理论课和通识教育课程成为学生真心喜爱、终身受益的课程，运用时事评论教学法、案例教学法、互动式教学法，强化实践教学，构建理论教育与实践教学

学相融合的育人模式。

玉素萍老师主持的《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课程在校级精品课程建设验收中，获得优秀校级精品课程称号。在2016年校级教学成果奖评选中，周德胜老师主持的成果项目“新媒体+新问题+新实践”独立学院思政课实践教学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获得校级一等奖，并获2016年自治区级教学成果奖推荐资格；玉素萍老师主持的杨至善风帆，达至善人生——基于核心价值观培育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与实践获得校级二等奖；张翠方老师主持的新媒体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2+1”模式下PDCA循环驱动教学的研究与实践获得校级三等奖；王西斌主持的重内容亦重形式——独立学院形势与政策课改实践研究获得校级三等奖。

社科部在教学工作中，注重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的衔接与配合，发挥思政课在意识形态阵地建设中的作用。2016年4月，社科部主任周德胜为辅导员举行“两学一做”学习讲座；2016年10月，“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教研室主任潘济华举行了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专题讲座；“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教研室主办了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书法作品展。

2016年11月3日，广西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巡视组专家一行四人来学校巡视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巡视检查后，专家组充分肯定了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教学工作，对取得的成绩给予高度赞扬。。

【科研成果】教师共发表论文14篇，其中，潘济华撰写的《论豫湘桂战役期间战时“农都”的财产损失》发表在中文核心期刊《广西师范大学学报》2016年第1期；张翠方撰写的《从〈桂海虞衡志〉看范成大治桂》发表在中文核心期刊《广西师范大学学报》2016年第3期。

教师获各级科研项目立项5项，其中，周德胜主持的“新媒体环境下高校思政课教学方法创新研究”（2016LSZ009）获2016年广西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立项研究课题一般项目；王西斌主持的基于少数民族伦理文化的民族地区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载体创新研究（2016SZ038）获2016年广西高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立项研究课题自筹经费项目；张翠方主持的“新媒体视野下广西历史文化资源在思政课虚拟实践教学平台构建中的应用”获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6年校级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立项A类项目；王西斌主持的“慕课潮流下独立学院思政课教学评价的重构探究”获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6年校级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课题立项C类项目；潘济华主持的“马保之与抗战时期广西农事试验研究”获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2016年度校级科研项目立项C类项目。

（周德胜）



大纪事

2016年学校大事

【杨树喆同志就任学校校长】 1月14日下午，学校召开干部大会，宣布广西师大党委和漓江学院董事会关于干部调整的决定。根据合作办学协议和《漓江学院章程》，经广西师大党委研究、提名，漓江学院董事会聘任杨树喆同志为漓江学院院长。

【学校获得全区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三等奖】 学校中文系“铭记抗战史 致敬民族魂—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拍摄历史纪录片《桂林溶洞里的抗战》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引发大学生爱国追梦热潮”主题教育项目荣获2015年全区高校校园文化建设优秀成果三等奖，为全区独立院校唯一获此奖项的高校，是学校校园文化建设的又一成果。

【第二届第四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召开】 4月18日下午，学校第二届第四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在公共教学楼001教室顺利召开。校领导丁静、杨树喆、赖仿、邓志平、章冬兰、刘文革、杨庆庆出席会议。共有双代会代表，大会列席代表、特邀代表140名参加了大会，大会由学校工会代理主席陈雪萍主持。杨树喆校长回顾了学校2015年的工作以及取得的成绩。代表们还审议通过了副校长章冬兰所作的《学校2015年财务收支情况及2016年经费预算报告》，学校工会代理主席陈雪萍所作的《学校工会2015年工作报告》以及学校本次“双代会”代表提案工作报告。学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校长邓志平向代表们通报了学校办学15周年成果展筹备情况，并对相关工作提出了要求。

【校长杨树喆赴南宁参加2016桂台职业教育深化合作研讨会】 4月25日，校长杨树喆赴南宁参加由广西民办教育协会主办、广西经济职业学院承办的2016桂台职业教育深化合作研讨会。本次研讨会围绕“深化桂台民办职业教育交流与合作”为主题展开交流与学习。

【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办学15周年成果展顺利举行】 5月23日—24日，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学校办学15周年成果展隆重举行。23日上午，来自桂台两地60多所高校和中国民办教育协会、台湾两

岸现代职业教育协会等机构的代表，以及学校校友、师生代表1500余人参加了开幕式。开幕式由校长杨树喆主持。5月24日下午，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在桂山华星大酒店圆满落下帷幕。来自广西的43所高校和台湾的18所高校共签订了49份合作框架协议。学校也分别与吴凤科技大学、台湾首府大学签订合作协议，至此，与学校签订合作交流协议的台湾高校达到10所。

【学校学生在2016年全区师范生技能大赛中勇夺佳绩】5月21至22日，由自治区教育厅主办、广西师范学院承办的2016年全区师范生技能大赛在南宁举行，来自全区66所学校的411名选手参加了角逐。学校推荐参赛的6位选手，勇夺二等奖1项，三等4项。学校作为全区唯一一个获得该项赛事参赛资格的独立学院，实现了赛事开门红。

【校领导参加广西应用型高校建设与转型发展高峰论坛】6月7—8日，广西应用型高校建设与转型发展高峰论坛暨广西应用型本科高校联盟成立大会在玉林师范学院隆重举行。校长杨树喆、副校长杨庆庆、艺术设计系主任曾子杰以及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副处长杨杰夫参加了本次高峰论坛。

【2016届毕业生典礼暨学士学位授予仪式隆重举行】6月23日上午，学校2016届毕业生典礼暨学士学位授予仪式在多功能报告厅隆重举行。校董事长丁静，校领导杨树喆、赖仿、邓志平、章冬兰、刘文革、杨庆庆，各系、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全体毕业班辅导员以及2006届毕业生代表、家长朋友代表共500多人出席了毕业典礼和学位授予仪式。典礼仪式由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院长邓志平主持。

【学校在自治区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勇夺4金1银】7月14日下午，由自治区教育厅、体育局、共青团自治区委员会联合主办的第十一届学生运动会在广西师范大学雁山校区田径场圆满的落下了帷幕。经过6天激烈的角逐和奋勇拼搏，学校运动员荣获啦啦操本科组规定街舞冠军，本科组双人爵士冠军，武术代表队荣获本科普通组男、女子太极拳两项冠军；本科普通女子三路长拳第五名，本科普通女子太极拳第七名，羽毛球代表队的运动健儿获得本科组女子团体第二，乒乓球代表队荣获本科组混双第四名，篮球女子代表队获得本科体育专业组第七名，板鞋代表队荣获竞速2×100米接力第七名。所获奖牌奖项创学校参加全区运动会之最。

【学校学生团队在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决赛中斩获两项银奖】9月3日，第二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选拔赛决赛在广西大学举行。经过两天的激烈角逐，学校《锻·记铜雕工艺品》（艺术设计系）、《“趣游”学生移动旅游服务》（理工系、艺术设计系）两个项目分别获得创意A类、创意与实践B类银奖，实现了学校首次参赛的开门红。

【学校获得首批广西“青年益工社”大学生社团公益项目资助】9月

5—6日，由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共青团广西区委等共同指导，大益爱心基金会、广西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等联合主办的广西高校“青年益工社”大学生社团公益项目在广西艺术学院启动。经各高校自主申报，共青团广西区委学校部、广西学联秘书处审核，学校团委申报的“青年益工社”项目连同区内共40个项目获得首批广西“青年益工社”大学生社团公益项目，被纳入广西大学生社团示范建设工程，并获得了定向资金支持。

【学校喜获全国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示范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文化建设单项奖】学校在2016年全国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示范学校评选活动中喜获创新创业教育文化建设单项奖。本次喜获文化建设单项奖是对学校坚持不懈狠抓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肯定，反映出学校培养应用技术型人才的各项改革举措有力的助推了师生的创新创业事业，取得了明显效果，得到了同行和社会的认可。

【学校隆重举行2016级新生开学典礼暨军训动员大会】9月19日上午，学校在学术报告厅广场隆重举行了2016级新生开学典礼暨军训动员大会。学校领导杨树喆、赖仿、邓志平、章冬兰、刘文革、杨庆庆出席开学典礼。各系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以及全体新生、新生辅导员、教师代表、学生代表参加了开学典礼。开学典礼由学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校长邓志平主持。

【副校长邓志平率队赴台参加第五届两岸四地师范大学校长论坛】10月12日，学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校长邓志平，国际交流中心主任凌忠一行2人赴台湾参加第五届两岸四地师范大学校长论坛。此次论坛由田家炳基金会赞助，台湾彰化师范大学承办，来自中国内地、香港、台湾，新加坡的28所师范类高校领导出席本次盛会。

【副校长杨庆庆一行参加第七届高等教育全球发展联盟（AGAUC）国际论坛】10月13日—15日，副校长杨庆庆等一行3人赴西安外事学院参加第七届高等教育全球发展联盟（AGAUC）国际论坛，论坛主题为“民办高等教育创新发展”。

【校党委书记赖仿一行赴上海参加党建工作干部培训】10月10日至14日，学校党委书记赖仿、艺术设计系党总支书记周杰一行赴上海交通大学徐汇校区参加培训。赖仿书记在培训期间被推选为民办高校党组织负责人培训班班长。

【校表演方阵《塔山渔火》在第六届桂林国际山水文化旅游节获一等奖】10月19日晚，以“十年结硕果、未来更美好”为主题的第十届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亚太旅游协会旅游趋势与展望国际论坛暨第六届桂林国际山水文化旅游节巡游晚会在桂林市中心广场如期举行，由学校师生编排演绎的大型表演方阵《塔山渔火》，在代表七星区政府参加第六届桂林国际山水文化旅游节艺术巡游活动中，经桂林国际山水文化旅游节组委会评议和网络投票，最终荣获一等奖佳绩。

【学校第十四届田径运动会开幕式隆重举行】 11月10日上午，学校第十四届田径运动会开幕式在田径场隆重举行。广西师范大学总会计师、董事长丁静，广西师范大学基金会副秘书长、财务处处长汤颖跃，校领导杨树喆、赖仿、邓志平、章冬兰、刘文革、杨庆庆出席开幕式，全校师生观看了开幕式。开幕式由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校长邓志平主持。

【学校荣获全国民办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文化建设奖”】 11月10日，全国民办高校2016年质量提升暨创新创业教育示范学校经验交流大会在山东济南召开。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相关负责人作为获奖院校代表参加了本次大会。

【学校在2016年全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微电影原创大赛中喜获佳绩】 学校选送作品《去哪儿买那份长岛冰茶》在全区2016年全区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微电影原创大赛99部微电影作品中脱颖而出，荣获作品奖二等奖，力求实老师被评为“优秀指导老师”。11月4日，学校获奖作品剧组代表赴南宁市参加优秀作品展播暨经验交流会。

【特奥大学计划融合活动在学院顺利举行】 11月22日，由国际特殊奥林匹克东亚区主办、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承办的“2016特殊奥林匹克融合学校广西桂林融合活动”于在学院顺利举行。亚洲适应体育教育与运动学会常务理事、上海体育学院教授、博导吴雪萍，以及学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院长邓志平出席了本次活动。学生工作（部）处（部）处长姚荣、校团委书记付健、特奥融合项目负责人及志愿者代表参加了活动。

【学校与浙江名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产教融合框架协议】 11月24日下午，院长杨树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院长邓志平，副院长杨庆庆一行5人赴南宁广西名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洽谈校企合作事宜，得到了浙江名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广西名淘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战及执行董事赖海标等的盛情接待。在热烈的交谈中，杨院长与该公司江副总裁共同签署了《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浙江名淘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校企合作框架协议》。根据框架协议，浙江名淘控股有限公司将在学院挂牌设立“中国电子商务协会电商培训示范基地”和“中国电商数据教育培训中心示范基地”，同时双方还将在“电商实操人才就业岗前技能培训”“电子商务本科专业共建”“互联网+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等方面，进一步洽谈推动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的共赢发展。

【杨树喆校长应邀参加第八届中国民办教育发展大会】 12月12日，由中国民办教育协会主办的，以“深入学习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新修订的民办教育促进法，统一思想、凝聚共识，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发展”为主题的第八届中国民办教育发

展大会在北京会议中心召开。来自全国人大、政协、教育部、民政部、专家学者、各地民办教育协会负责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人、各地民办学校等700余人相聚北京，共话《民办教育促进法》修订。杨树喆校长应邀参加了会议。

2016年友好往来

【泰国孔敬大学国际学院一行九人访问学校】3月11日，来自泰国孔敬大学代表团的一行九人到学校交流访问，校长杨树喆、外语系主任、外语系泰语教研室主任、国际交流中心工作人员陪同会见。座谈会上，杨树喆校长对学校基本情况进行了简要介绍，并表示“非常愿意打开更大的合作局面，扩大与泰方院校的合作规模，开启与孔敬大学的合作之门。”

【台湾建国科技大学设计学院院长陈若华博士，国际合作与教育处林资雄主任一行二人访问学校】3月30日，台湾建国科技大学设计学院院长陈若华博士，国际合作与教育处林资雄主任一行二人访问学校，与学校港澳台事务办公室、艺术设计系就两校之间合作办学，师生交流交换和学术合作等事宜进行交流和商讨。

【音乐与教育系赴台湾合作高校洽谈合作意向】4月9日—4月18日，音乐与教育系主任黄小明、副主任江帆一行二人赴台湾师范大学、台湾辅仁大学音乐学院、弘光科技大学等高校，参观了幼儿保健系的实训室并对音乐、舞蹈、学前教育等专业合作和课程设置交换了意见。

【泰国博仁大学中国—东盟国际学院项目负责人莫丽娇一行来校访问】4月21日下午，泰国博仁大学中国—东盟国际学院项目负责人莫丽娇老师一行来校访问并进行博仁大学2016—2017年度硕士研究生招生项目宣讲会，13级管理系、经济政法系近200名学生到场聆听。

【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项目主管薛海燕来校访问】5月初，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项目主管薛海燕来校参观访问，双方就学生短期游学、学分转化、硕士招生项目等合作事宜进行了探讨。

【香港广西经贸文化促进会主席黄武良先生一行六人来校参观访问】5月5日上午，香港广西经贸文化促进会主席黄武良先生一行六人来校参观访问。校党委书记赖仿热情接待了贵宾。座谈会上，赖仿书记对来宾们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并向来宾们介绍了学校办学的发展情况。学校国际交流中心/港澳台事务办公室主任凌忠向客人介绍了学校境内外交流合作的情况，特别是与台湾、东南亚高校合作的情况。黄武良先生随行人员中国国际教育研究院袁作浩院长介绍了中国国际教育研究院的基本情况，并表

达了合作意愿。

【校党委书记赖仿赴台参加2016年桂台经贸文化交流系列活动】 5月8日—5月14日，根据《关于参加2016年桂台经贸文化交流合作系列活动的通知》精神，由自治区教育厅组织，学校选派了校党委书记赖仿赴台湾参加2016年桂台经贸文化交流合作系列活动。通过此次活动学习借鉴台湾高校先进教育理念与具体做法，进行研讨交流与经验分享，推动桂台两岸高等教育交流与合作，拓宽学校与台湾高校的相关交流与合作。

【台湾地区的21家教育协会及高校来校访问】 5月23日至5月25日，台湾地区的21家教育协会及高校共计39人出席了第三届桂台高等教育高峰论坛暨学校办学15周年成果展开幕式并对学校进行参观访问，台湾两岸现代职业教育协会理事长吴清基、台湾私立学校文教协会理事长胡宗鑫等在论坛上先后作了讲话，论坛围绕“深化桂台教育交流合作协同发展”的主题进行专题报告和桂台两地高校进行了一对一合作洽谈。

【学校成功举办首届国际篮球夏令营】 5月26日—5月31日，学校成功举办为期五天的首届国际篮球夏令营，邀请了5名美国资深篮球教练到校篮球夏令营进行指导。五名美国教练对学员开展了系统地授课，在全面的训练后，以3 VS 3的形式验收学习效果，并与学校教工篮球队进行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友谊赛。

【学校中美篮球友谊赛】 5月31日下午，学校篮球教职工男队与6名来自美国德克萨斯州的专业篮球教练在学生活动中心上演了一场精彩的篮球友谊赛。

【校长杨树喆赴加拿大参加高等教育高峰论坛】 9月21日—10月2日，在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的组织 and 带领下，学校校长杨树喆随团前往加拿大进行为期10天的考察活动，此行旨在学习加拿大应用型大学发展经验，并洽谈合作办学。

【音乐与教育系赴印尼玛朗大学进行的学习交流】 9月，音乐与教育系辅导员陈嘉乐和13级舞蹈、音乐学专业的3位学生赴印尼玛朗大学进行为期20天的学习交流。

【音乐与教育系走访台湾吴凤科技大学、东南科技大学、弘光科技大学、台湾师范大学等高校】 10月上旬，音乐与教育系副主任江帆和专任教师海颖赴台湾走访台湾吴凤科技大学、东南科技大学、弘光科技大学、台湾师范大学等高校。学校重点考察了弘光科技大学幼儿保健系，深入了解其课程特色和课程规划，对学校学前教育专业具有重大指导意义。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校长邓志平一行赴台参加第五届两岸四地师范大学校长论坛】 10月12日，学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校长邓志平与国际交流中心/港澳台办公室主任凌忠一同2人赴台湾参加第五届两岸四地师范大学校长论

坛。此次论坛主要围绕前瞻人才教育之现状与挑战，前瞻人才教育与师资培育为主题进行探讨。此次论坛由田家炳基金会赞助，台湾彰化师范大学承办，来自内地，香港，台湾，新加坡共28所师范类高校出席本次论坛。

【台湾弘光科技大学国际暨两岸事务处陈俊良执行长来校访问】 10月18日下午，台湾弘光科技大学国际暨两岸事务处陈俊良执行长莅临学校，与学校港澳台事务办公室、音乐与教育系商讨相关合作事宜。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校长邓志平走访台湾吴凤科技大学、东南科技大学、弘光科技大学、台湾师范大学等高校】 10月中旬，学校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校长邓志平以及国际交流中心/港澳台办公室主任凌忠一行2人在第五届两岸四地师范大学校长论坛闭幕后，紧接着赴台湾多所高校进行访问并看望了学校在台湾短期学习交流的学生。此次走访包括台湾吴凤科技大学、东南科技大学、弘光科技大学、台湾师范大学等高校。邓志平副校长一行向各访问高校介绍了办学基本情况以及近年来赴台项目中学生参与情况，旨在进一步促进两岸高校交流，拓宽合作的深度和广度。

【音乐与教育系赴芭提雅明满学校洽谈实习基地建设事宜】 11月30日-2月4日，音乐与教育系党总支书记戈铁胜一行赴泰国芭提雅明满学校考察并洽谈舞蹈、音乐专业赴泰国进行采风、专业实习基地建设事宜。明满学校注册校主兼校务总经理郑双喜、明满学校泰文校长亚伦乐·沙越初滴君、明满学校中文校长陈松等与学校代表举行会谈。双方就选派实习老师项目达成初步合作意向。此外，双方还就组织的学生境外采风活动、互换交流生、互派实习教师事项以及共建“夏令营”基地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沟通与协商。

【台湾师范大学副校长宋旭华一行来校访问】 12月13日上午，台湾师范大学副校长宋旭华一行八人在广西教育厅外办副主任唐燕艳的陪同下来校访问。党委书记赖仿，副校长杨庆庆，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处长杨杰夫，国际交流中心/港澳台办公室主任凌忠，音教系党总支书记戈铁胜等相关人员会见了代表团。两校就校际合作，实现多领域、多层次发展进行了深入讨论。



管理文件选登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校园网主页新闻发布管理办法

漓院党宣〔2016〕9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校园网主页在学校形象宣传、信息传播等工作中的作用，保证校园网主页发布信息的真实、客观、严谨，提高校园网主页新闻报道的质量及水平，结合学校宣传工作实际，修订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校园网主页新闻的登载、审核、发布和管理，各单位和广大师生员工均应遵照执行。

第三条 坚持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校园网主页的新闻发布工作在学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进行，党政事务部是学校新闻工作的主管部门。

第四条 新闻的发布要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服务学校改革、发展与稳定的大局，服务广大师生员工，为学校科学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五条 站在面向社会的视角撰写和发布新闻。

第六条 站在对学校声誉负责的高度严把稿件质量关。

第七条 在全校工作一盘棋的思想下统一宣传口径。

第八条 坚持高举旗帜、服务大局、围绕中心、实事求是的工作方针。

第三章 内容要求

第九条 校园网主页的新闻按内容性质一般分为两类：“学校新闻”和“系部动态”。

（一）“学校新闻”一般是指集中反映学校重大活动、重点事件、重要来访、特色活动、教学科研、专业建设、人才培养、社会服务、文化引领以及取得的主要成绩与经验等方面的新闻。主要包括：

- 1.学校层面的大型活动、会议、来访、对外交流等；
- 2.彰显学校办学水平、学术成果、专业特色、综合实力等方面的活动；
- 3.学校各层面的教学科研、人才培养、党建工作、文化建设等方面的活动以及典型经验报道；
- 4.学校各层面承办的全国性、全区性、全校性、专业性的会议、学术交流与合作，知名人士讲座、教学科研和校园文化等有关活动信息；
- 5.学校教学科研、服务地方、对外交流、人才培养、文化建设取得的成绩；
- 6.上级领导同志或重要人物来校视察，对学校改革与发展提出的指导性意见、重要批示等有关信息；
- 7.师生员工获得地厅级及以上荣誉；
- 8.主流新闻媒体对学校及师生进行采访或报道；
- 9.各单位具有引领和示范作用的创新工作；
- 10.学校领导参加的校内外重要会议及重大活动。

(二)“系部动态”一般是反映党建、教学、行政等的工作动态。主要包括：

- 1.系部在教学科研、服务地方、对外交流、人才培养、文化建设取得的重大或突出成绩；
- 2.彰显系部办学水平、学术成果、专业特色、综合实力等方面的活动；
- 3.系部层面的大型活动、会议等的整体报道；
- 4.各系部具有引领和示范作用的创新工作。

第十条 下列新闻信息原则上不在学校新闻网站上发布：

- (一)各单位一般性会议，常规性、事务性工作和业务活动。
- (二)集体或个人带有商业性质或广告推广的新闻。
- (三)多个部门或个人获得同一活动表彰，在牵头部门统一报道后，各部门或个人受表彰的新闻原则上不再单独报道（深度挖掘获奖背后故事的新闻除外）。
- (四)与学校定位或办学实际不相符的新闻。
- (五)各单位举办的系列活动，分条进行报道的新闻。
- (六)时效性差的新闻。
- (七)涉及保密文件及保密信息的新闻。

第十一条 新闻报道时限要求

- (一)消息类新闻超过事件发生3日的一般不予刊发。
- (二)评优获奖报道以表彰文件日期为准，超过7日一般不予刊发。
- (三)人物专访、新闻评论等报道不做时效要求。

第四章 图文要求

第十二条 新闻稿件要求

(一) 稿件要突出新闻性，内容要真实、准确、客观，切忌含混、夸张、虚构，应尽量避免对新闻事件进行主观判断和评价。

(二) 内容涉及的单位名称要精确，在文中第一次出现要用全称，以后再次出现尽量用简称。

(三) 新闻标题要简洁清楚。

(四) 稿件文字要严谨、简练、准确，语言要鲜明生动、通俗易懂，注重可读性和吸引力。短讯稿件字数限定在200字以内，一般新闻消息稿字数限定在400字以内，重要稿件字数一般在800字左右，专题报道或理论文章一般不超过2000字。

(五) 文字排版要求：宋体，小四号，首行缩进2字符，行间距为1.5倍，段前、段后均为0.5行。

第十三条 新闻图片要求

(一) 新闻报道一般要配发相应图片，图片大小、色彩、亮度适中，图像清晰。每篇报道一般限定在2至4张，重要报道每篇不超过6张。遇特殊情况图片较多时，可将多幅图片缩小合并为一张。

(二) 图片内容要紧扣新闻主题，突出主要人物和新闻事件的过程，每张图片下应有简要文字说明。

(三) 图片选取要涵盖全面，有场内有场外，有台上有台下，有全景有特写，有领导有群众。

(四) 在同一条新闻中表现同一内容的照片不应出现两次。

(五) 横版图片设置长宽比为700像素X500像素，竖版图片为500像素X700像素，居中排版在新闻中。

第十四条 常用新闻要素具体规定

各单位新闻报道应尽量统一、规范、得体，现就常用新闻要素规定如下：

(一) 时间要素

新闻时间统一记为“*月*日”，前面不用加年份，后面最细可以标识到“上午”、“下午”、“晚”，一般不具体到“*点*分”。

(二) 地点要素

新闻地点一般要明确，但无需具体到楼层、门牌号。

(三) 人物要素

新闻中涉及校外两个以上领导排序时，一般应征求学校党政事务部意见；涉及校内

两个以上人员排序时，应注意校领导排序，酌情处理部门排序；应尽量淡化职务称谓，文中第一次要提及人物职务全称，其后再出现时直称人名或采用“简单职务称谓+姓名”的方式，要避免“姓名+职务”或“姓+职务”的方式，多位校领导出席的活动，也可采用“校领导***、***”的简略形式；社会人士、文教界人士，在文稿中可适当在姓名后加“先生”、“女士”、“教授”等；如无必要，一般不在姓名后加“同志”称呼。

第五章 责任要求

第十五条 新闻审核

新闻工作人员要站在对本单位及学校形象负责的高度，牢固树立责任意识，建立分级审核规定如下：

（一）各单位新闻由信息员撰写后报本单位主管宣传工作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推送至学校发布。

（二）党政事务部建立二次审核制度。宣传统战部对各系部推送新闻进行一审一校，党政事务部负责人对新闻进行二审二校。学校重大新闻需报分管领导审核后发布。

第十六条 新闻责任管理

新闻宣传实行责任制，各级责任分解如下：

（一）党政事务部负责全校新闻宣传的宏观指导、管理和协调，建立和完善新闻宣传的引导、协调、保障、管理、奖励等运行机制，及时提出新闻宣传的指导性意见、要求和安排，发现并责成有关系部查处问题，纠正新闻宣传中的偏差和错误，做好新闻宣传的宏观调控工作。

（二）各系部主管宣传工作负责人作为本单位新闻宣传的主要责任人，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贯彻上级党委宣传部门关于新闻宣传的意见、要求和安排，对本单位新闻宣传把关，如造成不良影响，将承担相应责任。

（三）新闻宣传中按规定需要向有关部门和分管领导报审的必须报审。

第六章 其他要求

第十七条 涉及全校性重要活动的新闻，出现人物姓名一般应到校级领导为止，专项工作新闻可酌情出现牵头部门负责人正职或关系重要的人物姓名。

第十八条 稿件应注明供稿、摄影人员的姓名。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党政事务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2016年11月1日起施行。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漓院政〔2016〕4号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执行董事会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保证学校行政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特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院长办公会由院长或院长委托的其他校领导召集并主持，出席人员为全体校领导。党政事务部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主持人可根据议题需要确定该议题的其他列席人员。

第三条 院长办公会定在每周原则上星期二上午召开，如有特殊情况可随时召开。

第四条 院长办公会是学校重要的工作例会，与会人员（包括出席和列席人员，下同）必须在时间和精力上确保会议的召开，因故不能与会者，应当事先向会议主持人请假。每次会议应当有半数及以上应出席人员到会方可召开；审议某一议题时，分管或分工联系的校领导必须参加，否则不能形成决定、决议。

第五条 院长办公会的议题由分管或分工联系校领导、或各单位负责人提出（各单位负责人提出的议题必须经分管或分工联系的校领导签署同意意见），并填报议题登记表，交由党政事务部汇总后报送会议主持人审定。凡由分管或分工联系的校领导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能够协调解决的问题，一般不列为院长办公会议题。无特殊情况，不得临时动议未列入议题的其他事项。

第六条 议题提出人应当事先对提出的议题作充分论证，并提供简要的书面说明材料，重大问题须提供详细的书面论证材料。说明或论证会材料（保密材料除外）应当在会前一天上午报送党政事务部，由党政事务部提前分发给出席人员作充分酝酿和准备。

第七条 议题一般由提出人在院长办公会上作简要陈述，并初步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案或办法。会议决定、决议由会议主持人在充分听取意见和酝酿讨论的基础上，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最后作出。对意见分歧较大或有重大问题不清楚的议题，应当暂缓决策或提交学院董事会讨论。

第八条 与会人员要严格遵守组织纪律，严守会议秘密。在讨论议题时，如涉及与会人员及其亲属的问题，本人必须回避。对院长办公会讨论的内容、议而未决的事项、不同意见等，除按统一规定部署、公布、通知以外，不得擅自外传。

第九条 院长办公会由党政事务部负责征集议题、发布公告、组织和记录。会议记录应当规范完整，能够反映会议原貌，并按要求存档。会议形成的决定、决议经会议主持人审定后，以会议纪要、通知文件等形式作出答复或印发，并由党政事务部负责催办、督办和反馈执行情况。

第十条 院长办公会出席人员要自觉地维护集体领导的威信，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对院长办公会的决定、决议，任何个人无权擅自改变；如有不同意见的，允许保留，但在新的决定、决议形成前行动上必须坚决执行。

第十一条 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并由院长办公会负责解释。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

漓院政〔2016〕10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术委员会（以下简称“校学术委员会”）在学校学术事务中的作用，规范校学术委员会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和《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章程》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校学术委员会是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最高学术机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

第三条 校学术委员会的宗旨是：遵循学术规律，尊重学术自由、学术平等，鼓励学术创新，促进学术发展和人才培养，提高学术质量；应当公平、公正、公开地履行职责，保障教师、科研人员和学生在教学、科研和学术事务管理中充分发挥主体作用，促进学校科学发展。

第二章 组成与职责

第四条 校学术委员会由校内不同学科专业原则上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博士学位的骨干人员组成。委员总人数为不少于15人的单数，其中，不担任学校领导、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的委员，不少于委员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第五条 校学术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副主任委员2名。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人选由院长办公会提名，经校学术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由院长聘任。

第六条 校学术委员会下设秘书处作为日常办事机构。秘书处挂靠在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设秘书长、秘书各1名。秘书长由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副处长兼任。

第七条 校学术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在学校决策前，对下列事务进行审议：

1. 学科、专业及教师队伍建设规划，以及科学研究、对外学术交流合作等重大学术规划；
2. 自主设置或者申请设置学科专业；
3. 学术机构设置方案，交叉学科、跨学科协同创新机制的建设方案、学科资源的配置方案；

4. 教学科研成果、人才培养质量的评价标准及考核办法；
5. 学位授予标准及细则，学历教育的培养标准、教学计划方案、招生的标准与办法；
6. 学校教师职务聘任的学术标准与办法；
7. 学术评价、争议处理规则，学术道德规范；
8. 学术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组织规程，学术分委员会章程；
9. 学校认为需要提交审议的其他学术事务。

(二) 在学校实施前，对以下事项中涉及对学术水平做出评价的部分进行评定：

1. 学校教学、科学研究成果和奖励，对外推荐教学、科学研究成果奖；
2. 高层次人才引进岗位人选、名誉（客座）教授聘任人选，推荐国内外重要学术组织的任职人选、人才选拔培养计划人选；
3. 自主设立各类学术、科研基金、科研项目以及教学、科研奖项等；
4. 需要评价学术水平的其他事项。

(三) 在学校做出下列决策前，根据学校的通报提出咨询意见：

1. 制订与学术事务相关的全局性、重大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
2. 学校预算决算中教学、科研经费的安排和分配及使用；
3. 教学、科研重大项目的申报及资金的分配使用；
4. 开展中外合作办学、赴境外办学，对外开展重大项目合作；
5. 学校认为需要听取学术委员会意见的其他事项。

学术委员会对上述事项提出明确不同意见的，学校应当做出说明、重新协商研究或者暂缓执行。

(四) 按照有关规定及学校委托，受理有关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并进行调查，裁决学术纠纷。

学术委员会调查学术不端行为、裁决学术纠纷，应当组织具有权威性和中立性的专家组，从学术角度独立调查取证，客观公正地进行调查认定。专家组的认定结论，当事人有异议的，学术委员会应当组织复议，必要的可以举行听证。

对违反学术道德的行为，学术委员会可以依职权直接撤销或者建议相关部门撤销当事人相应的学术称号、学术待遇，并可以同时向学校、相关部门提出处理建议。

第三章 委员

第八条 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在本学科或者专业领域具有良好的学术声誉和公认的学术成果，原则上应当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者博士学位；

- (二) 遵守宪法法律，学风端正、治学严谨、公道正派；
- (三) 关心学校建设和发展，有参与学术议事的意愿和能力；
- (四) 身心健康，能够正常履行职责。

第九条 担任学校领导、职能部门和教学单位负责人的委员由院长提名，其他委员由各教学单位民主推荐产生。全体委员人选经院长办公会讨论通过和公示无异议后，由院长聘任。

第十条 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实行任期制，每届任期2年，可以连任。

第十一条 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享有以下权利：

- (一) 知悉与学术事务相关的学校各项管理制度、信息等；
- (二) 就学术事务向学校相关职能部门提出咨询或者质询；
- (三) 在学术委员会会议中自由、独立地发表意见，讨论、审议和表决各项决议；
- (四) 对学校学术事务及学术委员会工作提出建议、实施监督；
- (五) 学校章程或者学术委员会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十二条 学术委员会委员须承担以下义务：

- (一) 遵守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遵守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
- (二) 遵守学术委员会章程，坚守学术专业判断，公正履行职责；
- (三) 勤勉尽职，积极参加学术委员会会议及有关活动；
- (四) 学校章程或者学术委员会章程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三条 校学术委员会委员在任期内有下列情形，经主任委员提议，由校学术委员会全体会议讨论决定，可以免除或者同意其辞去委员职务：

- (一) 主动申请辞去委员职务的；
- (二) 因身体、年龄及职务变动等原因不能履行职责的；
- (三) 怠于履行职责或者违反委员义务的；
- (四) 有违法、违反教师职业道德或者学术不端行为的；
- (五) 因其他原因不能或者不宜担任委员职务的。

第十四条 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的增补由主任委员提名，经院长办公会讨论通过和公示无异议后，由院长聘任。

第四章 运行与规程

第十五条 校学术委员会每学期至少召开1次全体会议，会议议题由主任会议提前确定并通知全体委员。经与会三分之一（含）以上委员同意，可以临时增加议题。根据主

任委员或者三分之一（含）以上委员提议，可以临时召开全体会议。

第十六条 校学术委员会全体会议原则上应当有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因故不能主持时，可以委托副主任委员代为主持。秘书长列席全体会议。

第十七条 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不得无故缺席全体会议。因特殊原因不能出席的，应当事先向主任委员或者会议主持人请假。不能出席会议的委员不得委托其他委员代为表决。

第十八条 校学术委员会会议决事项采取与会委员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重大事项表决应当经与会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第十九条 校学术委员会会议决事项一般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也可以根据事项性质由会议主持人选择以举手、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遇有紧急事项需要表决时，经正、副主任委员商定，可以进行通讯表决。

第二十条 校学术委员会在召开会议时，可以由会议主持人决定要求当事人或者有关部门负责人到会陈述意见或者接受询问，或者邀请相关专家学者列席会议，充分听取意见。

第二十一条 校学术委员会在审议、评定与委员本人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或者有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其他利害关系人的事项时，有关委员应当回避。

第二十二条 校学术委员会做出的决定应当根据所涉事项性质在相应范围内予以公示，并明确相应异议期。对于校学术委员会做出的决定，相关单位或者当事人如有异议，可以于异议期内向秘书处提出书面复议申请，由秘书处征得三分之一（含）以上委员同意后召开全体会议予以复议。经复议后做出的决定为终局结论。

第二十三条 校学术委员会应当向校教职工代表大会提交年度报告，接受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本章程经院长办公会审定后，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此前学校印发的规章、文件中有与本章程不一致的，以本章程为准。

第二十五条 本章程如需修订，由院长提议，经校学术委员会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员表决通过后生效。

第二十六条 本章程由校学术委员会负责解释。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章程 (试行)

漓院政教学〔2016〕117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维护正常教学秩序，强化教学规范，增强教职员对教学工作的责任感，稳步提高学校教学质量，实现教育教学管理的科学化、民主化与法制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成立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并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 教学事故是指专任教师、教学管理人员、教学辅助人员以及教学服务人员在履行职责时，由于疏于履行相应职责，对教学工作、教学秩序造成不良影响，妨碍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影响教学质量提高等方面出现的问题或事故。其他未列入教学事故范围之内的事件，凡对教学工作造成影响的，应按其情节程度相应地进行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

第三条 委员会是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认定和处理教学事故的专门机构，在学校院长办公会的领导下，负责统筹行使针对教学事故的调查、认定和处理等职权。

第四条 委员会的宗旨是：加强学校在师资队伍管理、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等方面的规范管理；加强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在教学事故防范方面决策的科学性和民主性，实现教学管理的制度化；保证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顺利进行和教学任务的落实，为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服务。

第二章 组成与职责

第五条 委员会由校领导、校属二级单位负责人、一线教师组成。委员总人数为不少于11人的单数，其中，一线教师委员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第六条 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名、副主任委员2名。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人选由院长办公会提名，经校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由校长聘任。担任校领导、校属二级单位负责人的委员由分管教学副校长提名，其他委员由各系部推荐，经院长办公会审定和公示无异议后，由校长聘任。

第七条 委员会下设办公室作为日常办事机构。办公室挂靠在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设办公室主任1名，由教务与科研处副处长担任。

第八条 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在学校院长办公会领导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等国家法规及本章程开展工作，对全校范围内的教学事故进行调查、认定等工作。

第三章 委员

第九条 委员会委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在学校院龄3年以上（含）的教职员工，原则上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
- (二) 遵守宪法法律，学风端正、治学严谨、公道正派；
- (三) 关心学校建设和发展，有参与议事的意愿和能力；
- (四) 身心健康，能够正常履行职责。

第十条 委员会委员实行任期制，每届任期2年，可以连任。

第十一条 委员会委员享有以下权利：

- (一) 知悉与教学事故相关的学校各项管理制度、信息等；
- (二) 就教学事故向学校相关职能部门提出咨询或者质询；
- (三) 在委员会会议中自由、独立地发表意见，讨论、审议和表决各项决议；
- (四) 对委员会工作提出建议、实施监督；
- (五) 学校章程或者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十二条 委员会委员须承担以下义务：

- (一) 客观公正，遵守国家宪法、法律和法规，积极参加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会议及有关活动；
- (二) 遵守保密制度，维护委员会的权威和决议的严肃性，未经授权，不得泄露会议讨论内容和过程；
- (三) 学校章程或者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章程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三条 委员会委员在任期内有下列情形，经主任委员提议，由校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全体会议讨论决定，可以免除或者同意其辞去委员职务：

- (一) 主动申请辞去委员职务的；
- (二) 因身体、年龄及职务变动等原因不能履行职责的；
- (三) 怠于履行职责或者违反委员义务的；
- (四) 因其他原因不能或者不宜担任委员职务的。

第十四条 委员会委员的增补由主任委员提名，经院长办公会审定和公示无异议

后，由校长聘任。

第四章 运行与规程

第十五条 委员会采取“一事一议”的原则召开会议。经与会三分之一（含）以上委员同意，可以临时增加议题。根据主任委员或者三分之一（含）以上委员提议，可以临时召开全体会议。

第十六条 委员会全体会议原则上应当有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因故不能主持时，可以委托副主任委员代为主持。办公室主任列席全体会议。

第十七条 委员会委员不得无故缺席全体会议。因特殊原因不能出席的，应当事先向主任委员或者会议主持人请假。不能出席会议的委员不得委托其他委员代为表决。

第十八条 委员会议决事项采取与会委员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事务表决应当经与会二分之一（含）以上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第十九条 委员会议决事项一般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也可以根据事项性质由会议主持人选择以举手、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遇有紧急事项需要表决时，经正、副主任委员商定，可以进行通讯表决。

第二十条 委员会在召开会议时，可以由会议主持人决定要求当事人或者有关部门负责人到会陈述意见或者接受询问，充分听取意见。

第二十一条 委员会在调查、认定与委员本人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或者有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其他利害关系人的事项时，有关委员应当回避。

第二十二条 委员会会议根据本章程和学校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的相关文件开展教学事故认定工作并给出处理意见，意见报院长办公会审核，由学校相关部门按处理意见具体执行。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三条 本章程经学校院长办公会审定后，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此前学校印发的规章、文件中有与本章程不一致的，以本章程为准。

第二十四条 本章程如需修订，由校长提议，经校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员表决通过后生效。

第二十五条 本章程由校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解释。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本科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责任激励办法

漓院政学工〔2016〕20号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全区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要求，不断提高我校本科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进一步完善就业工作激励机制，调动全校师生员工参与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积极性，特制定本办法。

一、奖励原则

坚持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以当年既定的各系签订的《广西师范大学就业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中完成6月27日、7月27日、8月27日就业率目标为依据，通过量化考核确定奖励对象。

二、评选对象及条件

学校对本科毕业生就业工作设有就业工作先进集体、就业工作达标专业和就业工作先进个人三个奖项，具体为：

（一）就业工作先进集体

1. 评选对象

当年有本科毕业生的二级系。

2. 评选条件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广西区有关毕业生就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程序和相关规定，积极参与毕业生就业推荐工作。

（2）准确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学校布置的工作任务，合作精神好，顾全大局。

（3）没有因弄虚作假等影响学校声誉的行为发生。

（4）毕业生就业工作成效显著，所在系各专业就业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学校下达给本单位的6月27日、7月27日、8月27日就业率目标。

（5）就业率统计的数据以校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统计的有效数据为准。

（二）就业工作达标专业

1. 评选对象

当年有本科毕业生的专业。

2. 评选条件

- (1) 准确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学校及各系布置的工作任务。
- (2) 能够及时、完整地对本专业毕业生发布就业及招聘信息。
- (3) 没有因弄虚作假等影响学校就业工作声誉的行为发生。
- (4) 毕业生就业工作成效显著，所属专业完成或超额完成学校下达给本单位6月27日、7月27日、8月27日的就业率目标。

(三) 就业工作先进个人

1. 评选对象

评选对当年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有突出贡献的教职员工。

2. 评选条件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广西区有关毕业生就业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程序和相关规定，积极参与毕业生就业推荐工作。

(2) 通过多种途径，了解用人单位的需求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学校、二级系的就业工作管理部门，积极引进用人单位来校挑选、录用毕业生。

(3) 关心毕业生就业工作，及时了解学生就业意向，主动参与毕业生的思想工作，为毕业生就业出谋划策，现场参加招聘会推荐毕业生。

(4) 积极探索毕业生就业工作的新途径和新方法，努力推进毕业生就业工作发展，参与就业、创业科学研究。

(5) 为学校顺利完成的毕业生就业工作目标或为推进本单位毕业生就业工作做出过较大贡献。

三、评选办法

(一) 每年9月30日前，各系对本单位的年度就业工作进行总结和自评，以自愿为原则，决定是否参评就业工作先进集体、就业工作达标专业，并推荐就业工作先进个人（先进个人的推荐名额各系按每200名毕业生推荐1名，不足200人的推荐1名计算）。

参评先进集体、达标专业的，需提交《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就业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就业工作达标专业申报表》；推荐参加就业工作先进个人的，需提交《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就业工作先进个人申报表》。

(二) 每年10月份，由校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根据当年就业工作实际情况和申报材料，按照评选条件及时审议，形成全校就业工作先进集体、就业工作达标专业和就业工作先进个人的获奖候选名单，报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批。

四、奖励办法

(一) 就业工作先进集体

学校对每个获奖系给予3000元奖金及奖状。

（二）就业工作达标专业

学校对每个获奖专业的辅导员给予奖金及奖状奖励。其中奖金由基本奖和绩效奖金组成（奖励金额=基本奖金+绩效奖金），计算时间分初次就业率与一次就业率，两次就业率奖励不重复计算，不累加，以最高奖计算，具体计算标准如下：

1.当年6月、7月、8月均完成既定的就业率目标方可有资格参评基本奖奖励。

2.完成初次就业率（7月27日）奖励计算方法

（1）基本奖金：每个专业的基本奖奖励金额为：800元+10元/人*本专业毕业生人数。

（2）绩效奖金：初次就业率与学校签订的就业目标相比，每多签1名学生奖励70元。

3.完成一次就业率（8月27日）奖励计算方法

（1）基本奖金：每个专业的基本奖奖励金额为：500元+5元/人*本专业毕业生人数。

（2）绩效奖金：一次就业率与学校签订的就业目标相比，每多签1名学生奖励30元。

（3）初次就业率与一次就业率奖励不重复计算，不累加，以7月或8月获得的最高奖励金额计算。

（三）就业工作先进个人

学校对每个获奖个人给予200元奖金及奖状。

五、本办法由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生转学实施细则

漓院政教学〔2016〕34号

为进一步规范学生转学工作，切实维护高等教育公平、公正和学生合法权益，保证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等学校转学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5〕4号）和自治区教育厅《广西壮族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备案程序及要求》的有关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订本细则。

一、申请条件

（一）学生应当在被录取学校完成学业，如患病或者确有特殊困难，无法继续在本校学习的，可向学校提出转学申请。

（二）申请转学的学生高考分数应达到拟转入学校相关专业在生源地相应年份的高考录取分数。

（三）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不得转学：

1. 入学未满一学期的；
2. 高考分数低于拟转入学校相关专业相应年份录取分数的；
3. 由低学历层次转为高学历层次的；
4. 通过定向就业、艺术类、体育类、高水平艺术团、高水平运动队等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
5. 未通过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或未使用高考成绩录取入学的（含保送生、单独考试招生、政法干警、第二学士学位、专升本、五年一贯制、三二分段制等）；
6. 拟转入学校与转出学校在同一城市的；
7. 跨学科门类的；
8. 应予退学的；
9. 其他无正当理由的。

二、办理时间和程序

（一）办理时间

学校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学生转学事宜，学生应及时提供转学申请及相应证明材料，时间为每年4月和10月，逾期或材料不全的概不受理。

（二）学生转出程序

1. 我校学生申请转入其他高校的，由学生本人向所在系提交转学申请，经所在系同意后，填写《广西壮族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申请暨备案表》（见附件，以下简称《备案表》），《备案表》连同学生转学申请一并送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审核。

2. 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对学生转学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在获得拟转入学校对我校提出转学申请的学生有同意接收意向后，对拟转出学生相关信息（主要包括：学生姓名，转出、拟转入学校和专业名称，入学年份，录取分数，转学理由等）通过学校网站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如公示无异议，报主管院领导审批。由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负责将该生的相关材料及我校公示情况及结果（提供学校网站公示截图，公示结果）寄送至转入院校。

3. 拟转入院校同意接收后，由我校报送自治区教育厅备案。跨省转学的，先报送自治区教育厅备案，再报送转入院校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4.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公布备案结果后，转出学生方可在我校办理离校手续。

5. 申请转出我校学生需提供以下材料：

(1) 转学申请书；

(2) 学生本人填写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申请暨备案表”（区内转学一式4份，跨省转学一式5份）；

(3) 因患病转学学生须提供转出学校所在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检查证明原件（加盖医院病情证明专用章）；或因特殊困难转学学生提供特殊困难情况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学校公章）；

(4) 我校提供的有该生姓名及加盖学校公章的学生录取简明登记表（含录取分数）、在校期间的学生学习成绩证明和学生表现鉴定书；

(5) 转入学校提供的转学学生达到拟转入专业相应年份最低录取条件证明材料（加盖学校公章的录取简明表或其他文字证明）；

(6) 转入学校出具的接收函；

(7) 转入、转出学校公示的情况及结果（提供学校网站公示截图，公示结果由公示部门出具）。

我校学生申请转入外省高校时，上述（3）、（4）、（5）材料均须提供2份。

（三）学生转入程序

1. 在接到对方学校转学的函件后，由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对照我校教学条件及培养要求，严格审核拟转入学生转学条件及相关证明材料。

2. 对转学理由正当，符合转学条件的，由主管部门研究后出具是否同意该生转入的

证明，证明该生高考分数是否达到我校拟转入专业在生源地当年最低录取分数线。

3. 转入系会议集体研究决定是否同意该生的转入申请，并将如实记有转入学生名单和表决情况的会议纪要书面报教务与科研管理处。

4. 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将相关材料报主管院领导，院长办公会集体研究是否同意该生的转入申请，将转入学生名单和表决情况如实记入会议纪要。

5. 如学校同意转入，对拟转入学生相关信息（主要包括：学生姓名，转出、拟转入学校和专业名称，入学年份，录取分数，转学理由等）通过学校网站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如公示无异议，由院长签署接收函。

6. 转出院校同意转出后，由转出院校报送自治区教育厅备案。跨省转学的，先报送转出院校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再报送自治区教育厅备案。

7.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公布备案结果后，转入学生方可在我校办理就读手续。

8. 申请转入我校学生需提供以下材料：

(1) 转出学校出具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申请暨备案表”（区内转学一式4份，跨省转学一式5份）；

(2) 因患病转学学生须提供转出学校所在地二级甲等以上医院检查证明原件（加盖医院病情证明专用章）；或因特殊困难转学学生提供特殊困难情况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学校公章）；

(3) 有该生姓名及加盖转出学校公章的学生录取简明登记表（含录取分数）、在校期间的学生学习成绩证明和学生表现鉴定书；

(4) 我校提供的转学学生达到拟转入专业相应年份最低录取条件证明材料（加盖学校公章的录取简明表或其他文字证明）；

(5) 主管部门同意转入的证明；

(6) 院长办公会集体研究会议纪要（含转入学生名单和表决情况）；

(7) 院长签署的接收函；

(8) 转入、转出学校公示的情况及结果（提供学校网站公示截图，公示结果由公示部门出具）。

外省高校学生申请转入我校时，上述（2）、（3）、（4）材料均须提供2份。

三、转学后的管理

（一）通过转学转入我校学习的学生，应当根据就读年级、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修完规定的课程，达到毕业要求的，准予毕业。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学士学位。

（二）学生所在系应对转入学生的已修学分进行认定，并指导学生制定课程修读计

划，未修的课程应安排补修或改修，并进行课程选课。已修且成绩合格的课程可申请充抵相同、相近课程，多修学分可以充抵相应的选修课程，学生所在系汇总后送教务与科研管理处备案。

四、附则

(一) 学校不接收未经省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学生先行入学就读。

(二) 尚未在省教育行政部门履行完备案手续前，视为转学手续未办理完毕，学生不得离校，不得擅自到转入学校先行就读。擅自离校的，按《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处理。

(三) 转学材料一律由转出或转入学校向教育行政部门报备，学生本人或者家长及其他无关人员不得报送。

(四)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生转学实施细则》师漓院政教学〔2015〕80号)同时废止。

(五) 本细则由教务与科研管理处负责解释。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漓院政财经〔2016〕1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专项资金（以下简称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资金安全、有效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专项资金，是指由政府部门、上级主管部门或事业单位拨付学院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财政性资金。

第三条 专项资金管理原则：

（一）综合预算，规范管理。专项资金应当纳入预算管理，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专项资金应当单独核算，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滞留、截留或挪用。

（二）合理安排，监督有力。专项资金应当根据项目支出的需要合理安排，按照“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要求对专项资金实施全过程的监督控制，确保专项资金按规定用途合理使用。

（三）目标明确，追踪问效。专项资金的使用单位应明确其绩效目标、使用范围、使用时限等，主管部门应会同财务部门开展监督和绩效评价工作。

第二章 管理机构及职责

第四条 各系部负责对所属专项资金进行管理和组织实施，其主要职责包括：

- （一）贯彻执行有关专项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 （二）组织编制所属专项资金支出预算；
- （三）组织编制所属专项资金用款计划，加强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 （四）负责对所属专项资金支出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严格按照批准的预算科目、项目和金额执行；

(五) 根据专项资金绩效考评办法及要求, 组织实施所属专项资金绩效考评工作。

(六) 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五条 财务处是专项资金核算和监督的职能部门, 其主要职责包括:

(一)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及学院等有关专项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二) 根据上级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制定学院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三) 对专项资金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 按规定向有关部门报送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四) 指导专项资金支出预算的编制, 并进行审核;

(五) 负责对学院专项资金支出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六) 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使用及执行

第六条 专项资金项目获批后各主管职能部门应及时将有关文件传达至相关系部, 专项资金到账后财务处应及时通知相关系部, 以便更好对专项资金进行核算与管理。

第七条 专项资金应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有关财政专项资金的财务管理规定, 加强财政资金的日常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

第八条 各系部应及时组织按照规定的开支范围和标准编制专项资金支出预算及用款计划, 报分管院领导审批后送财务处备案。

第九条 专项资金应用专款专用, 量入为出, 严格按照规定时限和项目进度拨付资金, 严格按照学院报销管理办法规定的审批权限等执行, 严格按照批准的范围用途和规定的标准开支款项,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滞留、截留、挪用。

第十条 不得将专项资金用于工资福利和公用经费等一般性支出。

第十一条 专项资金安排用于学生资助等的, 一般应委托金融机构直接发放到受益对象手中。

第十二条 专项资金涉及采购, 应当按学院采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专项资金涉及改扩建等建设工程, 应当按学院基建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专项资金购建固定资产, 应当按照学院固定资产管理要求办理产权和财产物资移交、登记手续。

第十五条 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范围的专项资金, 主管职能部门应当会同财务处按要求进行绩效评价, 对项目实施内容、项目功能、资金管理效率、经济效益等方面的内容进行全面、综合考评。

第四章 监督检查

第十六条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应当加强专项资金管理监督，确保资金使用的安全、合规和有效。年度终了或项目实施完成后，应当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呈报院长办公会。

第十七条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财务处应当发挥内部审计和监察机构的作用，明确工作职责，完善内部工作程序和监控制约机制，建立健全内部监督检查机构，定期或不定期对专项资金开展专项检查，切实履行好内部监督职责。

第十八条 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的作用，拓宽信访举报渠道，建立健全举报制度。

第五章 责任追究

第十九条 各系部或项目负责人等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以虚报、冒领等手段骗取专项资金；
- （二）截留、挪用专项资金；
- （三）贪污、私分、挥霍、浪费专项资金；
- （四）在专项资金分配管理使用中不按本办法有关条款执行；
- （五）其他违反本办法的行为。

第二十条 各系部或项目负责人等有违反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规定行为的，学院将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第427号）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由财务处负责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LIJIANG COLLEGE OF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主编：杨树喆 副主编：赖 仿 邓志平 章冬兰 刘文革 杨庆庆 设计：木十易

